

目

学术研究

(郭沫若题)

社长 主编

梁渭雄 刘斯翰

副主编

郑英隆 林有能

编辑部主任

林有能(兼)

编务主任

黄荣显

在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指导下

阔步迈向二十一世纪 于幼军(5)

·经济·

关于坚持和发展劳动价值论的几点看法

..... 曾牧野 李新家(16)

从企业的角度考察劳动、市场与价格的关系

..... 郭兴瑞(21)

价格机制:劳动价值一元论的困境 王则柯(25)

国有资产安全问题探析 王霞(28)

日本对华直接投资的特征 薛敬孝(32)

·哲学·

后现代主义哲学思潮对逻辑的冲击 程仲棠(38)

论现象学方法论对社会科学研究的影响

..... [美]沃野(43)

·可持续发展研究·

可持续发展的哲学思考 陈春(47)

邓小平可持续发展观研究 陈述(51)

1997年第8期

录

正确认识可持续发展的几个矛盾关系 许公全(54)

•历史•

中国传统政治文化确立的地理基础与历史条件
..... 邓剑秋 张艳国(58)

近代城市发展的中国模式及其与美国城市化的比较
..... 于云汉(62)

“作爰田”注释新探 屈友贤(67)

《辞源》、《辞海》、《汉语大词典》“女史”释例商榷
..... 郑之洪(70)

•岭南文化研究•

屈大均的儒学情结 何天杰(73)

岭南佛教传播的轨迹 黄 权(78)

东夷文化与岭南民俗“封利是” 刘付靖(82)

•文学·语言•

林语堂和鲁迅“国民性探讨”比较论 朱双一(87)

鹰之歌: 黄国彬散文艺术漫笔 袁良骏(91)

论方玉润《诗经原始》的政治教化思想 边家珍(95)

“名作细读研讨会”纪要 韦中华(97)

ACADEMIC RESEARCH

主办

广东省社会科学联合会

编辑

《学术研究》编辑部

广州市黄华路四号之二

电话: 83815300—246

83846307 83846177

邮政编码: 510050

出版

《学术研究》杂志社

排印

番禺石楼官桥彩印厂

发行

广东省报刊发行局

邮发代号 46-64

订购处

全国各地邮局(所)

国外总发行

中国国际图书贸易总公司

国外代号: M268 北京 399 信箱

刊号

ISSN1000-7326

CN44-1070

广告经营许可证

粤工商广字 010349 号

Marching Forward to the 21st Century under the Guidance of Deng Xiaoping's
Theory for Constructing Socialism with a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Yu Youjun(5)

Our Opinions about Insistence on and Development of Labour Value
..... Zeng Muye and Li Xinjia(16)

An Investigation through Enterprises on the Relation among Labour, Market
and Value Guo Xingrui(21)

Value Mechanism as a Predicament for a Monism of Labour Value Wang Zeke(25)

An Analysis of the Secure Problems of State-owned Property Wang Xia(28)

Characteristics of the Directed Japanese Investments in China Xue Jingxiao(32)

A Lash on Logic from an Ideological Tendency of Post-modernist Philosophy
..... Chen Zhongtang(38)

The Influence of Phenomenological Methodology on Social Sciences ... (USA) Wo Ye(43)

A Philosophical Consideration on Continuable Development Chen Chun(47)

A Research on Deng Xiaoping's View of Continuable Development Chen Shu(51)

How to Recognize Correctly Some Contradictory Relations in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 Xu Gongquan(54)

The Geographical Basis and Historical Conditions for the Establishment of Chinese
Traditional Political Culture Deng Jianqiu and Zhang Yanguo(58)

A Comparison between a Chinese Pattern of Modern City Development and
American Civilization Yu Yunhan(62)

A New Study of the Notation on 'Zuo Yuan Tian' (作爰田) Qu Youxian(67)

Some Queries on the Examples for Explanation in Three Dictionaries
..... Zheng Zhihong(70)

Qu Dajun's (1630- 1696) Complex of Confucianism He Tianjie(73)

The Disseminational Course of Buddhism in the South of the Five Ridges
..... Huang Baiquan(78)

Eastern Foreigners' Culture and 'Giving Lucky Fee' (封利是) as a Native Custom
in the South of the Five Ridges Liu Fujing(82)

A Comparison between Lin Yutang (1895- 1976) and Lu Xun's (1881- 1936)
Studies of Chinese People's Spirits Zhu Shuangyi(87)

Songs of Eagle: a Free Talk about the Artistry of Huang Guobin's Essay
..... Yuan Liangjun(91)

On the Ideas of Political Education in Fang Runyu's 'The Original Meanings in
the Book of Poetry' (《诗经原始》) Bian Jiazhen(95)

Main Points from 'The Seminar on Close Reading' Wei Zhonghua(97)

在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指导下阔步迈向二十一世纪

卅于幼军

在全党全国人民认真学习贯彻江泽民总书记今年5月29日在中央党校的重要讲话精神,以改革开放和两个文明建设的新进展、新成果迎接党的十五大召开的形势下,我们举行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广东改革发展新阶段理论研讨会,目的是进一步推动全省干部群众深入学习贯彻江泽民同志的重要讲话精神,以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认真总结广东近20年来特别是党的十四大以来全面实践小平理论和党的基本路线的经验,努力探索我省在改革发展新阶段所面临的新情况、新问题、新特点和新规律,从而认清形势,理清思路,进一步解放思想,更新观念,振奋开拓、进取、创新和求实的精神,在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的坚强领导下,全面推进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阔步走向21世纪。

一、认真学习江泽民同志在中央党校的重要讲话,更高地举起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伟大旗帜

江泽民总书记5月29日在中央党校的重要讲话高屋建瓴、统揽全局,深刻阐述了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历史地位和重大意义,强调在跨越世纪新征程上一定要高举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伟大旗帜,坚定不移地贯彻党的基本路线;深刻阐明了当前党内和全社会普遍关注的事关国家和民族前途命运的若干重大问题,及时为我国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指明了前进的方向,从而既很好地统一了人们的思想,又大大解放了人们的思想,大大增强了全党全

国人民把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全面推向21世纪的信心。这个讲话,反映了我们党在政治上、理论上的清醒和成熟,为党的十五大作了重要的思想理论准备,在当前和今后相当长的时期内,必将对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实践具有巨大的指导作用,产生深远的影响。我们一定要认真学习和宣传江泽民总书记在中央党校的重要讲话,全面正确地理解和把握江总书记讲话的精神,用以指导认清中国当前的发展大局,思考、研究和解决改革开放和建设发展遇到的问题和困难,统一广大干部群众的思想认识,为党的十五大的召开创造良好的思想和舆论氛围。

我们在迈向新世纪的征途上,必须高举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伟大旗帜,这既是由小平同志理论的历史地位和作用所决定,也是历史和人民的选择。因为:

第一,在当代中国,只有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而没有别的理论能够科学地回答在中国如何建设和发展社会主义的问题,指引中国的现代化事业走向成功。

从世界社会主义思想发展和社会主义运动史来看,社会主义学说自1516年以英国人托马斯·莫尔撰写的《乌托邦》一书出版为标志呱呱坠地,480多年来经历了三次历史性飞跃。第一次历史性飞跃发生在19世纪40年代,使社会主义学说由空想变为科学,主要代表者是马克思和恩格斯。第二次历史性飞跃发生在20世纪上半叶,创立了帝国主义时代无产阶级革命的新理

论,开辟了帝国主义时代经济文化比较落后的资本主义国家和半封建半殖民地国家社会主义革命的成功道路,在—批国家建立起社会主义基本制度,其主要代表者是列宁和毛泽东。此后,苏联、东欧、中国和亚洲—批原来经济基础比较落后的社会主义国家都努力探索巩固、建设和发展社会主义的道路。在此期间,列宁、斯大林、毛泽东等人都对社会主义建设的理论和实践进行了积极的探索,提出了许多很有理论价值的思想观点,为后人留下了宝贵的经验。但由于种种主客观原因,他们都未能完成探索社会主义建设和发展的成功道路的历史任务。苏联、东欧等国家的社会主义事业甚至中途夭折。在这样的背景下,邓小平和中国共产党人领导中国人民在新时期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实践中,找到了经济文化落后的国家建设和发展社会主义的成功道路,创立了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使社会主义学说正在进行第三次历史性飞跃。

从中国革命的历史进程来看,本世纪以来,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进行了两次伟大革命。第一次是把半殖民地半封建的旧中国变为社会主义新中国,在这次革命中实现了马克思主义同中国实际相结合的第一次历史性飞跃,产生了毛泽东思想;第二次是要把中国从一个不发达的社会主义国家变成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在这次革命中实现了马克思主义同中国实际相结合的第二次历史性飞跃,产生了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这一理论继承和发展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总结世界社会主义运动特别是中国社会主义建设的经验教训,大胆吸收借鉴人类社会共有的文明成果,第一次比较系统地初步回答了什么是社会主义以及中国这样的经济文化比较落后的国家如何建设社会主义、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的一系列基本问题。在当代中国,只有这一理论而没有别的理论能够解决社会主义前途和命运问题。走向新世纪的中国,只有高举邓小平理论的伟大旗帜,才能坚持

正确的发展方向,解决现存的各种问题,具有光明的前途。

第二,在当代中国,只有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能够确立为民族振兴的精神支柱,凝聚起全民族的智慧和力量,把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

任何一个国家和民族都需要确立起自己的精神支柱,以凝聚起全民族的力量,使民族振兴、国家富强。尤其是在社会大变迁的时期,更需要有强大的精神支柱和精神力量,去激励代表历史前进方向的先进阶级和优秀分子,去动员和团结广大人民群众,去完成特定的历史任务而英勇奋斗。如果一个民族的精神支柱坍塌了,就会萎缩、倒退,成为一盘散沙,无法自立于世界民族之林。当今的中国,正处于从传统农业社会向现代工业社会转变,从长期实行计划经济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转变的大变迁的时期,处于中华民族历史上少有的大振兴、大发展的时期,当然需要在全社会、全民族确立起自己的精神支柱。而在今天的中国,能够与目前中国所处的时代特征、社会发展阶段、历史任务和条件相适应,而且是已被实践检验证明是正确的,能够被绝大多数中国人民所认同、接受,从而确立为民族精神支柱的思想理论,只能是邓小平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在新时期所创立的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因为:(一)这一理论继承、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列宁主义和毛泽东思想,第一次比较系统地科学地回答了中国这样的经济文化落后的国家如何建设、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的一系列基本问题,为中华民族的振兴注入了强大的精神动力。(二)这一理论描绘了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宏伟蓝图,提出了把这一蓝图变为现实的基本途径、战略步骤和—系列方针原则,从而为中华民族的振兴指明了方向,确立起崇高而又切实可行的共同理想和奋斗目标。(三),这一理论博大精深,其内容涉及到经济、政治和思想、道德、文化等诸多领域,回答了许多关于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的问题。(四)

这一理论洋溢着强烈的爱国主义精神,而爱国主义历来是中华民族的精神支柱。(五)改革开放近 20 年的实践已经证明这一理论能够使国家走向富强,人民走向幸福,民族走向振兴,社会走向文明进步。人民群众也已经从近 20 年的实践中,深切感受到这一理论的重要和正确,由衷地拥护这一理论。因此,以这一理论作为全民族共同的精神支柱,就能引导、帮助人民树立科学的信仰和理想,正确认识和处理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中出现的各种新情况、新矛盾、新问题,努力为实现民富国强、民族振兴的理想目标而共同奋斗。

第三,在当代中国,只有坚持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指导地位,才能保持近 20 年来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发展大局的连续性,抓住新机遇,迎接新挑战,阔步走向新世纪。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们党在小平同志理论的指导下所制定的基本路线和一系列方针政策,使我国的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生机勃勃,取得了举世瞩目、举世公认的伟大成就,人民群众从国家、民族、地区所取得的巨大进步和个人的切身感受中,真心实意地拥护这一路线,希望保持这一基本路线的连续性和稳定性。而要做到这一点,就必须如江泽民同志在中央党校重要讲话中指出的那样:“我们说坚持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不动摇,就是高举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旗帜不动摇。”与此同时,我们还应该看到,世纪之交的中国,既面临着良好的发展机遇,也面临着严峻的挑战。我们只有坚持以邓小平同志的理论来指导各方面的工作,才能在新的历史条件和纷纭复杂的国际国内环境中,始终保持清醒的头脑,掌握改革开放和建设发展的主动权,不断开拓前进。

我们在迈向新世纪的征途上高举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伟大旗帜,关键是要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勇于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实践中坚持和发展马列主义、毛泽

东思想和邓小平同志的理论。

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是一脉相承、不可分割的科学理论体系。而小平同志的理论则是马列主义在当代中国发展的新境界,是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对毛泽东思想的继承和发展。因此,在当代中国,坚持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就是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

马克思主义的生命力,在于它随着历史的发展而发展。江泽民同志在讲话中强调指出:“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一定不能丢,丢了就丧失根本,就会走到邪路上去。同时,一定要以当代中国社会主义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实际问题为中心,以我们正在做的事情为中心,着眼于马克思主义理论的运用,着眼于提高对实际问题的理论思考,着眼于新的实践和新的的发展。离开本国实际和时代发展来谈马克思主义,没有意义。孤立静止地研究马克思主义,把马克思主义同它在现实生活中的生动发展割裂开来、对立起来,没有出路。”总书记的这一精辟论述,再次给我们揭示这样一个真理——坚持马克思主义绝不能从本本出发,从教条出发,绝不能仅仅从书本上去寻求解决现实问题的答案,而必须要从现实存在的问题出发,从中国的发展大局出发,学会运用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当前,我们就是要自觉坚持在小平同志理论的指导下思考、探索和研究、解决新问题,并在实践中坚持和发展小平同志的思想理论。而要真正做到这一点,就必须理直气壮地高举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伟大旗帜,自觉坚持以小平同志的理论指导我们整个事业和各方面的工作。并要把坚持这一理论同总结历史经验,考察时代特征和环境条件的变化结合起来;同从现实生活出发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尊重群众的首创精神,勇于探索、开拓、创新结合起来;同大胆吸收、借鉴人类社会创造的一切文明成果结合起来。

高举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理论的伟大旗帜,必须自觉地在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领导下,把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事业不断推向前进。

近 20 年来,在中国社会主义建设的发展道路上有过两个“重大历史关头”。在“文化大革命”结束后第一个重大历史关头,以邓小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领导我们党实现了思想路线、政治路线和组织路线的拨乱反正,开创了改革开放和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新路。在 80 年代末 90 年代初第二个重大历史关头,邓小平同志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和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第三代中央领导集体,处变不惊,沉着应付,扭转了严峻的局面,坚持并进一步开辟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新路,作出了重大的历史性贡献。党的十四大以来,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不仅成功地驾驭大局,经受住了国际国内种种复杂局面的严峻考验,巩固了原有的成果,而且牢牢把握“抓住机遇、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加快发展、维护稳定”这一全党全国的工作大局,继续开拓前进,作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这五年,是我国经济社会发展最快的时期。事实证明,党中央第三代领导集体是坚强有力的领导集体,是邓小平同志开创的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的忠实继承者。我们要自觉地紧密团结在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把邓小平同志开创的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推向前进。

二、正确认识把握我省改革发展新阶段面临的形势与任务

我们在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指导下走向新世纪,还要正确认识把握我省改革发展新阶段面临的形势与任务。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省在党中央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小平同志的思想理论为指导,坚持党的基本路线,改革开放先行一步,现代化建设取得了巨大的成就。特别是 1992 年邓小平南方重要谈话和党的十四大以来的五年,是我省经济社会发展、进步最快的时期。五年来,我省围绕建

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 2010 年基本实现现代化的总体目标,抓住机遇,加快改革和发展步伐,两个文明建设跃上了一个新台阶。近 20 年的改革与发展,使我省由原来经济比较落后的沿海省份,一跃而为比较发达的省份之一,并且大大地缩短了与发达国家和地区的差距。20 年的探索实践,我们积累了许多宝贵经验:以解放思想、更新观念为先导,求真务实,敢为人先;以解放和发展生产力为根本任务,抓住中心,绝不动摇;坚定不移地推进市场取向的经济体制改革以及与其相配套的各项改革;充分发挥人缘地理优势,努力增创新优势,不断开创对外开放新局面;坚持“两手抓、两手硬”方针,积极探索精神文明建设新路子,等等。这些都是我们今后顺利推进新阶段改革与发展事业的宝贵财富。如果说,过去近 20 年我们的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是“摸着石头过河”、从“低谷”中起步的话,那么,在世纪之交的今天,我省的改革与发展已站在一个较高的起点上,进入重点突破、系统配套和全面推进的新阶段。在新阶段,我们既具有许多有利条件和不可多得的历史机遇,也面临着一些不容忽视的困难和挑战。

首先,以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为目标的改革将从表层次向深层次和关键部位推进,从单项突破转向综合配套,全面推进。

在邓小平南方谈话和十四大以前,我省的经济体制改革,以市场为基本取向,以放权让利、变通搞活为主要内容,主要采取单项突破、先易后难、由点到面、渐次推进的策略和方式。比如,改革的突破口从农村开始,然后逐步向城市推进;价格改革先从非基本生活资料入手,再触及基本的生活资料,进而深入到生产资料;企业的改革首先是放手搞活乡镇企业、城市集体企业和国有小型企业,再逐步深入到国有大中型企业,等等。1992 年以后,随着改革总体目标模式的明确,我省的改革进入新的阶段。改革的重心由冲破计划经济旧体制,逐步进入到全面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

济新体制;改革已经穿透旧体制的表层而触及其深层,面临着创新公有制实现形式、完善分配体制、搞好国有大中型企业改革和金融改革等重大攻坚任务。在此情况下,改革上的孤军深入、单项突破已难以奏效。比如,要进一步推进国有企业的改革,就必须在公有制的实现形式等问题上有大的突破和创新,必须配套进行财政、金融、投资、外贸、社会保障等领域的改革;要深入推进以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为目标的经济体制改革,就不可避免地要触及到社会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触及政府职能的根本性转变以至政治体制其它方面的改革,等等。

近几年来,我省贯彻落实中央的部署,按照“整体推进、重点突破”的原则,在财税、金融、投资、外贸、国有企业、社会保障以及政府职能的转变等方面进行了一系列重大的改革,取得了不同程度的进展。以分税制为核心的财税管理体制已初步建立起来;投资融资体制改革稳步推进;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改革正在加快推进;全省统一管理,政府、企业与个人共同负担的新型社会保障制度初步建立;政府机构改革和依法治省工作也有了新的进展。这一系列改革的推进,向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基本框架迈出了重要的一步。但是,应当看到,由于传统体制根深蒂固、盘根错节,由于在社会主义条件下搞市场经济,没有任何现成的经验和模式可循,围绕建立和完善这一体制的改革还面临着许多问题和困难,尚有待于攻克国有企业改革和金融改革等难关。因此,在新阶段,如何在小平同志理论的指导下继续解放思想,大胆探索,积极创新,努力实现从传统的计划经济体制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根本性转变,建立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并相应地推进社会管理体制和政治体制的改革,将成为我们面临的一个首要课题。

其次,经济发展依靠实施粗放型经济增长方式已难以为继,要实现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地发展,就必须依靠科技进步、科学管理和劳动者素质的全面提高,走

注重质量和效益的集约型经济增长道路。

一个国家或地区的经济增长方式,是与一定的生产力发展水平和所处的经济发展阶段相联系的。选择哪一种经济增长方式,必须遵循经济社会发展的客观进程和规律。一般来讲,任何国家和地区现代化建设的启动和起步发展,都不可避免地要经历粗放经营阶段。它所面临的主要矛盾和主要任务是,争取经济总量的积累和规模的扩增。这就需要大量地投入资金和劳动力,需要上新项目,铺开建设的摊子。而当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有了一定量的积累和规模,就要适时转向集约经营,即转到主要依靠科技进步和科学管理,提高质量、效益和水平,促进经济健康、协调、快速发展的轨道上来。否则,就会制约生产力的发展。这是被当代世界许多国家工业化、现代化进程所证明了的一般发展规律。

改革开放以来,我省的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增长,经济实力大大增强。但是,应当看到,这种增长主要还是依靠发展劳动密集型、资源密集型产业来推动的,是一种以高投入、高成本、高速度为主要特征的粗放型经济增长。当然,在改革开放初期,由于我省的国民经济基础相当薄弱,从总体上讲尚处于工业化的起步阶段,选择这种经济增长方式来扩大经济规模,启动工业化进程,进行工业化的原始积累,是难以避免、也很有必要的。然而,进入90年代中期,随着我省经济实力的大大增强和工业化整体水平的提高,这种粗放型的增长方式的缺陷弊端就日渐明显地暴露出来。主要表现为:投资增长速度大大超过国民生产总值的增长速度,投入产出的效益不理想;企业规模偏小,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发挥不了规模优势和效应;一些地区经济追求大而全、自成体系,投资分散、低水平重复建设、产业结构雷同现象十分严重,造成恶性竞争和资源的浪费;技术改造和技术发展相对滞后,劳动成本大幅度攀升,能耗率居高不下,等等。造成这些问题的原因牵涉到国民经济的宏观管理、经济体制以及投资机制等多个方面,但外延扩

张的粗放型增长方式已不适应社会化大生产和发展市场经济的要求,是重要原因之一。因此,在新阶段,我省的经济建设要实现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就必须加快推进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把经济增长的质量和效益放在首位,依靠科技进步、科学管理和劳动者素质的全面提高,走集约型的增长路子。

再次,以单纯经济增长为目标的传统发展战略已不能适应新的形势任务的要求,应该被以满足人的需求和提高人的素质为目标,在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基础上,注重经济社会和环境全面协调发展的可持续发展战略所取代。

人类对美好生活的追求是全面的、多层次的。人类社会是由经济、政治、文化和生态环境等要素构成的有机整体。因此,衡量一个国家、民族或地区的发达程度和人民生活质量的好坏,不仅要看其经济发展水平的高低和物质财富的多少,而且还要看其经济社会是否全面协调发展,要看人们多方面多层次的生活追求能否得到满足。改革开放以来,尤其是党的十四大以来,我省坚持邓小平“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方针和全面协调发展的战略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基本路线,在集中精力发展经济的同时,注意搞好精神文明建设,推进民主法制建设,保持经济社会的全面协调发展,努力为人民群众营造一个健康优美的工作和生活环境。但是,应该看到,近20年我们所走过的道路,并未完全摆脱以单纯的经济增长为目标的发展路子。在实践中,确有一些地区和部门片面追求一时一地的经济增长,忽视经济社会的全面协调发展和长远发展;偏重物质文明建设,忽视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和民主法制建设。因而使社会发展滞后于经济的高速增长,出现诸如严重污染环境,滥用资源和土地,社会风尚和治安不好,人口膨胀过快等一系列社会矛盾和问题。因此,在新阶段,如果我们在发展战略、发展道路问题上不警醒,不尽快摆脱那种以“物”为中心、片面突出经济增长的传统发展观的影响束缚,

确立起以“人”为中心,在经济发展的基础上,注重经济、社会、文化和生态环境全面协调发展的新的发展观,尽快走出一条既能满足当前发展的需要,又充分考虑未来发展的需要,既能实现当代人的利益,又不以牺牲后代人的利益为代价的可持续发展道路,我省的现代化建设就会步入歧途,甚至祸及子孙后代。

最后,对外开放将面临国内、国外更为激烈的竞争环境,如何进一步扩大开放,提高对外开放的层次水平,增强对外开放的竞争能力,将是我们面临的又一重要课题。

近20年来,我省充分发挥得天独厚的地理人缘优势,在对外开放中先行一步,大力拓展对外贸易,积极引进国外资金、先进科技成果和管理经验,进行多种形式的对外经济合作和科学文化交流,形成了全方位、多层次的对外开放格局,有力地推动了经济建设以及社会各项事业的发展。对外开放已成为我省经济起飞和社会各项事业发展的强大推动力。然而,在此过程中我省对外开放工作中也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比如,重数量和规模,轻质量与效益;重短期效益和局部利益,缺乏长远规划和统筹协调;一些项目重复引进和盲目引进,造成资源浪费和环境污染;引进项目中劳动密集型和资源密集型的中小企业居多,而资金密集型和技术密集型的大项目较少;对外开放的区域和领域还需要进一步拓展,对外开放的环境特别是“软”环境仍有待于改善,等等。

当前,我省的对外开放正面临着一系列的重大机遇和严峻挑战。经过3年多的宏观调控,我国国民经济已成功地实现了“软着陆”,从去年下半年开始,我省经济开始走出谷底逐步回升,今年上半年的经济发展形势进一步好转;即将召开的党的十五大将进一步明确改革与发展的目标方向,巩固、发展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从而为我国经济社会的发展注入新的动力;香港的回归和澳门的即将回归,将消除长期制约着粤港澳经济合作和交流的政治因素和外交因素,有助于三地经济由自发为主

的“前店后厂”式的互补性合作向自觉性、结构性和整体性合作的高层次发展;经过十多年的改革与发展,我省的经济规模总量已跃居全国之首,交通、能源、通讯等基础设施建设逐步配套完善,机制和体制优势日渐凸现,外向型经济发展格局也相对成熟;这些都为广东在更高层次上扩大对外开放奠定了坚实基础,创造了良好条件。但是,我们也要看到,随着我国对外开放的全面展开和深化,对外开放的体制与政策朝着统一规范的方向发展,我省原有的政策优势正在逐步失去;目前我省尤其是珠江三角洲地区的土地价格和工资成本的攀升,使原有的成本优势锐减,影响了广东吸引外资的竞争力;十多年的改革开放虽然使我省的经济实力大大增强,但科技水平和开发能力仍不理想,特别是企业科技开发和创新能力不强;缺乏一批在国际市场上具有较强竞争能力的企业集团和支柱产业,缺乏一批有胆有识、能够在国际市场上叱咤风云的战略型的决策者和企业家;等等。这些薄弱环节如不加强和改进,将会制约我省对外开放工作水平的提高和局面的进一步拓展。

就国际形势而言,和平与发展仍是当代世界的主题。虽然全球贸易保护主义近年有所抬头,但经济国际化已成为世界经济发展不可逆转的大趋势。从90年代中期开始,世界经济步入新的扩展上升期,国际贸易增长明显加快,这将给以外向型经济为特征的我省经济提供更大的发展空间。世界经济的复苏可能带来资金的短缺和利率上扬,使吸引外资的竞争趋于激烈,但东亚地区仍然是国际投资的主要地区,我省吸引外资的区位优势仍将存在。国际资本向发展中国家的投资逐步由劳动密集型产业和加工工业向资金—技术密集型产业和服务贸易产业转移,一批全球性的跨国公司向我国国内市场抢滩登陆,从而形成了一种国内市场国际化,国际市场和国内市场相互融合的竞争新格局。这一趋势一方面加剧了市场竞争,使广东经济面临着国际经济冲击的严峻考验,同时也促使广

东重视产业结构的优化重组和升级换代,重视引进上规模、上档次的外资项目。

国内国际形势表明,在新阶段,我省对外开放的机遇与挑战同在。在这种形势下,如何扬长避短,克服困难,抓住机遇,迎接挑战,进一步拓展对外开放的领域,增强对外开放的竞争能力,提高对外开放的层次水平,继续保持我省在全国对外开放大格局中的领先地位,这将是我省面临的又一重要的理论和实践课题。

此外,在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对外更加开放、高科技迅猛发展并日益广泛深入到社会生活各个领域的条件下,如何在全社会构造起共同理想、价值观念、道德观念等,搞好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和民主法制建设等,都是我们在世纪之交和走向新世纪的过程中必须研究和解决好的重要课题。

总之,在改革发展的新阶段,我们将要实现一系列带根本性的重大转变,将要完成20年赶上亚洲“四小龙”、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历史重任。这要求我们自觉在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指导下,进一步解放思想,大胆探索,开拓进取。

三、解放思想,开拓进取,阔步走向21世纪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广东和全国一样,不断地通过解放思想、更新观念为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开辟前进的道路。在改革发展新阶段,我们面临实现具有全局意义的“两个根本性转变”的历史任务,同样需要努力以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深入探索和科学解答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实际问题,实现新的思想解放和观念更新,从而为实现“两个根本性转变”扫除思想障碍,开辟前进道路。从我省的实践看,当前要着重从理论和实践的结合上,探索和回答以下一些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

第一,如何在坚持社会主义公有制原则的前提下,大胆探索、创新公有制实现形式,搞好国有企业改革;在坚持公有制主体

地位的同时,积极发展多种经济成份,完善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所有制结构。

邓小平同志指出:“社会主义的经济是以公有制为基础的”,“在改革中,我们始终坚持两条根本原则,一是以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为主体,一是共同富裕”。江泽民同志也指出:“坚持公有制的主体地位,是社会主义的一条根本原则,也是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基本标志。”因此,坚持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原则和主体地位,是我们探索、回答这个问题的基本前提。

然而,坚持公有制并非固守某种具体的公有制实现形式。公有制作为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其实质是劳动者共同占有生产资料。传统的国有制和集体所有制都只是公有制的具体实现形式。如果把公有制和它的实现形式等同起来,囿于已有的公有制实现形式,不敢越雷池半步,就会堵塞公有制发展的道路,制约甚至窒息公有制的优越性。我们要清醒地认识到,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所有制的实现形式必须与生产力水平和发展要求相适应;所有制与所有制的实现形式既有联系也有区别,同一种所有制可以有不同的实现形式;在社会主义社会不同的历史发展阶段,由于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不一样,生产资料公有制需要有不同的实现形式。

我们今天探索、创新公有制实现形式,一定要从我国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这个最大的实际出发,以“三个有利于”为标准,按照江泽民同志提出的“一切反映社会化生产规律的经营方式和组织形式都可以利用”的原则,解放思想、大胆探索、积极创新。近年来,我省在改革实践中,出现了一些劳动者与生产资料结合的新方式,如股份制、股份合作制、注资经营等。对此,我们要认真研究,从理论上总结、升华,在实践中进一步规范、完善,努力探寻出适合生产力发展水平和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求,能够极大促进生产力发展的公有制实现形式。此外,探索、创新公有制实现形式,要同搞活国有大中型企业结合起来,要

在搞活国有大中型企业的改革中体现出来。

如何在坚持公有制主体地位的同时,积极发展多种经济成份,也是在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实践中需要正确认识和把握的重大问题。探索、回答这个问题,首先必须明确,我国还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社会的主要矛盾是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它不仅决定了我们的根本任务是集中力量发展社会生产力,而且决定了要通过多种经济成份共同发展来加快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其次要认识到,在社会主义条件下,由于受社会主义基本经济、政治制度的支配和法律的规范、约束,非公有经济成份的性质、功能与在资本主义条件下有所不同,它们客观上起着推动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作用,有利于增强社会主义国家的综合国力。在此基础上,我们要进一步认识到,当前坚持公有制的原则和主体地位,要靠创新公有制的实现形式,发展、壮大公有制经济来实现,而积极发展多种经济成份,要正确把握好度和方向,即要在保证公有制主体地位的前提下,通过法律、政策引导、规范,使其健康发展。

第二,如何做到既鼓励部分地区、部分人通过守法经营和诚实劳动先富裕起来,又要坚持走共同富裕的道路,避免出现两极分化。

这实际上是在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过程中如何坚持社会主义本质的问题。探索、回答这个问题,关键是要把握好先富和共富的辩证关系。首先,要清醒地认识到:共富要以先富为基础和手段。共同富裕是社会主义的根本目的,是社会主义的原则和优越性所在。但是,共同富裕不可能一蹴而就,不能理解为同步富裕,它要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而逐步实现。共同富裕的基础是解放和发展生产力,现阶段我国要通过发展市场经济来实现。而搞市场经济,就要允许并鼓励商品生产者、经营者遵守国家的法规政策,通过公平竞争去获得最大利润,这就会使社会上一部分人先

富起来。同时,由于各地区发展的条件和基础不一样,地区之间发展不平衡是绝对的,并且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地区发展不平衡规律的作用不仅没有削弱,而且在某些阶段上还呈强化趋势,所以不同地区存在先富、后富和富裕程度的差别也是不可避免的。这种差别的存在,只要不是富的越富、穷的越穷,呈现向两极扩大的趋势,而是朝着同一个方向运动的先后之差和程度之别,就不能视为是两极分化,它的存在不仅符合经济发展的客观规律,而且是推动社会生产力发展所必需的。没有了这种差别,社会就会削减甚至失去发展的动力。历史经验已经证明,同步富裕的思路和政策,只能带来普遍贫穷的恶果。

其次要明确,先富要以共富为目标和归宿。毕竟,人类千百年来的美好愿望和社会主义的根本目的是实现共同富裕。在社会主义国家,先富起来的地区和人们有责任、有义务去帮助后富的地区和人们,以实现共同发展、共同富裕。如果地区之间和社会成员之间贫富差距越来越大,就会导致社会不稳定,反过来危害社会发展。缩小地区之间富裕程度的差距,要采取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规律的思路和方法,按照区域经济梯度发展和区域经济合理分工合作的规律,通过政府适度的地区倾斜政策,中央财政的转移支付;通过倡导和推动发达地区与落后地区之间在互惠互利基础上积极发展经济、技术合作等,帮助落后地区加快发展。而不能搞平均主义,“一平二调”、“抑富济贫”。防止社会成员之间出现贫富差别过大,则主要通过鼓励帮助人们凭借勤劳致富摆脱贫困,和通过教育先富起来的人们为社会多作贡献,通过所得税、遗产税等进行调节。

第三,如何实现市场经济与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政治制度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有机结合。

实现市场经济与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有机结合,除了要坚持以公有制为主体原则,努力探索与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的新的公有制实现形式以外,当前

亟需解决的另一个问题,就是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在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如何坚持和实行以按劳分配为主体、各种分配方式并存的分配制度。探索、回答这个问题,首先要弄清楚实行这一分配制度,是由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实行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经济成份共同发展的所有制结构所决定的。同时,在价值形成过程中,劳动是主要的、重要的因素,但并不是唯一的因素。其它生产要素和自然资源等因素也对价值的形成发生作用。其次,要弄清楚“按劳”的确切内涵,是单纯按劳动时间,还是也要按劳动的效率及产生的效益进行分配?如果是前者,就难以跳出平均主义的框框,只有作后一种理解,才能按市场经济规律和原则,对分配制度进行大刀阔斧改革。再次,要研究在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条件下,资金、技术、管理、信息服务等能否参与分配,与按劳分配的关系如何?显然,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在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条件下,上述因素参与分配不仅具有必然性、合理性,而且就是在严格的意义上,技术、管理和信息服务也是创造价值的劳动。马克思在《资本论》中说过,管理和服务等在一般意义上,包含有脑力和体力的支出,凝结并创造价值,他在研究价值创造时,把这三个因素抽象掉,只是为了理论研究的方便。在科学技术已经成为第一生产力的今天,技术、管理和信息服务对于价值创造,发挥着日益巨大的作用,当然应视为是创造价值的劳动。至于资金,也要作具体的分析。在个体、私营经济和外商投资办的“三资企业”中,资本参与分配,当然属于按资分配的范畴,然而它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有存在的合理性和必然性。而在我国、我省改革中涌现出来的股份制、股份合作制、注资经营等企业里,劳动者把自己过去劳动所得积累的资金投入生产,并参加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由此而拥有的股份或股票,以及通过按股分红、股息等途径所获得的分配收益,则应视为是劳动者过去的劳动凝结,是间接的按劳分配,不能斥之为剥削所得。

实现市场经济与社会主义基本政治制度相结合,包含两个方面:一是要在坚持社会主义基本政治制度前提下发展市场经济;二是要适应市场经济发展的要求进行政治体制改革。“商品是天生的平等派”,市场经济是法治经济。我们要在坚持社会主义基本政治制度的前提下,适应发展市场的要求,根据中国的国情,朝着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的目标,循序渐进地推进政治体制改革,实现权力的合理配置、必要制衡和有效监督,在政治生活中更加充分地体现人民当家作主。我们还要通过深化改革切实转变政府职能,变直接参与企业经营管理为运用经济手段和法律宏观调控市场,把工作重心放在社会管理和宏观经济管理上,努力做到依法行政、规范行政、高效行政、廉洁行政、服务行政。

实现市场经济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相结合,既要正确认识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对精神文明建设的影响,根据发展市场经济的要求来加强精神文明建设;又要通过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形成有利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共同理想、价值观念和道德规范,防止和遏制市场经济在自发状态下可能带来的消极作用,引导、规范市场经济健康发展。这方面需要研究的问题很多,比如,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和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和道德规范的具体内涵是什么?如何既坚持社会主义的本质和方向,又从现阶段的实际出发,构建社会的共同理想和精神支柱,等等。这些都需要我们以小平同志理论为指导,从理论与实践的结合上深入研究,认真解决。

第四,全面把握和运用邓小平发展理论,积极推进我省经济增长方式从粗放型向集约型转变,努力在经济发展的基础上,实现经济社会的全面协调发展。

在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宝库中,发展理论是其重要组成部分。分析国际政治经济形势,总结我国和其他社会主义国家几十年建设的经验教训,邓小平指出:和平与发展是当今时代的两大

主题。发展才是硬道理。并对具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发展道路、发展阶段、发展任务、发展动力、发展战略、发展条件以及发展格局和步骤等问题,提出了一系列真知灼见,构成了完整的理论体系。邓小平发展理论,蕴涵着丰富的内容,闪烁着辩证法的思想光芒。一方面,邓小平强调,只有实现比资本主义国家更快的发展速度,才能使社会主义立于不败之地,才能增强综合国力,解决国内存在的各种困难和问题,实现社会的稳定 and 国家的长治久安。另一方面,他又指出,我们要的是实实在在的发展速度,一定要按照经济规律办事,“要首先抓好管理和质量,讲求经济效益和总的社会效益,这样的速度才过得硬。”他认为:“抓住机遇,发展自己,关键是发展经济。”社会生产力的发展是一切发展的基础。只有经济增长了,社会生产力发展了,才能提高人民生活水平,才能促进社会、文化事业的发展,才有能力解决其他方面的问题。同时,他又强调要坚持“两手抓、两手都要硬”,把物质文明建设与精神文明建设结合起来,使经济建设和教育、科学、文化和法制建设等各项事业得到全面协调发展。此外,他还就先富与共富的关系问题,区域推进、共同发展等问题作了精辟的论述。

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全面准确地运用这一理论,提出了要以提高质量和效益为中心,加快推进经济增长方式由粗放型向集约型转变;要贯彻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努力实现经济社会的全面协调发展和稳定持续发展。转变经济增长方式与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是有机联系、相辅相成的。要使这两项重大战略决策落到实处,就必须继续发挥思想观念的先导作用。因此,我们一定要全面理解和把握邓小平发展理论,在这一理论指导下,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更新发展观念和思路。要充分认识到,转变经济增长方式,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既是由现代化建设一般规律所决定,更是我们的国情、省情的客观要求;既是我省工业化发展水平由初始阶段迈入中进阶段后所亟待解决的重大课题,也是我

省人民总体水平由温饱到了小康之后, 人民群众对提高生活质量和层次的迫切要求。要充分认识到, 发展是硬道理, 但盲目铺摊子、上项目, 重复建设, 不顾质量、效益的增长, 破坏环境、危及子孙后代生存权利的增长, 就不是科学意义上的发展, 是不可取的。要彻底摒弃与粗放型经济增长方式和传统发展战略相联系的旧的思想观念, 牢固树立起与集约型经济增长方式和可持续发展战略相适应的新的思想观念。包括, 要摒弃片面追求规模扩大和数量增加的经济增长观, 确立以质量和效益为中心, 在优化结构、提高质量与效益的基础上争取较快的增长速度的经济增长观; 要摒弃以物为中心、重物轻人的传统发展观, 坚持以人为中心, 把我们的一切发展的出发点和归宿都落实到满足人民群众多方面、多层次的需求和全面提高人的素质上; 要摒弃把发展简单地等同于经济增长, 认为发展就是经济增长速度快, 就是产值、产量增长的旧观念, 确立以经济社会协调发展、两个文明共同进步为目标的新观念; 要摒弃不顾、甚至以破坏人类生存环境和自然生态平衡为代价, 来换取一时一地经济增长的发展思路, 牢固树立起浓厚的环境保护意识和生态意识, 实现经济发展与资源开发利用和环境保护相协调, 人的全面发展与整个自然生态平衡相协调; 要提高经济社会发展质量, 提高人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 努力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新文明。

第五, 自觉把握港澳回归的历史机遇, 大力加强粤港澳经济合作和文化交流, 推进我省对外开放和现代化建设跃上新的层次水平。

这个问题是谢非同志在我省庆祝香港回归大会讲话中提出来的任务, 我们研究工作要跟上。

改革开放以来, 粤港澳三地开展了以地缘人缘关系为背景, 以投资贸易为主要内容的区域经济合作, 形成了以港澳的金融和市场营销与广东的劳动力和土地资源相结合的“前店后厂”合作格局。港澳地区

已成为我省最大的投资者和外贸伙伴, 广东也成为港澳地区最重要的加工基地和农副产品供应基地。粤港澳经济合作的开展, 既促进了广东经济持续、快速发展, 也促进了港澳地区经济的繁荣和国际地位的提高, 并且对全国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发挥了重要作用。随着港澳相继回归, 将会为三地提高合作层次、拓展合作领域提供更好的条件和机会。我们一定要牢牢把握住这个历史机遇, 更加积极主动地开展与港澳地区的经济合作和文化交流, 推进三地经济合作由自发性向自觉性转化, 从“前店后厂”模式向“经济一体化”的目标模式转化; 要树立大协作观念, 建立起珠三角—香港—澳门“大三角”经济增长带, 形成内地—广东—港澳—国际的对外开放大格局; 要进一步搞好交通、能源、通信、环境保护等基础设施建设和毗邻地区大型基建项目的协调和衔接, 协调好目前三地的产业分工、产业政策, 使广东所具有的人才、科技、资源优势 and 港澳的丰裕资金、市场化管理和营销网络以及信息资源有机结合起来, 促使三地资源配置的优化和产业布局的合理化, 实现三地在更高层次上的优势互补; 要大力加强三地在高新技术领域的合作, 努力实现加工工业从劳动密集型向智力与技术密集型转变; 要适应与港澳和国际经济接轨的需要, 加大我省在企业制度和金融、口岸、外贸及投资管理等方面的体制改革力度; 要大力拓展合作领域, 加强三地在科技、教育、文化、人才等方面的合作交流, 推进三地由单纯的经济合作向多层次、多元化、整体性的全方位合作发展。

同志们, 我们正处在改革发展新阶段, 我们正在走向新世纪。在这世纪之交、千年之交, 我们要更高地举起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伟大旗帜, 在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的坚强领导下, 全面实践党的基本路线, 把我省改革发展的伟大事业推向前进, 阔步走向 21 世纪。

(本文是作者在“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广东改革发展新阶段”理论研讨会上的讲话)

关于坚持和发展 劳动价值论的几点看法

—— 卅曾牧野 李新家 ——

一、马克思主义劳动价值论没有过时

政治经济学劳动价值论的基本内容包括如下几个方面：第一，使用价值的生产和价值的生产是一个统一过程中的两个不同的方面。自然界和劳动一起都是使用价值的源泉，但是唯有人类的劳动才是价值的源泉。因此在生产过程中，只有活动着的劳动才创造价值，也就是只有劳动者才创造价值，投入到生产过程中的其他任何要素，不管它可能发挥多么重要的作用，它们都不可能创造价值，以前的劳动所创造的包含或物化在其中的价值也不能在新的生产过程中增加，只能通过活劳动而转移到产品中去。具体劳动创造使用价值，抽象劳动创造价值。第二，商品的价值量和生产这种商品的劳动量之间存在一种对应的关系。个别商品生产者生产某个商品所付出的劳动形成他的商品的个别价值，但是这种价值不是在市场上实现的表现为价格的商品价值。得到社会承认的能够在市场交换中实现的价值是商品的社会价值。商品的这种价值是由生产这种商品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的。第三，正是由于商品的价值量由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促使所有的商品生产者不断提高劳动生产率，力图降低他所生产的商品的个别价值。商品生产者的要求是把个别价值降低到等于最好是小于社会价值的水平。第四，各种各样的商品的使用价值具有极其复杂的差别，但商品的价值没有质的差别，只有量上

的差别。而生产商品的劳动既有量的差别又有质的差别。复杂劳动所创造的价值比同量的简单劳动所创造的价值要高得多。第五，马克思认为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创造剩余价值的劳动是生产劳动，不创造剩余价值的劳动是非生产劳动。

我们认为劳动价值论的这些基本观点仍然是正确的。

今天，人们对劳动价值论的批评和修改可能是多种多样的。其中有一种观点是我们不得不特别注意的，那就是有人认为资本（或者认为是各种各样的生产资料）、土地和劳动三者共同创造价值。其理由也许是因为这三种资源中的任何一种都不能单独生产商品和创造价值。我们认为这种观点一方面把使用价值的生产和价值的生产混在一起，而这是政治经济学早已清楚地解决了的问题。另一方面，这种观点把价值和剩余价值的分配同生产混同起来，这也是马克思在《资本论》中非常清楚地解决了的问题。在整个《资本论》第三卷中，特别是第七篇《各种收入及其源泉》的各章中，马克思把利润和利息、地租、工资的来源都阐述得非常清楚。如果我们今天对这些还有什么怀疑的话，那是不应该的。今天，我们在搞市场经济，还在利用外资，我们应该承认资本和土地必须获得利润利息和地租，这是一种分配关系，与利润利息和地租来自于劳动者创造的剩余价值不相抵触。分配给某些集团或个人一部分劳动产品，并不一定要这些劳动产品是他们自

己创造的,这几乎是一种常识。研究和学习过《资本论》的人,懂得政治经济学基本常识的人,在这个问题上出差错,或者有意地往后退,是不应该的,是在政治经济学的基本理论问题上不讲科学性和原则性的表现。

有了马克思在《资本论》中详尽和科学的论述,对资本(资本,在马克思看来,代表一种特定的生产关系,它不是一般的生产资料。但是现在我们可以认为在社会主义经济体系中,资本这个概念仍然是有其适应性的。那么,在社会主义经济中资本就可以是一个在某种意义上代表某些生产资料的概念)和土地以及劳动在价值和剩余价值(现在我们认为在社会主义社会里剩余价值的概念是仍然适用的,劳动者所创造的剩余价值成为了国家财政和企业收入的源泉)的生产中所起的作用,说得更清楚是不太可能的了。我们只需要反复强调,在投入生产过程中的各种生产要素中,只有劳动或劳动力是唯一具有能动性和创造性的因素,其他任何一种要素都只能是人们利用的工具和手段,因此价值只能是劳动创造的,不可能是其他东西创造的。肯定劳动价值论是对整个人类劳动及其成果的肯定,是对整个人类文明和人类进步的肯定。

但是,随着人类社会的进步,特别是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和人类劳动本身的进步和发展,使得政治经济学中的劳动价值论遇到了一些挑战。劳动的进步当然不是劳动的取消或者消亡,它创造价值的功能没有变,因此,我们需要的是发展劳动价值论,而不是取消劳动价值论而用别的什么价值理论来代替它。

我们认为,政治经济学中的劳动价值论现在遇到的真正挑战在如下几个方面:第一,资本有机构成高的部门创造的价值和剩余价值少资本有机构成低的部门创造的价值和剩余价值多同科学技术成为第一生产力相矛盾。第二,一些生产服务产品的劳动,比如从事商品买卖的商业职工的劳动不创造价值 and 剩余价值与第三产业发

展相矛盾,以下我们试图对这两个问题发表一些粗浅的看法。

二、关于资本有机构成不同的部门创造价值不同的思考

在直到今天为止的政治经济学理论和政治经济学教科书中,关于资本有机构成不同的部门创造的价值和剩余价值不同的问题,主要有如下两个方面。

一个问题是,直到今天我们的政治经济学教科书在说明利润率平均化和生产价格的形成时,基本的思路是这样的:如果投入于不同生产部门的资本按照不同的利润率而获得利润,资本就会在这些不同的生产部门之间流动,这种资本的流动会造成市场上商品的供求关系发生改变,从而最终导致等量的资本获得等量的利润为止,这就是平均利润率的形成过程。为什么投入不同生产部门的资本会获得不同比率的利润呢,政治经济学教材认为那是因为不同的生产部门资本的有机构成不同,因而在其中可变资本所占的比重不同,即生产过程中所使用的劳动力资源同其它资源相比所占的比重不同,劳动是创造价值的唯一源泉,因此,在不同生产部门所生产的产品中,整个产品价值中所包含的剩余价值所占的比重不同,在市场交换中所得到的结果就是不同生产部门中的资本按照不同的利润率获得利润。那就是说,资本有机构成高的部门由于使用的劳动力少,创造的价值包括剩余价值就少,资本有机构成低的部门由于使用的劳动力多,创造的价值包括剩余价值就多。所以政治经济学的有关教材说:在利润率平均化的过程中,有机构成高的电力业,不仅可以占有从本部门工人身上剥削到的剩余价值,还可以从有机构成低的食物业取得增补。食物业从本部门工人身上所剥削到的剩余价值,自己不能全部占有,必须奉送一部分给有机构成高的电力业。

另一个问题是,政治经济学在说明绝对地租的来源时采取了与上述理由相同的

解释。一般的政治经济学教材都认为,由于农业的资本有机构成较工业低,等量资本在农业中可吸收较多的劳动力,在剥削率相等的条件下,可产生较多的剩余价值。工业中有机构成不同的生产部门,由于资本家的竞争和资本在各生产部门之间的自由流动,引起剩余价值的重新分配,形成平均利润率。农业由于有土地私有权这只拦路虎,农业资本家必须向土地的所有者纳贡,因此农业不参与平均利润率的形成。农业以工业的平均利润率作为自己的平均利润率。这样,由于农业资本有机构成较低而多剥削到的剩余价值,就留在农业部门,构成为绝对地租。所以,绝对地租是农产品价值超过生产价格以上的余额。

在这个问题上,政治经济学教材中另一段论述也是非常重要的。政治经济学注意到,随着农业现代化的进展,农业中的资本有机构成也日益提高,在某些发达国家中,现在农业中的资本有机构成已经超出某些工业部门,在这种情况下,即随着农业生产的技术进步,当农业资本的有机构成同社会平均的资本有机构成相等的时候,农业资本就不能推动更多的劳动,不会创造更多的剩余价值,农产品的价值就不会高于它的生产价格,在这种情况下,绝对地租只能来自市场价格超过价值和生产价格的余额,简单地说,只能来自产品的垄断价格。而垄断价格则包含着对交换中另一方的剥削。

概括起来说,一般的政治经济学教材都认为,(1)资本有机构成低的部门相对于资本有机构成高的部门会吸收更多(比例更高)的价值和剩余价值,而且在市场交换中这些较多的剩余价值还会转移给本身吸收剩余价值比较少的那些资本有机构成高的部门。(2)假如农业生产部门资本有机构成等于社会资本的平均构成时,交给土地所有者的绝对地租只能从别的地方转移而来。

对政治经济学教材中的这种结论,我们的疑问是:

第一,资本有机构成的高低是和科学

技术的发展及其在生产中的应用相适应的,在生产中越是采用了现代科学技术的部门,资本的有机构成就越高,这不是单个生产部门、单个企业中表现出来的现象,而是一种普遍现象。与此相反,资本有机构成低的生产部门一般是科学技术水平比较低的部门。科学技术比较低,劳动生产力比较低的生产部门创造了较多的价值和剩余价值给科技水平比较高劳动生产力比较高的部门去实现利润或超额利润,这在科学技术成为第一生产力的今天,实在有点说不过去。

第二,资本有机构成高的部门生产的使用价值相对较多,而资本有机构成低的部门生产的使用价值相对较少,较多的使用价值中包含着极少的剩余价值,而较少的使用价值中却包含着较多的剩余价值,而且这些剩余价值会多到这样的程度,以致于不仅使自身,而且还会使资本有机构成高的部门得到平均利润。根据科学技术在今天的发展,我们可以设想这样一个极端的例子,在将来,在某个生产部门中,产品的生产不需要任何的人力资源,全部由自动化的机器体系(包括我们叫作机器人的那些东西)去完成。而且我们完全有理由设想,这样生产出来的使用价值可以是非常非常地多,但是它们不包括任何的剩余价值,这种生产部门的投资者获取的利润都是靠从别的资本有机构成比较低的生产部门转移而来。这说得过去吗?当然使用价值和价值是不同的,价值和价格也是不同的,但是没有使用价值又何来价格呢?不通过价格又怎样去实现价值呢?

这里的问题是,或者我们对政治经济学缺乏真正深刻和正确的理解,或者过去政治经济学真的在这两个方面没有说得很透彻。假如是后面这种情况,那么在今天,政治经济学应该怎样给人们消除上述的疑惑呢?

马克思曾经说过,政治经济学不能依靠解剖刀,只能依靠我们的抽象思维能力。在价值理论上是特别需要抽象思维的地方。我们假定,资本有机构成高的生产部

门本身就生产或吸收了较多的剩余价值,不需要从别的生产部门转移过来,而那些资本有机构成比较低的生产部门,它们生产的剩余价值本来就不如政治经济学想象的那么多。那么问题就变成了资本有机构成比较高的生产部门,仅仅利用了较少的人力资源,和这些较少的可变资本相比可以说是巨额的利润从何而来呢?

我们假定其来源如下:

(1) 由于资本有机构成高,生产资本所代表的科技水平比较高,因而在其中工作的工人的科技水平也相应比较高。较高科技水平的工人提供的是复杂劳动,比起简单劳动来,本来就创造比较高的价值,其中包括剩余价值。这是政治经济学已经说得很清楚了。但是下述两种情况还是应该考虑的。一种情况是,在生产设备技术水平比较高的情况下使用的劳动的复杂程度并不一定总是要求很高。另一种情况是,在我们上面讲到的极端的例子里,甚至根本不需要使用人力劳动。在这两种情况下,有机构成高的生产部门实现的剩余价值的来源不能靠其生产过程中工人劳动的复杂性来说明。

(2) 代表先进科技水平的生产设备、生产中所使用的新型材料等,在生产过程中不能创造价值,生产过程只能把它们原来所包含的价值转移到产品中去。但是完全可以设想,物化在这些代表先进生产力的物质资料中的价值,即为了生产它们而付出的那些劳动所创造的价值,在生产它们的生产部门中并没有得到完全实现,有一部分以潜在的形式保存在这些物质资料中。换句话说,生产的这些物质资料的市场价格低于它们所包含的价值。这一部分价值会在以它们作为手段而生产出来的产品销售中得到实现。我们之所以这样设想,是因为生产这些代表先进的生产力的物质资料的劳动,特别是其中作出创造发明的劳动,毫无疑问是复杂劳动,它们创造的价值量可能是很大的。而科技劳动者所创造的价值部分地没有实现甚至得不到承认,在现实生活中应该说在某种程度上是

客观存在的事实。

(3) 科学技术的发展,生产力的发展是整个人类文明的成果。有史以来直到今天,人类的祖先为科学技术的发展作出了极其伟大的贡献。我们的先人所付出的辛勤劳动在商品市场经济的条件下会表现为某种价值而得到实现。但是,这些实现了的价值被我们今天那些有效地利用了前人所创造的科技成果和文化成果的人所占有。前人植树后人乘凉就是这个道理。也就是说,那些利用了先进的科学技术成果而生产出来的产品中,包含着前人所创造的但是在他们自己的时代没有得到实现的一部分价值和剩余价值。

(4) 科学技术和创造发明的成功,一般都会以一连串的失败为代价。所有失败者所付出的劳动,用于支持这些后来失败了的项目的投资,都付之东流而没有得到任何的回报。但是,这些失败对于科学技术的发展所起的积极作用几乎是没有人不承认的。撇开各种可能的间接作用不讲,这些失败可以直接使后来的成功者减少投入、少走弯路,使他们以较少的付出取得较大的成功。因此,如果我们说,今天那些利用先进的科学技术手段而生产出来的产品中,包含着以前在相关的科学研究中失败了的那些人的劳动所创造的一部分价值,是不是或多或少有一定的道理呢?

当然,这只是一些假定,是不可以做试验来证明的。然而我们也知道,资本有机构成高的生产部门所实现的利润部分地来自于资本有机构成低的部门这样一种政治经济学的结论照样是不能通过做试验来证明的。在政治经济学原来的说法和我们在这里提到的说法中,我们宁愿相信后者。

此外,我们这样来解释资本有机构成比较高的生产部门的剩余价值或利润的来源会不会影响政治经济学对利润率平均化这一过程或机制的理论呢,我们认为不会。利润率平均化并不是普遍存在的客观结果,而是经济生活中当事人的一种思维方式,当然这种思维方式是符合客观规律的。这种思维方式是指,当投入于不同生产部

门的资本按照不同的利润率而获得不同的利润时,资本会在这些不同的生产部门之间流动,从而在客观上造成利润率平均化的趋势。至于不同部门为什么会获得不同的利润,其原因必定是十分复杂的。在抽象的层次上采取不同的方式解释其利润的来源,不会改变经济生活中当事人追求较高利润的行为方式。

三、关于商业职工的劳动不创造价值和剩余价值的思考

政治经济学劳动价值论在今天遇到的挑战还表现在,政治经济学认为有些提供以服务形式而存在的使用价值的劳动不创造价值 and 剩余价值,是非生产劳动。这与第三产业的发展及其在国民经济中占有越来越大的比重发生了矛盾。

例如,一般的政治经济学教材认为:商业资本家所雇佣的商店职工的主要工作,是从事商品买卖,商品买卖只会使价值形态发生变化。由于商品交换只能是等价交换,商品的买卖不会使商品的价值量增加,所以商业职工的劳动,就其从事商品买卖来说(商业职工还从事商品的运输、分类、包装、保管等工作,政治经济学认为这些工作是生产过程的工作在流通领域的继续,因此是生产劳动,同这里讲的从事商品买卖的劳动不同),既不创造价值,也不创造剩余价值。但是,即使是这样,政治经济学还是认为商业资本家对商业职工仍然是有剥削的。政治经济学教材怎样解释这种剥削呢,它认为,产业资本家以低于商品价值(生产价格)的批发价格将商品卖给商业资本家,商业资本家借助于商店职工的劳动,

按相当于商品价值(生产价格)的零售价格出售。批发价与零售价的差额,就是商业资本从产业资本瓜分得来的剩余价值,它是由产业工人创造并由商店职工来实现的。商店职工通过他们的劳动,完成了商品的买卖工作,使商业资本家得以占有产业资本瓜分给他的剩余价值。商店职工的劳动时间事实上也分成两部分:第一部分是必要劳动时间,在这一部分时间里所实现的剩余价值,转化为商店职工的工资,抵偿了商店职工劳动力的价值。第二部分是剩余劳动时间,这一部分劳动时间是白白地为商业资本家做的,在这一部分时间里所实现的剩余价值,构成为商业资本家的利润。政治经济学教材认为商业职工的工资等是商业资本家在经营中必须支付的纯粹流通费用。

政治经济学的这种观点,在第三产业快速发展,特别是第三产业的产值和净收益在整个国民生产总值和国民收入中所占比重不断扩大,直至超过半数以上时,我们再也不能认为生产以服务形式存在的使用价值的劳动不创造价值 and 剩余价值了。因为在这种情况下,如果还认为这些劳动所实现的价值和剩余价值是从别的生产部门转移而来的话,这些价值就成为了无源之水。当然,我们并不否定不同的劳动在创造价值中会有不同的作用。这些是今天已经发展起来了的第三产业经济学基本上解决了的问题。

作者曾牧野、李新家,广东省社会科学院研究员(510620)

责任编辑:谭湛明

从企业的角度考察 劳动、市场与价格的关系

卅郭兴瑞

一

劳动决定价值(进而决定价格)和市场(供求)决定价格(进而价值)一直是经济学界争论的焦点问题之一,我们将结合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实证的分析。本文作如下设定:(1)我们在劳动决定价值生成的前提下进行讨论。(2)文中的企业除作特别说明之外都是指完全竞争企业,企业具有完全的硬性预算约束。我们将通过对企业行为的分析,提出对上述“决定”问题的一般性看法。

二

劳动决定价值是从社会生产的角度

来说的。在生产中实际投入的劳动量决定了产品的价值含量。由于生产是社会性的,因此产品的价值不是以个别劳动来计量,而是以在平均的社会生产条件下,在社会平均的劳动条件、劳动强度和熟练程度下生产这一产品所需要的劳动时间来计量,即通常所说的第一种含义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从生产的角度向流通过程引伸,又进一步认为由第一种含义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的价值决定着产品在流通中的价格。对于在实际流通中,价格对价值的经常性的偏离现象,则以为是由供求关系的变动造成的。这就是生产领域引伸出来的价格波动模型,即“基础加波动”的理论框架。

市场(或供求)决定价格。有学者认为,①产品价格的决定是由市场供求的力量对比决定的。认为:价值决定价格、价格围绕价值为中心而波动虽然可以解释相当部分商品的价格运动,但是对那些波动幅度大到数十倍乃至上百倍的商品②的情况难以作出令人信服的解释。认为从实际可操作性来说,与其抱着价值决定价格、价格围绕价值波动的理论,还不如承认市场供求决定价格,这样不仅可以对市场价格波动很大的商品作出令人信服的解释,也对普通商品具有着普遍的适用性。这样,用市场决定价格可以统一说明产品流通中价格的决定问题。

市场供求决定价格是否会引伸出市场供求决定价值呢?长期以来,一直认为有这种可能。在现代西方经济学中,价值和价格的含义在大多数场合都是含混不清的。对于大多数西方的经济学者来说,承认市场供求决定价格就等于承认效用决定价格,进一步就会否定劳动决定价值的马克思主义的经典论断。其实,只要我们坚持劳动决定价值生成这个前提,承认市场供求决定价格,决不会导致对劳动价值论的否定。通过下面的分析我们将看到,流通中的价值规律的运动对生产过程毫无疑问有很大的反作用。这种反作用主要表现在现有商品的价值的实现上,进

而影响再生产过程中劳动的分配和投入,从而影响产品价值的决定。

三

现代生产是满足市场需求的生产。社会对各种产品的需求有不同的比例。社会需求又是不断地变化的。社会需求的这种特点要求生产的产品在量上与它相适应,而不是相反。社会需求的这种规律又被称为按比例规律,即劳动在生产中已创造的一定量的各类商品所包含的价值。应当同社会对生产各种商品的劳动需求的比例相一致。也就是通常所说的:第二种含义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着商品价值量的实现。这些思想主要体现在马克思的《资本论》第三卷之中。

从静态的角度看,一定时点上,社会现有的各种产品的价值总量是一定的,其价值比例也是一定的。社会产品全部实现其内在价值,必须满足两个条件:第一,社会需求(指有效需求)的总量与已生成的价值总量要相当,这是总量上的要求。第二,社会需求的比例与已生成的各类产品的价值比例相一致。以上两个条件符合了,社会产品得以顺利实现其价值,再生产能顺利地进行。如果有一个条件遭到破坏,将会使社会产品的实现发生困难,使社会再生产不能顺利地进行。就社会需求总量来说,若有一定程度的不符(其实这是经常的现象),供小于求时,会导致通货膨胀,求小于供时,会出现市场疲软,导致经济活力下降,增长缓慢,即通常所说的不景气。若总量供求不平衡过大。供小于求即供给缺口过大,会导致恶性通货膨胀;求小于供即需求缺口过大,就会爆发社会性的产品实现危机,表现为生成产品的过剩危机。资本主义周期性的危机就是这种状况的写照。我们对客观的总量失调不再作深入探讨,而设定总量是平衡的。下面我们看第二个条件的实现情况。

若社会需求比例同生产品的比例不相配,这会导致局部(部门性)的产品实现危机和企业的亏损、破产和倒闭。我们来

看三种情况。第一,例如,随着生产力的发展,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汽车将取代自行车成为大众代步工具。若还投入与早期相当的劳动(包括活劳动和物化劳动)去生产自行车,必然会导致这一部门的局部危机。第二,对于某一新产品,社会还没有形成有效的需求。比如,对一个不穿鞋的岛上的居民,鞋的潜在需求是可观的。你可以通过促销如实告诉他们鞋可护脚、保暖、装饰等等去刺激需求。但在你没有成功之前,若为该岛生产一定的供给品,注定是要吃亏的。这适用于大多数刚出现的新产品。第三,对大多数生产部门来说,社会需求的偶然下降,例如人们突然转向吃羊肉,尽管预料猪肉被羊肉替代只是一个暂时现象,但这种偏好若持续一两年,对猪肉生产者来说,结果也是可怕的。这些生产者本来可以实现的更多一部分价值就不可能再实现了。具体说来,在现实中有两类企业。第一,企业内部生产是有序的,管理是科学的,技术上是可行的,但社会对其产品还没有形成足够有效的需求,那么所投入的劳动就不可能实现,这通常是上面说的新产品(见图(1))。第二,企业生产的产品社会是有需求的。在一个竞争性的行业中,由于企业自身技术设备落后,管理跟不上,导致生产效率低下,企业产品个别价值高于本部门的社会平均价值。企业将被迫按照本部门总供求决定的均衡价格出售产品(见图(2)),这意味着企业将蒙受亏损。如果收益尚不足以抵偿可变成本的支出,企业将停止生产(见图(3))。这也包括第一种情况下老工业部门中企业的亏损情况,同为在逐渐衰退的行业中,率先被淘汰的总是这类生产效率低的企业。

企业面对无市场或市场缩小的不利状况。应该如何行动呢?在作进一步分析之前,有必要对企业的经济行为作一个概述。我们通常都说,企业是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经济组织,企业的活动可分为生产和经营两大类。“经营活动”^③是指预测市场需求、搜寻获利机会及进行决定做

什么以及如何去做的判断性决策。“生产活动”指的是在给定的生产函数之下按照经营决策将投入转化为物质产品的所有活动。”④很显然,企业现在进入又一个经营活动时期。

首先看看生产新产品的企业。⑤社会对此种产品的有效需求极低,以致除非企业将产品赠送给消费者,企业不会售出任何产品。企业采取的对策必然从供和求两个方面来着手。(1)如果企业确信这种产品是有前途的,就必须通过各种方式(广告宣传、促销包括赠送)来开启市场扩大需求量。从而使D曲线向右移动到D'(见图1),以获得均衡点A。生产者必须有理由认为有能力使D线移动到S线相交的均衡点不低于企业平均成本线AC的最低点。否则,企业应该放弃生产。(2)生产者确信可以通过生产技术的改进,在短期内迅速降低成本,使供给曲线S向右旋转从而产生均衡点B,并且使B点不低于企业平均成本线AC的最低点。(3)生产者可以同时采用两种方法,但调整的结果无非是均衡价格点C不低于AC线的最低点。如果生产者预计调整不能达到目的,他将放弃这种产品的生产,等到市场需求扩大后再投资进行生产。

我们不难看出,企业在生产中投入了劳动(包括活劳动和物化劳动),其产品凝结着由生产这种产品的劳动决定的价值。这些价值不能说因为它在市场上不能实现,因为它在市场上以 ≤ 0 的价格实现而消失。⑥也就是说,供求关系对既已形成的价值是无能为力的。它的作用在于告诉企业,该企业在本行业中是否有竞争实力,应该投入多少劳动来生产这种产品。当生产者把目光投向下一个生产周期时,生产者将按产品实现情况进行生产调整。这时他的劳动投入量和生产函数都会有所变化,从而在新的一个生产过程中其产品的价值将不同于前一个生产过程,但它仍是由在生产中实际投入的劳动决定的,而不是由市场供求决定的。

现在我们再看看第二类企业的情况。

在一个生产过程结束后,企业发现自己的产品的个别价值相对于由社会需求决定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⑦是偏高了。如果企业面临的均衡价格尚高于AVC曲线的最低点,企业在短期内会继续生产,边生产边调整。如果发现均衡点价格已低于停止生产点,企业就要停止生产而进行调整。具体说来,调整行为有这样一些情况:(1)企业预测未来的需求将扩大,即使自身生产效率不提高,在不久的将来也可摆脱亏损。企业可以按原有情形进行生产。(2)企业通过各种途径,提高生产效率,降低产品个别价值。(3)市场不可能再有扩大,甚至有进一步缩小的可能。企业也不可能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益。那么长期中企业将放弃生产,资本转向其它部门。

在一个需求主导型的交换经济中,⑧“商品的价值规律决定社会在它支配的全部劳动时间中能够用多少时间去生产每一种特殊商品。”⑨企业是为了交换而生产,为了满足社会需求而生产。社会需求是多样的,又是瞬息万变的。企业必须时刻对环境的变化作出反应;并在这种变化的压力下进行经营决策。一旦企业当局作出某种经营决策,并让生产者从事“按照决策将投入转化为物质产品的活动”之后,既定的生产函数将保证企业生产出的产品中所包含的价值量(即劳动决定)。然而,市场情况随时在变化,当他把这些产品投入市场时,他会发现事实和预测总是有偏差的。企业会因市场需求的扩张而额外地赚一笔,也会因需求的减少而少赚甚至蒙受亏损。价格对完全竞争企业来说是外生变量,企业无力单个对之作出影响,企业生产经营的风险也正在此。正如恩格斯所说:“随着商品生产,即不是为了自己消费而是为了交换的产品的出现,产品必然易手。生产者在交换的时候交出自己的产品;他不再知道产品的结局将会怎样。当货币以及随货币而来的商人作为生产者之间的中介人插进来的时候,交换过程就变得更加错综复杂,

产品的最终命运就变得更加不确定了。……”^⑩

长期以来,劳动决定价值,进而价值决定价格,价格又因供求状况的变化围绕价值上下波动的理论框架,在诸多场合很难解释市场价格对价值的偏离问题,而纯粹的市场决定论^⑪显然是违反劳动价值论的。在坚持劳动决定价值生成的前提下,我们讲价格的市场决定,进而发现市场供求的变化通过价格变化而对再生产过程中价值的形成有影响作用。这就是我们得出的一般性结论。

①中山大学岭南学院教授王则柯提出这样的主张。详见《科技导报》1993年第1期《价格机制 劳动价值说的局限和误导》,1993年第8期《价格:劳动决定还是市场决定?——与韩彪同志商榷》。

②这类商品例如:王则柯说的梵高的《鸢尾花》,当年连糊口的钱也挣不到。现在能卖到

5390 万美元,这完全是需求膨胀的结果。而一个 8888 的吉祥号码要比普通号码多卖 20 万元。

③④参见张维迎《企业的企业家——契约理论》第 3 页。

⑤生产新产品的企业不具有完全竞争的特征。

⑥同样地,某产品因需求过大而卖得高价,远超过其本身耗费的劳动,我们也不能说产品的价值量变大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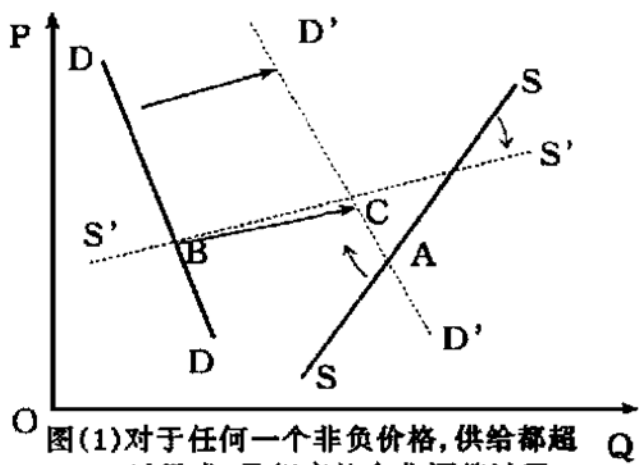
⑦这种社会必要劳动时间指的是第二种含义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

⑧显然,如今高度发达的商品经济是需求主导型的。在自然经济的夹缝中生存的交换经济是由生产主导的。在商品经济的早期,需求的这种主导性尚不明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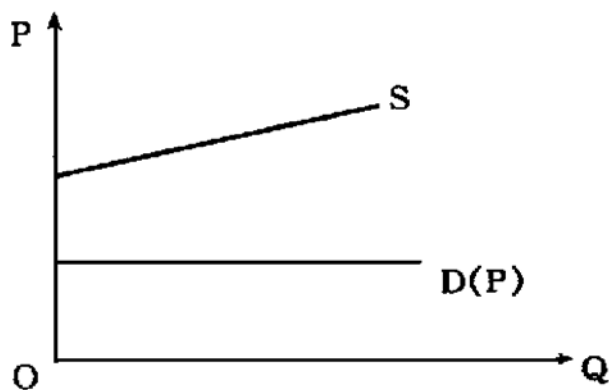
⑨《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23 卷,第 394 页。

⑩《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4 卷,第 171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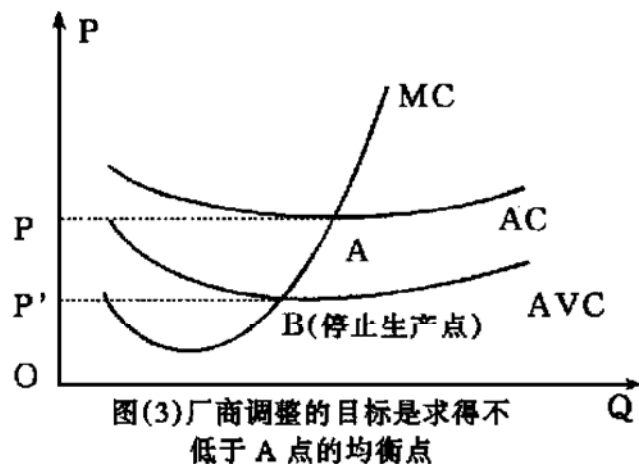
⑪纯粹的供求决定论不但认为供求决定价格,而且认为供求决定价值。



图(1)对于任何一个非负价格,供给都超过需求,及相应的企业调整过程



图(2)S为企业供给钱,D为行业需求钱。对于任何非负产出,企业供给价格都高于需求价格



图(3)厂商调整的目标是求得不低于 A 点的均衡点

作者郭兴瑞,复旦大学经济系硕士研究生(200433)

责任编辑:谭湛明

教科文卫的劳动是否创造价值

吴易风先生最近发表论文, 讨论“第三产业劳动和高科技是否创造价值”(吴易风, 1996), 吴先生的主要结论是, 第三产业的“非物质生产部门, 其劳动并不创造价值”;“高科技本身”, “并不创造价值”, 理由是, “价值只决定于劳动这一个变量”, 如果认为高科技和劳动共同决定价值, 就会“陷入二元论的价值论”。吴先生的出发点, 是下述“价值定义”: “价值是凝结在商品中的一般的无差别的人类劳动或抽象的人类劳动”。他随即强调, “商品体是价值的载体”, “商品体”是什么, 他没有进一步说明。但是, 这个名词对于理解他的思想, 却相当重要。看来, 吴先生只把“看得见、摸得着”的货物商品看作是商品。

按照国家统计局 1992 年《中国国民经济核算体系(试行方案)》的分类, 农业是第一产业, 工业和建筑业属于第二产业, 其他许多行业、部门, 包括商业、餐饮、仓储供销、交通运输、邮电通讯, 乃至卫生、体育、教育、文化艺术、广播电视、科学技术、金融保险、机关团体, 都属于第三产业, 国家统计局同时又规定, 农业、工业、建筑业、商业、餐饮业、仓储供销、邮电通讯以及交通运输中的货物运输, 属于物质生产部门, 而从交通运输中的旅客运输开始, 第三产业的其他所有领域, 都属于非物质生产部门。

吴先生完全同意上述物质生产部门和非物质生产部门的划分, 在这个基础上他写道: “必须放弃第三产业的劳动全部创造价值的说法, 因为第三产业的某些领域并不生产物质产品, 断言物质生产领域和非物质生产领域的劳动都创造社会财富和价

值, 实际上就抛弃了物质生产领域和非物质生产领域概念。如果要坚持第三产业的劳动全部创造价值的说法, 就必须修改公认的价值定义, 这实际上就抛弃了价值概念”。这样, 不但金融保险、机关团体等等部门的劳动并不创造价值, 教育、科学、文化、卫生部门的劳动, 都不创造价值了, 只有概念和理论体系方面的重大失误, 才可能导致这样背离现实的结论。

吴先生讨论第三产业劳动是否创造价值, 却对三次产业的划分不以为然。他说, “三次产业分类法”“是西方经济学家提出来的”, “同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是不相容的”。他还说, “国民经济核算体系”中“国民生产总值、国民生产净值、国民收入等指标, 是以生产三要素论为基础的”, 这个核算体系的制定者, “本来就反对马克思主义”。因此他提出, “我们没有必要, 也没有可能给三次产业分类法提供劳动价值论基础”, “没有必要、也没有可能给国民经济核算体系提供劳动价值论基础”, 作为劳动价值一元论者, 这是再清楚不过的表白。

能够把土地甚至利益关系都充作劳动的外延吗

劳动价值一元论, 的确是一些学者的执着追求, 唯恐偏离半步。前述吴文就说, “如果认为高科技和劳动二者共同决定价值, 就会陷入二元论的价值论”。何炼成先生的文章《也谈劳动价值一元论——简评苏、谷之争及其他》(何炼成, 1994), 谈到在《中国社会科学》发表过的一些坚持劳动价值一元论的争论文章。包括何先生在内, 论争各方都批评人家否定劳动价值一元

论,说明自己坚持劳动价值一元论。(例如何文,第23页)大体上,争辩的焦点在于,如果认为“第二种含义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也参与决定价值,还是不是马克思主义的;比“第一种含义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价值”外延一点,还是不是马克思主义的;或者外延多少,如何外延,才是马克思主义的。

商品的价格是由什么决定的,商品的价格将如何运动,这个价格机制问题,可以说是全部经济学理论的出发点。但是恰恰在这个问题上,我国经济学界一些先生信守商品的价格取决于为生产该商品所需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的“劳动决定论”,拒绝接受以供不应求的商品价格上升、供大于求的商品价格下降为主要内容的“供求决定论”,把这种符合现代经济学关于价格反映资源的相对稀缺性的原理,并且人民大众在“物以稀为贵”的日常生活经验的基础上也很容易形成的正确见解,贴上“资产阶级庸俗经济学理论”的标签。我们的课本常常不能自圆其说,理论大大落后于改革开放的伟大实践,有时甚至成为束缚手脚的教条,其重要根源,就是价格机制理论上的混淆。科学地重建我们的经济学,必须从价格机制开始。

何文和其它一些文章,都明确必须“扩大劳动的外延”,才能够“坚持”“劳动价值一元论”。其实,作者们都已接近明白,商品价格不是一元决定的。很可惜的是,囿于“一元化”的理论模式,只好求助于把“资本、土地等非劳动生产要素”甚至“技术变动下的利益关系”等等都充作劳动的外延,(何炼成,1994,第23页)并且就可否外延、外延多少、如何外延,发表了许多文章,前引所谓“第二种含义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是指适合于社会对各种生产物在数量上确定了的需要,按比例地分配于不同的各生产部门的劳动”,(何炼成,1994,第24页)也就是已经与需求结合了的劳动。看来,囿于“一元化”的理论模式,是劳动决定论的内在困境:劳动要素的重要性,怎么估计都不会太高。但是,这并不改变价格

或价值并不由劳动一元决定的事实。硬是要用一元化的模式来框套本来不是一元化的事物,岂有不谬之理。把“资本、土地等非劳动生产要素”甚至“技术变动下的利益关系”等等,都充作劳动的外延,这种概念变换,实在叫人难以接受。

在商品经济条件下,价格是商品的相对稀缺性的信号和度量,因此,商品的供给情况和需求情况相结合,才能决定商品的市场价格。供不应求,说明商品价格偏低,市场力量会使价格上升;供大于求,说明商品价格偏高,市场力量会使价格下降;如果供求平衡,就说明度量恰当,价格正确地反映着商品的相对稀缺性,劳动决定论之所以不科学,一是在供求关系中只重视供给方面,二是在供给方面又只一元化地突出劳动这个要素,忽视资源、资本、气候水土、个人天赋等其它要素,而在这些生产要素中,确实存在无法用“劳动价值量”衡量的内容。

苍白脆弱的“价格围绕价值波动”框架

有效率地生产和较公平地分配,是经济学面对的基本问题。有效率生产的前提,就是资源在“物以稀为贵”的价格信号引导之下的社会配置。如果商品价格不是由它的市场供求关系决定、不反映资源的相对稀缺程度,市场经济的运行机制就无从谈起,近年新版的政治经济学课本,许多还是修修补补的产物,在原来导致计划经济的理论框架之上,安装几面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旗帜。例如,既强调价值劳动决定、价值是价格的轴心,又写上价格以市场决定为主,就是前后矛盾的命题。

苏俄版政治经济学面世以来,经过大半个世纪的保护性经营,价格机制的劳动决定论已经发展成一部庞大的机器。哪里出了漏洞,就在那里增添附加的限制,在这种情形应如何体现,在那种情形应如何理解,往往都要“迂回曲折”(劳动决定论者自己的用词)论述,特别是为了劳动决定论不致于太容易被动摇,就说商品所包含的社

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商品的价值,而不是直接决定商品的价格本身,商品的价格可以由于供求关系变化等因素的影响而围绕商品价值这个中心波动。(吴树青等,1993a,第59页;1993b,第123页)一句“可以波动”,似乎足以吸纳对劳动决定论的任何怀疑。但是我们要问,不是20%或30%,也不是一倍两倍,而是有时候几倍十倍、百倍千倍的变动幅度,例如梵·高的油画身价陡升万倍,例如错版邮票比正常邮票昂贵得多,“价格围绕价值波动”的框架如何容纳得了?至于波动的趋向,是这样写的:“供求对比变化,引起价格波动;价格的波动,又引起供求变化,如此循环往复,连续运动。在运动中,供求趋向平衡,价格与价值趋向一致”。(吴树青等,1993b,第117页)一个很简单的反例,是十几年前发行的首轮生肖猴票,发行价格是8分钱,现在市价已经“波动”到800元以上。请问,谁能为这枚猴票的价值提供稍许像样一点的设想,以便价格能围绕这个“中心”波动,并且向这个“中心”趋近呢?这样的理论,怪不得无法在群众中生根。

价格机制的劳动决定论庞大复杂仍漏洞百出,供求决定论则简单扼要却普适有力。究竟哪一种比较科学,答案十分清楚。有人说,“西方理论”中供求决定商品价格的观点,仅仅是一种停留在描述经济现象的浅层的认识,而现象的描述与本质的揭示还有着相当大的距离。(如见甄正,1994,第32、36页)但是首先,供求决定论是民众“物以稀为贵”经验的科学总结,并不是“西方”的专利。至于深刻还是肤浅,值得重新审视。例如面对一种商品,除了规格、价格、供货的时间、地点和数量以外,的确还可以探究是当家作主的工人生产的还是雇佣劳动的产物等非常深层的问题。但是,即使撇开这还不是经济学的争辩,这样的探究必然导致方方面面囊括其中的局面,庞杂而凌乱。理论的境界讲究简明,讲究线索是否清晰,是否抓住了关键,讲究是否可以观察,是否可以操作。拿这个标准看,劳动价值只是一种抽象的概念,既难

以观察,更不可操作。正因为这样,现代经济学直接从商品的价格出发,并不陷入所谓“社会必要劳动价值量”的泥潭。事实上,人民群众每天经验着的是价格,企业和政府要求咨询论证的是价格,因为价格才是影响经济中消费和生产决策的可观察量和可操作量,而所谓价值却是难于观察和无法操作的抽象的概念,人民群众和企业政府都不会认真理会它。越来越多的理论工作者正在向实际靠拢,认识到社会需求和社会供给的复杂多变的并且当然是来自社会深层的信息,只有通过市场活动中的价格信号才能被灵敏地反映出来,供求关系比起高深的劳动价值论来,恰恰抓住了价格形成的关键。

囿于“凡事一元化”的思维桎梏,企图以外延的方式把现代市场经济的价格现象纳入劳动价值一元论的框架,这就是价格机制劳动决定论内在的根本性矛盾。修修补补,将无济于事。相反,供求决定论则内涵地包括了劳动价值分析。对此,我们在《经济学科学重建,要从价格机制开始》(王则柯,1994)中已有详尽的说明。

参考文献

何炼成:《也谈劳动价值论一元论》,《中国社会科学》1994年第4期。

王则柯:《经济学科学重建,要从价格机制开始》,《中山大学学报》1994年第1期。

王则柯,1995:《价格与市场—市场经济的价格理论及其应用》,中国经济出版社。

吴树青,1993a:《政治经济学(资本主义部分)》,中国经济出版社。

吴树青,1993b:《政治经济学(资本主义部分)》,中国经济出版社。

吴易风:《第三产业劳动和高科技是否创造价值》,《人民日报》1996年4月20日,第6版。

甄正:《劳动价值论与市场价格—兼析“供求决定价格论”》,《中山大学学报》1994年第1期。

作者王则柯,中山大学岭南学院教授(510275)

责任编辑:谭湛明

国有资产安全问题探析

卅王 霞

近年来,国有资产的安全问题已成为举国上下所瞩目的重要问题。本文拟对有关国有资产安全的重要性、危及国有资产安全的根源及保卫国有资产安全等问题作一些探讨,以期引发各有关方面对国有资产安全问题的更深刻思考。

一、危及国有资产安全的十大方面

据中央与地方各有关方面提供的资料,国有资产的流失主要表现在以下方面:

(一)在中外合资合作中,国有资产的大量流失。(1)一些地方政府和企业,为了拉住外商,争取合资,往往不择手段,以牺牲国有资产为代价;(2)外商通过抬高进口设备和原材料的价格,压低产品出口价格,使国家蒙受巨大的损失;(3)一些外商钻中方人员不熟悉国际市场的空子,将已遭淘汰的二手设备、粗制滥造的设备冒充先进设备,或者将已经出口的国产设备改装后再销往我国。

(二)在国有企业股份制改造中国有资产的流失。(1)一些企业在股份制改造中,未经有关部门批准就擅自将待处理财产损失及经营亏损冲减,有些企业利用改制审批和运作的时间差,隐瞒以前的挂帐损失,正式运作调整帐目之后,损失或亏损不断出现,由此冲减国有资产。(2)不少企业在股份制改造中对商标、专利、信誉、土地使用权等均未予评估,或对国有资产和土地未进行评估就入股,有的企业将土地低价折股,导致国有资产的大量流失。(3)一些企业对内部职工股既付股息,又分红利,而对国家股却少分或不分红利,使国有资产流入个人的腰包。(4)在企业股份制改造

中,国有资产应按照净资产重置价值折股,但实际上大部分企业都没有这样做。(5)借改制之机侵吞国有资产。

(三)在承包、租赁经营中国有资产的流失。在承包、租赁经营当中,由于缺乏必要的约束机制,承包者、经营者的短期行为盛行。特别是不少承包者在承包期内无限度地拚设备、吃老本,通过少提或不提折旧、该摊入成本的不摊,使企业利润虚增,其结果是个人的腰包装满,国有企业的元气大伤。

(四)在全民企业兴办第三产业的过程中,国有资产的流失。近些年,不少全民所有制企业以发展第三产业为名,将企业的一部分国有资产交给厂办集体企业和劳动服务公司等无偿占有、使用,这些企业既不用交成本折旧费,又不用交产权收益和管理费,设备损坏之后还要由国家资金进行维修,有些企业甚至将国有资产变为集体资产或转作个人私有财产,造成国有资产的流失。

(五)违法乱纪、损公肥私等造成国有资产的流失。

(六)机关办实体造成的国有资产流失。首先,是在行政事业单位的非经营性国有资产转为经营性使用时,管理手续不规范,不按规定收取国有资产占用费,造成国有资产的流失;其次,是权力经商,不少机关所办的公司,依靠行政机关所掌握的权力进行倒买倒卖等,赚取差价;再次,是“下海”经商人员的“保险”待遇给国家增大了负担。

(七)呆帐、死帐造成的银行国有资产流失和国有资产不入帐造成的国有资产流失。目前,在我国的国有资产中,以银行资

产表现的约有 3 万亿元, 这些银行国有资产只有不断地流动, 才能得到增值, 并推动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但是, 在目前的银行国有资产运作中, 出现了银行资产的大量呆滞、漏损, 使其资产收益的基本功能受到极大的削弱。多年以来, 由于我国对国有资产管理混乱、监控不严, 国有企业和事业单位普遍存在帐实不符、帐外设帐现象, 大量帐外资产形成漏洞, 造成国有资产流失。

(八) 以“小吃大”, 附属企业吞噬主办企业造成的国有资产流失。不少国有企业为了搞活经营, 分流富余人员, 在近些年办起了许多分厂、分公司, 这一措施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果, 但由于管理不善等各方面的原因, 也产生了一些负面效应, 其中最突出的, 就是附属企业吞噬主办企业现象。

(九) 国有企业无形资产的流失。无形资产包括企业长期使用但没有实物形态的资产, 如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土地使用权、商誉等。近年来, 在国有有形资产大量流失的同时, 国有无形资产也在大量流失, 其主要表现: 一是在国有企业与外商进行合资、国有企业进行股份制改造时, 对国有企业的无形资产如商标、专利、专营权、生产许可证、企业信誉和销售网络等, 都不进行评估或低估, 导致国有资产的大量流失。二是国有企业不注重对无形资产的保护, 造成国有无形资产的流失。许多国有企业多年来在宣传企业的商标、树立企业形象方面投入了大量的人力、物力和财力, 但是却忽视了对运用法律手段对企业的这些无形资产进行保护。许多国有企业的著名商标都先后被在国外抢先注册, 其中有些虽然历经千辛万苦争回了合法权益, 但多数被人家抢先注册的国有企业因此而蒙受了巨大的经济损失。三是国有企业的商标被收购后打入冷宫。据了解, 在中外合资中, 外商一般都以低价收购国有企业的著名商标, 然后再将其扼杀, 其目的是使中国的名牌商标退出市场, 以国外的名牌产品取而代之。由此而造成的国有无形资产的损失是十分巨大的, 而因出让市场给国家、给我

国的民族工业所造成的损失更是无法估量的。四是在专利申请方面国有无形资产的流失。不少国有企业在办专利申请时不是以本企业的名义, 而是采用了其他名义。五是不注意保密造成国有无形资产的流失。国有企业的专利技术、商业机密等都是属于独家所有的, 这些秘密一旦外露, 被竞争对手所掌握, 便会使企业的无形资产贬值, 降低企业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甚至有可能使企业遭受灭顶之灾。六是在各地不规范的产权交易中, 廉价出售国有资产, 导致国有资产的流失。

(十) 一些资源性国有资产, 如各种矿藏被掠夺性开采、国有森林被滥伐、国有土地使用权交易不规范等, 造成国有资产的流失。其中国有土地资产收益的流失在各地都是最为普遍、最为严重的现象。其主要表现是: (1) 为了吸引外商投资, 对外商提供土地往往压低本来就不高的地价, 有的甚至对外商免收土地使用费。(2) 国有土地资产收益由房地产开发公司截获。(3) 炒买炒卖土地使用权造成国有土地资产收益流失。由于在一级市场上土地出让的价格偏低, 一些房地产开发公司在以低价购得土地使用权之后, 并不进行房地产开发, 而是静待有利时机, 以高价进行转手倒卖, 从中牟取暴利。(4) 地租、地价过低引起国有土地资产收益的流失。目前, 我国城镇的增量土地出让大多是采取协议方式, 由于协议受人为因素影响较大, 土地出让金往往被大幅度压低, 与市场价格偏离甚远; 存量土地目前只收取土地使用税, 大中城市每平方米仅收取数元土地使用税, 而如果将存量土地用于商业服务出租, 收取的租金每平方米可达数十元甚至上千元。可见, 因地租和地价过低每年国有土地资产收益的损失是非常大的。(5) 地产隐形交易, 如个人或集体在办公司时将土地折价入股, 分取红利; 或非法出租房屋, 收取高额租金, 使本应归国家的土地资产收益装入集体或个人的腰包。

二、国有资产安全的体制保障

企业的积极性,影响了企业的正常经营。

第四,不利于国有资产的有效配置和合理流动。在现行体制下,由于国有资产处于条块分割的状态,各有关方面作为利益主体所追求的并不是国有资产总体效能的最大化,而是其自身所能控制的资产量的最大化。因此,各个利益主体总是从部门、地区或企业的利益出发,对国有资产的流动与否进行利弊权衡,而不是考虑是否符合宏观的利益和市场经济发展的需要,只要不符合自身的利益,再合理的资产流动方案也不会采用。

正是由于以上种种问题,导致了国有资产管理中的漏洞,为国有资产的流失打开了方便之门,降低了国有资产的运营效率。目前,无论是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角度来看,还是从加强国有资产管理,提高国有资产的安全性,防止和制止国有资产流失的角度来看,改革现行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建立新型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都成为最迫切地需要解决的一个重要问题。

根据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所提出的,实行“国家统一所有,政府分级监管,企业自主经营”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的提法,我国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改革目标模式的核心是要建立起权责明确的国有资产管理、监督和运营体系。具体来说,要达到以下要求:一是实现三个分开。即政府的社会经济管理职能与资产管理职能分开;政府的资产行政管理职能与资产运营职能分开;政府的资产运营机构享有的出资者所有权与企业法人财产权分开。二是构造三个层次。即构造国有资产管理、国有资产经营、企业这三个层次的国有资产管理与运营体系。国有资产管理机构是政府专司国有资产管理的职能机构,对政府所辖的国有资产实施管理和监督;国有资产经营机构处于政府和企业之间,它负责对国家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实施产权经营,它与企业之间是投资者与经营者的关系;企业是基层的生产经营单位,它依法享有企

保卫国有资产安全所需采取的一项重要措施,是加快建立国有资产管理新体制。

我国现行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是在1988年建立起来的。1988年3月,七届人大一次会议做出了“要抓紧建立国有资产的管理体制”的决定,随即开始组建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并决定由财政部归口管理。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组建之后,全国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也都陆续成立了国有资产管理专职机构,从中央到地方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开始逐步形成。但是,从我国目前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要求来看,现行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还存在不少问题,主要表现在:

首先,是政府的社会经济管理职能与所有权管理职能的混淆。在现行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下,政府各部门既行使社会经济管理职能,又同时行使所有权管理职能,而且所有权管理职能在政府各部门之间没有明确的划分,从而导致政府对企业的干预过多、政出多门,相互干扰、对国有资产事实上无人负责、限制国有资产流动和优化重组等弊端,极大降低了国有资产的运营效率。

其次,政企不分。在现行体制下,政府的各个部门似乎都是企业的所有者,都可以对企业任意发号施令,干预企业的生产经营,甚至对企业进行乱收费、乱摊派,严重干扰了企业的正常生产秩序;由于政企不分,导致政府和企业之间职责不清,责任不明,一旦出现问题,无法追究经济责任。

第三,缺乏有效的产权约束激励机制。在现行体制下,由于所有权代表和所有权代表机构没有进入到企业内部,使企业这一国有资产管理的基本环节难以形成一种内在的自我约束机制;同时,有效的激励机制也无法建立。其后果,一是产权管理失去控制,为某些企业的高层经营管理人员以权谋私创造了可乘之机,引起国有资产的大量流失;二是产权控制过度,即政府部门对企业进行过多的行政干预,以防止国有资产遭受侵害,但实际上严重地束缚了

业法人财产权,实行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发展、自我约束,按照我国《公司法》的要求进行运作。三是实行三级管理。即建立省、市、县三级国有资产管理的专司机构。其中,省、市两级均应建立起三个层次的国有资产管理与运营机构;县级可视具体情况而定,一般可在财政部门加挂国有资产管理机构牌子,任务重、工作量大的县(市)也可以单设专司机构。

从目前来看,建立国有资产管理新体制的工作千头万绪,涉及面很广,情况十分复杂,有许多问题尚待进一步研究和探讨。而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和保卫国有资产安全的工作刻不容缓,因此,当前应考虑采取以下措施:

1、加强国有资产管理的法制建设。我国虽已颁布了一些有关国有资产的法规,但还远远不能适应市场经济条件下国有资产管理的需要,因此,要尽快出台《国有资产法》,以对政府、国有资产经营机构和企业等各方面的职责、权限等进行规范,对国有资产的收益处分权进行界定,并对各方面的行为进行监督与约束。在此基础上,还应加快制定《国有资产流失查处条例》、《企业并购管理条例》、《中外合资、合作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条例》和企业产权界定办法等,使有关国有资产的法规形成一个完整严密的体系。

2、要加强国家对国有资产收益处分权的监督管理。必须明确规定,国有资产的收益处分权属于国家,所有国有资产的最终收益都必须纳入国有资产经营性预算,加强对国有资产收益用于再投入的监督、审计和对重大投资决策、重大产权变动事项的监督管理,防止国有资产的流失。

3、要严格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考核管理。有关部门要根据企业的具体情况,为企业制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指标,每年定期对企业的国有资产的价值量进行考核,凡期末国家所有者权益等于期初国家所有者权益的,即为保值;大于的,即为增值;也可以采取年度考核与董事长任期

考核相结合的办法,核定任期总目标和任期内各年度的指标,任期内年度考核,任期结束全面考核。对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完成好的要给予奖励,对完不成的要进行处罚,对任期内国有资产流失严重者要追究法律责任。

4、对外商的收购控股行为进行严格的限制。为了防止国有资产在外商并购过程中的大量流失,建议:(1)严格外商并购和向外商出售国有企业的审批制度,对允许外商进入的行业和允许外商收购的国有企业的规模在有关的法规中加以严格的规定,对公司制企业或国有企业改制后允许外商参股的比例也应在有关的规定中加以严格的限制;(2)充分发挥有关行业协会和中央与地方政府综合管理部门的作用,对外商在全国各地的并购意图进行及时的了解,并对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的外资并购意向加以及时的制止,严格防止外商在行业或地区获得垄断地位;(3)国家应在总体上根据调整国有企业行业分布的规划,对允许外商进入的行业及允许进入的程度加以统筹考虑,以便加强中央与地方对外资并购的指导和管理;(4)对外资并购国有企业的项目,一定要进行严格的国有资产评估与监督,严防对国有资产低估、漏估;同时,加强对出售国有资产收入的管理,避免国有资产在并购过程中的流失。

5、规范国有企业的产权交易行为,严格执行资产评估制度。对在国有资产产权交易中以低估国有资产等不法行为造成国有资产流失的,要立案侦察,严格查处,加大执法力度,制止国有资产的流失。

6、要尽快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管理的公开信息披露制度,审计、会计和税务监督制度,人大代表和舆论监督制度等,以便对国有资产管理进行更为有效的管理和监督,提高国有资产的运营效率。

作者王霞,中央电视台计财部经济师(100000)

责任编辑:谭湛明

1972年日本对外直接投资超过了以亿美元为单位计算的二位数,达到了23.3亿美元,比前一年增加了1.7倍。这一年被日本人称为日本对外直接投资元年,从此开始了对外直接投资的迅速增长。1984年日本对外直接投资达到101.5亿美元,突破了百亿大关,上升到三位数,开始了对外直接投资大国的时代。之后经历了两次投资高潮,第一次的顶峰是1989年,达675.4亿美元;从1993年起又开始了第二次高潮。1994年日本对外直接投资410.5亿美元,其中对华投资25.6亿美元,居对外直接投资对象国中的第二位,占全部对外直接投资的6.2%,仅次于对美投资的173.3亿美元。日本在1951—1994年间对外直接投资累计4636亿美元,其中对华投资累计87.2亿美元,占1.9%,居日本对外直接投资的第11位。累计额第一位的是美国,计1944.2亿美元;第二位为英国,计338.3亿美元;第三位为澳大利亚,计239.3亿美元。之后的排序为巴拿马、荷兰、印尼、香港、新加坡等。(大藏省《财政金融统计月报》第524页)由此可见,中国在日本的对外直接投资中,从累计额看地位尚属一般,但从近期如1994年来看已占据了显著的地位。本文拟对日本对华直接投资作一综合性考察。

一、四个为主

日本对华投资的意向不仅取决于整个世界经济格局和形势的变化,同时也取决

于日本的经济状况、对外关系以及中国的国情等等因素。从70年代末到90年代初,日本对华投资表现出若干倾向,简言之在四大结构中表现出四个为主。这是讲的日本对华投资初期的结构性特征。

第一,投资动因结构中,以利用廉价劳动力和扩展市场为主。按投资目标分类,以“生产据点型”投资为主。

随着日本经济的发展和国际经济形势的变化,日本对外直接投资动因也在不断变化。对此,日本贸易振兴会将其区分为四个阶段。第一阶段为50年代和60年代,日本对外直接投资的动因主要有三个,即资源开发、对进口替代工业化政策的对应、对纺织品贸易摩擦的对应。第二阶段为70年代,主要目的在于扩大市场和钢铁、彩电、机床等贸易摩擦的对应。第三阶段为80年代,主要动因是:扩大市场、对日元升值的对应、对小汽车等贸易摩擦的对应。第四阶段为90年代的前半期,其主要投资动因是降低成本和对区域经济集团化的对应。(《1996年投资白皮书》第38页)日本通产省在平成七年的《通商白皮书》中,则把70年代前半期的对外直接投资

称之为资源开发型投资,把70年代后期到80年代前期的对外直接投资称为回避贸易摩擦型投资和面向亚洲的降低成本型投资,把进入90年代的对外直接投资称之为东亚导向型投资(见同上书)。无论哪种区别方法都是指日本对外直接投资的一般性原因,即普遍性原因。

对于中国来说以上原因仅是一个一般性的背景。还应具体分析其个别因素的变

日本对华直接投资的特征

卅薛敬孝

化。在 80 年代的日本对华直接投资中,日本企业更看好中国的廉价劳动力。根据东洋经济《海外进出企业总览》的数据,直到 1993 年,日本对华投资的 320 家企业问卷调查表明,为了确保劳动力的占 29%,为了保证当地市场的占 28%,为向日本返销产品的占 15%,为了建立生产网络的占 15%,为了资源开发的占 12.5%,为向第三国出口的占 0.7%,为获取信息的占 6.68%。到 1996 年情况有了某些变化,在对华投资企业的问卷调查中,为确保当地市场的占 22.6%,上升到第一位;为建造国际生产和流通网络机构的占 22.5%;为确保和利用劳动力的占 17%,下降到第三位;向日本返销出口的占 13.1%;为了确保和利用资源、原材料的占 5%;为了向第三国出口的占 5%。(见东洋经济:《海外进出企业总览》1993 年和 1996 年版,以上问卷比例均为复数回答)

从以上问卷调查可以看出,80 年代以来直到 1993 年日资对华投资的主要动因首先是利用廉价劳动力,但 1996 年的调查表明以占据市场份额为目的的投资占首位。如果进一步从深层次上分析,我们还可以发现直到 1996 年日本对华直接投资可以称之为“生产据点型”为主,或叫做“出口组装基地型”为主。向日本返销的,向第三国出口的,建立国际生产网络的,还有相当部分利用廉价劳动力的投资,都属于这一类,也即把生产基地搬到中国,利用中国的廉价劳动力进行生产和组装,再出口到日本或世界各地。在 1993 年时,这种投资目的的大约有 59.7% (其中包括复数计算,下同),到 1996 年下降到 57.6%。但是 1996 年最大的变化是厂商直接以占据市场份额为目的的投资从过去的第二位上升到了第一位,但是比例却有所下降。另据日本贸易振兴会 1995 年 3 月的问卷调查,在 239 家公司中在世界各地选择中国新建企业以开拓市场为目标的占 50.6%;在 210 家公司中在世界各地选择中国新建企业以扩张生产据点为目标的占 51.4%。(1995 年《贸易白皮书》第 83 页)可见,直到 1996 年对

中国的生产据点型投资依然表现明显,尽管以市场为目标的投资有了迅速增加。这一点与欧美企业对华投资有较大的不同。可以说欧美企业对华投资主要以开拓市场为目的,多数为扩展市场型投资。

第二,投资产业结构中,以制造业为主,在制造业中以纺织、电机为主,从要素投入的角度来看以劳动密集型产业为主。

根据日本大藏省国际金融局资本课的统计,截止到 1993 年末在日本对华直接投资累计额中,制造业共 30.5 亿美元,占全部投资的 49.5%;非制造业共 29 亿美元,占全部投资的 47.1%。虽然制造业多于非制造业,但相差并不很多。在制造业中,电机占 29.5%,纺织占 15.6%,机械占 13.8%,化学占 5.9%,食品占 5.7%,非铁金属占 5.4%,运输机械占 4.3%。(转引自:丸山惠也:《日本企业的亚洲战略》中央经济社平成 7 月版第 199 页)

另据东洋经济的问卷调查(参见东洋经济《海外进出企业总览》1996 年版,第 20—21 页),也说明了纺织业和电气机械不仅仅是日本对华投资中的集中行业,而且中国也是日本这些行业在世界投资中的集中的地方。纺织业是劳动密集型产业已是人所共知之事。电气机械的要素密集性质需具体说明。它的生产工序和技术特性不同于其他行业,其生产工序主要分为零部件生产和组装过程,组装过程完全是劳动密集型的生产。有关组装过程的技术在工厂开工初期基本上是生产普及品,技术比较简易,即使由生产普及品过渡到生产高级品,技术问题也比较容易解决。至于零部件生产也可分为高难度核心零部件和一般零部件,前者无疑留在日本,后者有的转向国外。但据通产省在 1994 年的调查,NIES 和 ASEAN 的日资生产企业中零部件由东亚地区供应的比例依然很低。由此可见,日资在华的电气机械产业其实主要是组装加工工业,在电气机械中又主要集中在家电行业中。据日本通产省统计,日本主要家电制品的海外生产比率,即海外生产台数/(国内+海外)生产台数,彩电为

70%，音响 69.3%，微波炉 67.8%，录像机 53.3%，冰箱 44.6%，洗衣机 26.6%。(平成八年《通商白皮书》第 188 页) 家电普及率尚低，国内市场潜力很大的中国自然成为日本设立组装生产企业的最好选择。

总之，日本对华投资主要集中于纺织和家电等制造业，主要是劳动密集型产业。这就是说，日资企业的技术含量是较低的。据日本科学技术厅一项有关民间企业研究活动的调查报告称，日资企业的海外研究开发基地主要集中在欧美，分布在东亚的很少，而在东亚的研究开发基地基本上是 NIES 多于 ASEAN，ASEAN 又多于中国，可以说在中国的比例极低。(平成八年《通商白皮书》第 147 页) 另据通产省的一项报告，日本在华企业研究开发费与销售额的比率是日本所有海外企业中除非洲外最低的，同时也低于美资在华的数额(见上书，第 230 页)。日本电子机械工业会对日本

业才大致和大企业一样以相同的步伐向国外进行投资，但是 1994 年以后日本的对外直接投资总件数有所缩减，然而中小企业的投资件数却有所增加。从行业上来看特别是纺织业增加很快，从地区上看尤以对中国投资增加最快。

表 1 日本中小企业对外直接投资件数的地区结构 %

	中国	NIES	ASEAN	北美	欧洲
1991 年	21.4	11.7	34.9	18.1	10.0
1993 年	67.8	7.6	12.7	5.6	3.5
1995 年	66.3	7.0	16.4	6.3	1.4

资料来源：中小企业厅：平成八年《中小企业白皮书》第 207 页。

表 1 可知，1991 年之后日本的中小企业对外直接投资主要集中到中国。特别是 1993 年到 1995 年中国集中了日本中小企业对外直接投资的半数以上。由于对华投

表 2 日本在各国(地区)的投资规模 百元美元/企业

	中国	香港	印尼	韩国	马来西亚	菲律宾	新加坡	台湾	泰国	亚洲	北美	欧洲	全世界
1991 年	2.353	5.196	8.060	5.416	6.470	4.833	5.951	4.655	3.127	4.648	10.981	11.669	6.111
1992 年	2.183	4.772	13.737	8.035	6.342	3.555	6.7	6.083	5.053	5.063	11.583	11.444	9.125
1993 年	2.415	6.728	7.069	7.235	8.695	3.696	6.639	7.121	4.551	4.490	16.040	16.072	10.328
1994 年	4.033	10.116	15.168	14.814	14.549	8.906	15.275	7.128	5.706	7.432	33.376	28.190	16.566

资料来源：根据大藏省《财政统计月报》第 524 号数据计算而成。

半导体厂商在 1995 年进行了一项选址调查，在 168 项选址意向中向 119 项集中在国内，在海外的 49 项中只有二项表示选择中国，相反 NIES 却有 92 项，ASEAN 集中了 16 项(见上书，第 207 页)。在华日资企业主要倾向于劳动密集型产业是和上述第一点日本对华投资动因中看好中国的廉价劳动力相吻合的。由于技术含量较低，所以日资企业也相对缺乏长期战略。相比之下，欧美企业对华投资却比较重视长期战略利益，也较日资企业重视技术转移和人才培养。

第三，投资规模结构中，以中小企业为主。

根据日本的统计，直到 1993 年中小企

业中中小企业多，因此企业规模较小。

表 2 的资料说明，在 1991 年至 1994 年，日本对华直接投资每个企业的平均金额分别为：2.353、2.183、2.415、4.033，单位均为百万美元。这一数字比起日本对世界各地的投资及平均规模都低得多。1994 年在全世界的平均规模为 16.566 百万美元，是中国的 3 倍多；在北美的平均金额为 33.37 百万美元，为中国的 7 倍多；此外印尼是中国的 2.75 倍，韩国是中国的 2.65 倍，马来西亚是中国的 2.6 倍等等。这种状况和日本对华直接投资以中小企业为主密切相连，也和技术含量较低的劳动密集型投资为主密切相连。根据日本贸易振兴会资料，在日本中小企业 1993 年的对外制

制造业直接投资中, 纺织业达到 196 件, 占全部的 45.4%, 创历史最高纪录。其中, 纺织业投资件数的 90.8%, 即 178 件集中在中国。另外, 机械业的 45.6%, 即 41 件也集中在中国。(1995 年《投资白书》第 48 页) 正如前述, 在华投资的纺织业和机械业基本上都是劳动密集型的产业部分。因为他们更加看好中国的廉价劳动力资源。这就是说, 在企业规模结构中以中小企业为主这一特征是和前述两个特征紧密相关的。

第四, 投资地区结构中, 以沿海地区为主, 特别是集中在以大连、北京、天津为中心的渤海湾地区和以上海为中心的长江三角洲地区。

据中国外经贸部和各地的统计, 1994 年日本对华直接投资合同数 3018 项, 协议金额 44.4 亿日元。其中上海 492 项、7.26 亿美元; 江苏 469 项、8.43 亿美元, 两地合同数占全国的 31.8%, 协议金额占全部的 35.33%。其次, 仅辽宁省便集中了 407 项达 9 亿美元, 分别占全国的 13.5% 和 20.3%。再加上北京、天津、河北、山东等二省二市, 渤海湾地区合同数达 1162 项, 协议金额为 16.92 亿美元, 分别占全国的 38.5% 和 33.5%。这就是说仅以上四省三市便集中了日本对华直接投资的 70.3% 的合同数和 68.9% 的金额, 达到全部投资的 2/3 以上, 而长江三角洲和环渤海地区各占约 1/3。(根据《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年鉴》1995 年/1996 年版整理而成)

另据日本东洋经济社的问卷调查, 截止到 1995 年底日本在华企业有 1502 社回答了有关经营情况, 其中上海最多集中了 333 家, 占 22.2%; 广东第二有 196 家, 占 13.04%; 北京第三有 186 家, 占 12.4%; 辽宁第四有 172 家, 占 11.4%; 天津第五有 83 家, 占 5.5%。以上三市二省, 共占了全部企业数的 64.5%, 即 2/3; 其中, 上海和京、津、辽占到总数的 51.5%。(根据东洋经济《海外进出企业总览》1996 年版有关数据整理) 尽管这一组数据并不是全部统计, 但可以说大致反映了实际分布情

况。

从以上两组数据来看, 都说明了日本对华直接投资集中于沿海地区, 而且主要是环渤海地区和长江三角洲地区。

二、三个趋向

进入 90 年代以来, 日本对华投资表现出若干变化, 出现了若干新的迹象性特征, 特别是 1993 年以来日益明显, 主要表现为投资主体、投资目标、投资方式的多元化。

第一, 投资主体多元化。以前的日资企业主要是中小企业、单个企业的进入, 90 年代以来大企业、企业集团的投资有了迅速增加。

从表 1 我们已经看到, 尽管日资在华企业的规模较日资在其他地方的规模要小, 但就在华日资企业本身来讲却在逐渐扩大规模。另据日本贸易振兴会的数字, 从合同协议金额来看, 日本对华投资每项合同的平均数, 1993 年为 90 万美元, 1994 年为 147 万美元, 1995 年上半年为 238 万美元。(1996 年《投资白书》第 163 页) 两个统计的角度不同, 口径不同, 数值也不同, 但都说明了日本对华投资的规模在增大。

在日本大型企业进入中国的同时, 意味着跨国公司积极展开了投资活动。上述所列的大型投资实际上都是跨国公司的投资活动。在中小企业厅于 1995 年 12 月进行的企业国际化实态调查中, 日本有 44.8% 的大企业(复数回答)把中国列为多国籍拓展的首选地区, 居所有国家和地区之冠。(中小企业厅《中小企业白书》1996 年版第 210 页) 这也从另一个角度说明了日本跨国公司对中国大量投资的意向。

大企业, 特别是跨国公司的对华投资改变了过去单个公司在华只设一点(即只投资一处)的倾向, 出现了同一企业或企业集团在华进行复数设点(即投资于多处)的局面, 日立制作所自 1978 年进入中国之后, 在 1981 年设立了福建日立, 之后在上海浦东设立了上海日立电器、上海日立家用电器, 还有深圳赛格日立彩色显像机。除家电领域之外, 还在计算机软件和重型

电机领域设立了北京日立华腾信息系统和哈尔滨电力新技术开发等。在此基础上,日立制作所于1994年10月决定在北京成立总括在华全部事业的日立有限公司,意味着日立集团在华展开了全部活动。再如松下电器1993年在大连投资180亿日元生产录像机用主体部件,在广州投资3450万美元生产电动剃须刀和投资28亿日元生产家电产品,同时在北京投资28亿日元生产电话交换机。松下电器已经设立了具有14处分支机构的总公司。此外,具有40个项目的伊藤忠商事和三菱商事也都设立了在华的总公司。(见丸山惠也:《日本企业的亚洲战略》中央经济社,1995年11月,第199—200页;《投资白书》1995年第178页)

以上日本大公司在华复数设点的局面同时便意味着日资的集团式进入或投资主体的集团化。需要指出的是不仅大企业,甚至中小企业也开始以集团的形式对华投资。如日本岐阜县的缝纫、服装等纺织业厂家组成集团在北京郊区投资就是一例。(1995年《投资白书》第42页)

第二,投资目标多元化。以前的日资在华企业主要属出口组装基地型,1993年之后市场开拓型投资迅速增加。

这一点在前边已有所分析。从1993年到1995年日资企业以市场为目标的投资动机由第二位上升到第一位。经过十余年改革开放的中国,消费高潮一个接一个。70年代中国人的“三大件”是手表、自行车、缝纫机,80年代中期的“三大件”已经是电视机、冰箱和洗衣机,90年代初,录像机、空调、微波炉,进而成为新的“三大件”。中国作为潜在的大市场正在向现实的大市场转变。日商对华投资动因也就是在这种背景下转而看好中国市场的。以市场开拓为目的的投资是和大企业和企业集团大举进入中国密切联系在一起的。据日本中小企业厅1995年11月的问卷调查,大企业一般以开辟当地市场为第一目的选择,占回答数的58.9%,而以利用当地廉价劳动力为第二目的选择,占41.1%;相反,中小

企业则不然,是以利用当地廉价劳动力为第一选择,占54.6%,而以开拓市场为第二目标,占51%。(均为复数回答,见《中小企业白书》平成八年版第208页)所以,三菱综合研究所得出的结论:日本企业的对华投资正在由中小企业和专门厂商进行的出口基地型投资转向由大企业进行的当地需求导向型投资。

日本专修大学关满博教授系统地描述了这一转化过程。日本企业对华投资过程,由于中国希望零部件国产化,所以日本电气组装企业就试图在中国国内购买零部件。然而中国国内的电子零部件尚不充分,于是日商在华企业要求日本的电子零部件厂商到中国去生产,他们提出:“如果你们不到中国去投资我们就不买你们的零部件”。这样就促使电子零部件厂商从1993年开始涌入中国。之后,从进入中国的电子零部件厂商那里发出了“中国没有原材料,原材料生产厂家来吧”的呼声。从1994年开始原材料厂商也进入了中国。原材料部门的进入关联到二次加工,进而又要求中小企业进入,开始是模具的维护,而后是模具制作、压力机加工、成型加工等。于是以巨大中国市场为目标,以组装厂商为基点,吸引了电子零部件厂商、原材料厂商、中小企业逐个地进入了中国。(《日银季刊》1996年6月号第42页)顺便指出,从这一段描述中也可看出,对日本的中小企业的技术水平也要具体分析。日本有相当一部分中小企业是大企业的零部件供应企业、是大企业的从属的配套企业。据日本通产省、中小企业厅进行的“工业实况基本调查”(昭和62年)称,这类从属于大企业的配套供应零部件的中小企业有37.8万个,占全部中小企业的55.9%。特别是在汽车、电气机械等行业中所占比例甚高。(中小企业厅《中小企业白书》平成八年版第144—145页)应该说,这一部分中小企业的技术和工艺水平还是很高的。日本所以能生产出在国际上具有竞争力的高质量的产品,是以这些中小企业提供的高质量零部件为基础的。大企业和大量

二级、三级配套中小企业进入中国,具有团队式投资的特点。最近几年丰田汽车对中国市场表示出极大的兴趣,如果丰田汽车整车生产进入中国,这一团队式投资的特点将表现得更加明显。应该说,这种团队式的进入是以开拓中国市场为目的的对华投资的必然结果。因此,对这类中小企业的进入我们应给予必要的重视。

出口组装基地型投资特别需要港口条件,而开拓市场型投资则更多地考虑的是物流和整体交通条件。最近几年,以重庆为中心的四川省一带,以武汉为中心的华中地区,以昆明为中心的云南地区引进日资较过去明显增加。因此,日本对华投资动因的变化也引起了投资地区结构的某些变化。

应该说明的是市场开拓型投资已经开始迅速增加,但所占比例还是较低的。

第三,投资方式多元化。最近几年日商对华直接投资除了开辟据点之外,又增加了兼并收购和设立持股公司等方式。

过去日资企业在国外的兼并活动一直以美国和欧洲为主,对亚洲特别是对中国的企业兼并极少。1993年,日资企业在世界各地的兼并和收购活动共134件,其中以美国最多为53个,占39.6%;在亚洲的兼并活动超过了欧洲居第二位,为35件占26.1%;在欧洲的兼并件数降至第三位,为30件占22.4%;在中国的兼并件数为7件占5.2%,比NIES的9件和ASEAN的15件都要少。在1994年,日资企业在全世界的兼并件数为204件,其中美国占39.2%,欧洲占18.1%,都有不同程度的下降,亚洲上升为32.8%。这一年日资在华兼并件数增至17件,比例上升为8.3%,与NIES居同一水平,比ASEAN仅低2个百分点。在1995年1月至9月期间,日资企业的全世界兼并件数为140件,美国占38.6%,欧美占15.7%,比例进一步缩小,亚洲比例为35%,进一步上升。其中,中国12件占8.6%,超过了NIES的6.4%,但低于ASEAN的15.7%。(日本贸易振

兴会《投资白皮书》1996年第33页)从上述统计数字看出,日资企业对华的兼并和收购件数增长很快,这成了日本对华直接投资的一个新动向。据日本贸易振兴会的分析,日资在亚洲地区兼并和收购高潮的推起,与以下原因有关。其一,作为战略性生产据点,日本企业越来越重视亚洲;其二,在信息、通讯领域,日资企业也瞄准亚洲市场,使投资活跃起来,1995年3月三菱商事与第一兴商收购了中国的CD厂家上海联合光盘就是一例(同上)。可见,这两个原因也完全适合于对华兼并高潮的说明。

在华设立的持股公司也是一种新的投资方式。欧美国家先行一步较早地在中国设立了持股公司。由于日本一些大公司在华设立了复数企业或者设立了更多的企业,因此增加了建立统一公司的必要性。前边已述,日资企业已采取企业集团的形式对华进行投资。那是从投资主体的角度讲。如果从经营方式的角度讲,集团化的投资必然与持股公司相联系。在1993年,伊藤忠商事以独资形式,富田以合资形式在华建立了持股公司。同时,欧姆龙也得到了认可。(《投资白皮书》1995年第42页)

从前述我们看出日商对华投资仅处于初期阶段或称之为开创性阶段,表现为多数日资的权宜性、低水平、小规模、个体行为。但在这一部分我们发现日商对华投资的很多特点开始有了变化,已经出现了一些倾向性的新苗头。这表现为某些日资企业的战略安排、长远和总体打算、向高水平发展、大规模和集团行为等等,从而说明日商对华投资开始脱离初期阶段,向成熟的方向发展。但是,迄今为止这种变化还仅仅是开始,因此,本部分论述的特点并不是代替了第一部分的特点,而是两者同时存在,只是某些内容有此消彼长之势。需要指出的是在第一部分投资结构中的某些特点将会长期存在下去。

作者薛敬孝,南开大学国际商学院院长、教授、博导(300071)

责任编辑:谭湛明

后现代主义哲学思潮对逻辑的冲击

卅程仲棠

我国逻辑学的发展近年来出现了奇怪的反差:它的学术水平日渐提高了,它的学术影响却日益衰落了。原因何在?人们往往归咎于市场经济的干扰或领导的不重视,但我以为还有更深远的原因,就是逻辑的学术地位受到了后现代主义哲学思潮的猛烈冲击。

一

后现代主义是西方 60 年代进入后工业社会之后在艺术、文学、美学、社会学和哲学等领域中兴起的文化思潮。后现代主义哲学是对笛卡尔以来的现代哲学传统的彻底反叛,其主要的思想倾向可以用一系列可兼的析取范畴加以描述,就是:反对理性主义、科学主义、基础主义、本质主义、决定论、主客二分或二元论,而鼓吹多元论、相对性、差异性和不确定性。一般认为后现代主义哲学的主要代表人物是伽达默尔、福柯、德里达、利奥塔德、库恩、法伊尔阿本德和罗蒂等。有人把活跃于 60 年代以前的海德格尔和后期维特根斯坦也当作后现代主义哲学家,就其思想倾向而言,是十分恰当的,他们甚至可以说是后现代主义哲学的“教父”。塞尔指出,当代的“反基础主义”,“主要是在维特根斯坦和海德格尔的影响下”产生的。^①后现代主义哲学家族很快支配了人文哲学,由海德格尔的存在主义引发的新解释学和解构理论已成为当代人文哲学的主流。不仅如此,他们还侵入了科学主义的世袭领地——科学哲学。法伊尔阿本德的科学哲学就一反科学主义的传统,而以人本主义为依归。

逻辑与西方哲学有密切的关系,后现代主义哲学思潮对西方哲学传统的彻底反

叛,也必然给逻辑带来猛烈的冲击。

逻辑在自然科学中的作用就受到后现代主义哲学家的怀疑。按照西方传统的哲学观念,演绎逻辑和归纳方法是科学的基础。爱因斯坦的看法就是如此,他说:“西方科学的发展是以两个伟大的成就为基础,那就是:希腊哲学家发明形式逻辑体系(在欧几里得几何学中),以及(在文艺复兴时期)发现通过系统的实验可能找出因果关系。”^②但这种观念受到后现代主义的挑战。法伊尔阿本德就从非理性主义的立场出发,反对传统的科学哲学。他断言:“只要是科学,理性就不可能是无所不在的,而非理性就不可能加以排除。科学发展的这个独特之点强有力地支持一种无政府主义认识论。”^③按照他的看法,科学是一个复杂的历史过程,没有一成不变的必须遵守的方法论法则,“一切方法论都有其局限性,唯一幸存的‘法则’是‘怎么都行’”。^④如果“怎么都行”也可以称为方法论,那就是他所谓“多元主义的方法论”。^⑤

在法伊尔阿本德的以“无政府主义认识论”和“多元主义的方法论”为核心的科学哲学中,归纳方法受到了贬斥。他提出,“我们可以通过反归纳地行事来推进科学”。^⑥“反归纳”包含两个与归纳方法针锋相对的“反规则”,即“要求我们提出同公认的且又得到高度确证的理论不一致的假说的反规则”以及“要求我们提出同充分确凿的事实不一致的假说的反规则”。^⑦他声称无意用反归纳取代归纳,只是想表明一切方法论都有其局限性。但是他实际上认为,反归纳比归纳更合理,更可能“充分地得到论证的支持”。^⑧

演绎逻辑也受到他的贬斥。他反对一切科学学科“都应当服从逻辑规律”的传统看法,轻蔑地称之为“教条”。^⑨他认为在科学实践中,由于材料的复杂性,逻辑的要求不可能得到满足。与逻辑实证主义者相反,他对形式逻辑在科学中的作用评价甚低,他写道:“逻辑原理不仅在推动科学前进的(论证性的和非论证性的)手段中起着小得多的作用,而且企图普遍地强加它们的努力将严重阻碍科学”。^⑩

如果法伊尔阿本德如人们所说只是科学哲学家中一头“迷途羔羊”,^⑪反对逻辑和科学方法论的倾向未必是科学哲学的主流,那么在人文哲学中,这种倾向则已成为后现代的时尚。在后现代主义的人文哲学中,由海德格尔和伽达默尔建立的新解释学就取代了传统哲学的认识论和方法论,也消解了逻辑学。

海德格尔的解释学是他的存在主义哲学的重要组成部分,称为存在论解释学,它是从狄尔泰(1833—1911)的解释学脱胎换骨的结果。狄尔泰的解释学是“精神科学”即人文科学的方法论,主要以具有语言学意义的本文(text)作为理解和解释的对象。存在论解释学的重大革新在于把理解和解释的主要对象转变为人的生存状态,即所谓“此在”(指人)的存在方式。海德格尔说,他的解释学“作为此在的存在之解释”,在哲学上的“首要意义”就是:“它是生存的生存论状态的分析工作”;至于狄尔泰对解释学的解释,即作为“精神科学的方法论”,则只有次要意义,只可在“派生方式”上成立。^⑫伽达默尔发展了海德格尔的解释学,创立了哲学解释学。与海德格尔不同,伽达默尔拒绝在任何意义上把解释学看作精神科学的方法论,而强调他的解释学是哲学,目的是给精神科学以一种“哲学论证”,“使它们的真理性获得确认”。^⑬

新解释学的一个突出的品格就是反对逻辑和科学方法。海德格尔的反逻辑是出了名的。在《存在与时间》的结尾中,他总结性地说:“研究一般存在‘观念’的源头与可能性,借助形式逻辑的抽象是不行的”。

^⑭因为按照他的观点,对存在的解释植根于对存在的领会,人首先是在烦忙的活动中的领会存在的意义,“领会总是带有情绪的领会”,^⑮它不是一种纯直观或纯理性的认识方式,相反,“‘直观’和‘思维’是领会的两种远离源头的衍生物”,^⑯可见“借助形式逻辑的抽象”,只会掩蔽存在的源头,导致存在的遗忘。所以,他反对形式化的现代逻辑,指责它“把判断消解到‘格式化’的体系中”,使“判断成了一种计算的对象,而不是成为存在论阐释的课题”。^⑰

伽达默尔则坚决反对科学方法。他把人文科学和自然科学完全对立起来,认为人文科学的研究对象不同于自然科学的研究对象,人文科学的真理概念不同于自然科学的真理概念,所以,为人文科学进行哲学论证的解释学也必须拒斥自然科学的方法论要求。他在其解释学论著《真理与方法》的导言中开宗明义地说道:“本书的探讨是以此为出发点的:在现代科学范围内抵制对科学方法的万能要求。因而本书所关注的是,在经验所及的一切地方和经验寻求其自身证明的一切地方,去探寻超越科学方法论作用范围的对真理的经验。”^⑱

海德格尔和伽达默尔的解释学曾经风靡一时,影响所及,逻辑在人文科学中就特别受到轻视或排斥。

更有甚者,连对现代逻辑的发展作出过重大贡献的逻辑原子主义的同路人维特根斯坦后期也表示忏悔,承认他在前期的著作《逻辑哲学论》中“犯了严重错误”,^⑲并对逻辑反戈一击。后期的维特根斯坦发明了一种与逻辑原子主义的立场相反的语言哲学,其中被当作反基础主义或反本质主义的重要根据的是“语言游戏”说,即关于语言是“生活形式的组成部分”,^⑳没有“共同点”和“本质”而只有“家族相似”的理论。^㉑从这一理论出发,他断言“水晶般纯粹”的逻辑与粗糙的实际语言有尖锐的冲突,“面临落空的危险”。^㉒他写道:“我们看到,我们称为‘句子’和‘语言’的东西并没有我原先设想的形式上的统一,而是或多或少相互联系着的结构的家族。——但

是现在逻辑变成了什么?它的严密性好像在此退却了。——但这样一来逻辑不就完全消失了吗?”^⑳所以,他后期也反对“逻辑置于一切科学的基础”。^㉑维特根斯坦的后期哲学给后现代主义哲学家以重大启发,他的语言游戏说在利奥塔德的后现代主义知识论中就得到发挥,甚至被说成是“后现代世界的全部意义”所在。^㉒

这样,在后现代主义哲学家群起而攻之的情况下,逻辑在西方文化中的地位能不发生动摇吗?

二

西方的后现代主义哲学思潮已经冲击着中国大陆。就西方哲学对中国的影响而言,自80年代后期以来,后现代主义的哲学明星似乎逐渐取代了古典和现代的哲学权威,而成为新一代的偶像。言必称海德格尔、伽达默尔、福柯、德里达,把他们的言论当作金科玉律,已成为中国世纪末的文化时尚。

首当其冲的受害者是逻辑。西方后现代主义哲学的反逻辑的喧嚣在中国文化界引起了共鸣,从中国文化界方面说,主要有两个原因:

其一是价值的转移。与五四时代不同,今日文化界关注的焦点不是科学而是人文,或者说,不是自然科学而是人文科学(有的学者不赞成称之为“科学”,而称之为“学科”,或曰“人文学”)。80年代以来兴起的“文化热”其实是“人文热”,呼唤的是“人文精神”。文化焦点的转移实质上就是价值的转移,意味着中国广大知识分子的价值观发生了这样的转向,认为当前最值得深切关怀的不是对自然界的认识,而是对人自身的理解,对人的生存意义的理解。这样一种理解就是人文科学的主题。逻辑被认为对于探讨这一主题没有什么帮助,所以受到很多人文学者的冷落。一位在国内颇有影响的海外华人就这样告诫过人文学者,“不可过分重视逻辑与方法论”,^㉓否则会“使自己的思想变得很肤浅”。^㉔

其二是传统的认同。与五四时代的“反传统”相反,当前文化界的主流趋向是

对传统的认同,包括对传统思维方式的认同。中国古代的“具象思维”、“整体思维”、“综合思维”,或者老庄的玄思,禅宗的顿悟,甚至带有神秘主义色彩的《周易》的“预测”,都已获得人们的高度评价。相反,逻辑思维或分析思维似乎不吃香了,据说将要随着西方的没落而衰微。一位预言“21世纪是东方的世纪”^㉕的知名学者向信众出示的主要凭据就是:作为西方文化基础的分析“已快走到尽头”,“代之而起的必然是以综合为基础的东方文化”。^㉖

基于这样的文化背景,作为对西方后现代主义哲学的回应,我国人文学者也推出了一种带有本土色彩的消解逻辑的理论,我曾称之为“逻辑解构主义”。^㉗提出这种理论的甘阳先生写道:

现代欧陆人文学哲学的基本用力点确可归结为一句话:打破逻辑法则的专横统治,争取思想的更自由呼吸。今日颇为时髦的所谓“阐释学”和“消解学”(引者按:指解释学和解构理论),实际上可说是一正一反地表达了这种要求:之所以要“阐释”,就是在逻辑的东西背后尚有更深刻的东西,所以要把它释放出来,阐发出来;之所以要“消解”,就是因为这种更深刻的东西被逻辑的东西所遮蔽了、窒息了,所以要首先设法解开逻辑的铁索,消除逻辑的重压。^㉘

这里所谓“现代欧陆人文学哲学”,实际上是指以海德格尔、伽达默尔、德里达和后期维特根斯坦为代表的后现代主义哲学。从这种哲学可以得到什么启示呢?甘氏引为自豪的是,西方后现代主义哲学家追求的理想目标,即“把语言(从而也就是思维形式和生存形式)从逻辑和语法中解放出来”,在中国则是一种“早已存在的客观现实”,因为“中国传统文化恰恰是一种没有逻辑、没有语法的文化”。^㉙从作者看来,中国传统文化缺乏逻辑传统乃是一件幸事,根本就不需要引进西方逻辑来加以补救。他继续写道:

有趣的是,近百年来我们一直是把中国传统文化无逻辑、无语法这些基本特点

当作我们的最大弱点和不足而力图加以克服的……而与此同时,欧陆人文学哲学却恰恰在反向而行,把西方文化重逻辑、重语法的特点看作他们的最大束缚和弊端而力图加以克服。所有这些,自然都使得今日的文化比较和文化反思具有了更为复杂的性质,从而要求我们作更深入的思索。^③

尽管作者没有把“思索”的结果明确地告诉我们,但是他的“文化反思”逻辑地蕴涵这样的结论:今天的中国人也应该追随西方的后现代主义哲学家,致力于消解逻辑,把现代语言和思维方式从逻辑的束缚中解放出来,回到“无逻辑”的传统状态。

在这里我们看到一种多么奇特的现象,就是西方后现代主义文化与中国传统文化的超时空的媾合。产生于西方后工业社会的后现代主义哲学竟被置身于正走向现代化而距离后工业社会还相当遥远的中国的学者无条件接受,而从中得到的最大教训就是要使现代中国人的语言和思维复归于前现代的“无逻辑”状态——如此复杂的历史错位确实是值得我们思索的。

西方后现代主义哲学的反逻辑倾向自有其不难理解的社会和文化背景。西方文化具有根深蒂固的逻辑传统,包括逻辑思维实践的传统和逻辑理论研究的传统。逻辑是理性的根基,科学的工具,在西方文化中,逻辑、理性和科学三者是不可分割的。贝尔指出,“理性至上”的思想“统治了西方文化将近两千年”。^④启蒙运动之后,理性至上的思想即理性主义主要呈现为科学主义,“科学之外无知识”,成为西方一个时代的信条。随着理性主义和科学主义的胜利,逻辑思维成了至高无上的认知方式,逻辑学也被当作驾御一切的“万能科学”。但是,理性、科学和逻辑的片面发展也造成了西方文化的缺失,那就是对人文科学的轻视,对人的价值、人的生存意义、人的非理性因素的忽略与排斥。西方文化结构的偏颇与失衡,早就引起帕斯卡尔、卢梭和尼采等人的不满,这些人被认为是后现代主义的先驱。到了本世纪,科学技术在取得伟

大成就的同时,也产生了灾难性的负面效果,对人类前途构成潜在的威胁,进一步引起人们普遍的不安和反思。这就是诱发后现代主义哲学思潮的重要原因。后现代主义哲学家的反逻辑的呼声,实质上是对西方的理性主义和科学主义的片面性及其霸权地位的一种抗议,他们的初衷也许是为了补救西方现代文化的缺失,克服现有文化结构或文化生态的不平衡。但是,他们作出了偏激的反应,走过了头。他们从消解逻辑的误区出发,不可避免地走上消解理性和科学本身的邪路,而陷入危险的极端,就是鼓吹对人的本能或非理性能力的盲目崇拜,鼓吹无法自圆其说的相对主义和虚无主义。所以,贝尔把后现代主义视为“反文化”。^⑤

如果说西方后现代主义哲学的消解逻辑的主张对于打破西方过分偏重理性与科学的文化僵局还有一定的积极意义,那么对于中国现代的文化发展就没有任何积极意义可言。与西方文化不同,中国传统文化确实缺乏逻辑传统。^⑥那么这是一件幸事,还是一件憾事呢?缺乏逻辑传统的一个必然的后果是纯粹理性或抽象理性的不发达。中国古代文化特别是占统治地位的儒家文化,也是理性至上的文化,但这种理性以伦理的反思为核心,基本上属于实践理性或具体理性。康德指出,中国人也讨论“单纯来自理性的事物”,但是“没有根据概念和规律来抽象地探究这些对象的本性。他们没有将具体的理性使用同抽象的理性使用分离开来。”^⑦康德的看法大体上是符合事实的。理性至上在西方借逻辑之助而发展为科学主义,在中国则扩散为泛道德主义,以至走到反面,同科学的理性发生矛盾。这样,缺乏逻辑传统又带来另一个后果,就是科学的不发达。已经有科学家指出,被认为在古代领先于西方世界的中国科技,其实大多是技术,而不是科学,中国长久以来就缺乏科学思想的根基。逻辑就是科学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在中国传统文化中,逻辑不发达,纯粹理性不发达以及科学不发达,三者也是密切相关的。

遗憾的是,中国传统文化也是一种有缺失的文化,一种结构失衡或生态失衡的文化。与西方相反,中国偏重的是人文文化,偏废的是科学文化。同时,中国的人文文化也带有泛道德主义的片面性,不能容纳法治和民主自由的观念,也缺乏促进经济发展的潜能。中国传统文化在鸦片战争之后与西方现代文化的较量中,其弱点就暴露无遗。西方科学与逻辑的乘虚而入,正可以补救中国传统文化的缺失,促使中国文化的更新与转型,这对于推进中国的现代化是具有重大意义的。中国的现代文化包括现代的语言和思维方式,不应该也不可能回到鸦片战争之前的“无逻辑”状态。中西文化各有不同的问题和症结,消解逻辑原是西方后现代主义哲学家为了治西方文化之偏而开出的错误药方,如果东施效颦,把它应用于正需要借助逻辑和科学以促进现代化发展的中国,那更是错上加错。

* * * *

我国逻辑学者必须正视后现代主义哲学思潮的冲击,不能推诿说:“那是哲学问题,不是逻辑的研究对象”。逻辑不可能与哲学彻底分家,它总是在一定的哲学背景中定性定位的,不同的哲学学派对逻辑会作出不同的解释和评价。哲学家既要过问逻辑,逻辑学者就不能不作出回应。在过去的一个时期,我国逻辑学界有一种自外于哲学与当代中国文化的孤立主义倾向,这对逻辑在中国的发展是不利的。目前后现代主义哲学思潮的猛烈冲击,已经对逻辑在中国的存在构成威胁。在这种情况下,如果逻辑学界仍然坚持孤立主义而置之不理,那么在缺乏逻辑传统的中国文化中,逻辑将更难立足。积极的态度是展开逻辑与后现代主义哲学的对话。后现代主义哲学家消解逻辑的错误理论是必须批判的,但我们不能只作简单的否定,而应该研究并回答他们提出的与逻辑有关的新问题。例如,由新解释学、语言游戏说和无政府主义认识论等哲学理论所引发的问题,都是可以也需要从逻辑的角度进行探讨的。与后现代主义哲学进行对话也意味着

对逻辑的作用和局限性进行反思,以寻求新的突破和发展。我相信,这样的对话将有助于重建逻辑在当代文化中的地位,重振逻辑在中国学术界的影响。

①引自罗蒂:《后哲学文化》,上海译文出版社1992年版,第110页。

②《爱因斯坦文集》第1卷,商务印书馆1983年版,第574页。

③④⑤⑥⑦⑧⑨⑩法伊尔阿本德:《反对方法》,上海译文出版社1992年版,第147、256、24、7、7、10—11、225、228页。

⑪周昌忠:《西方科学方法论史》,上海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第387页。

⑫⑬⑭⑮⑯海德格尔:《存在与时间》,三联书店1987年版,第47、512、174、180、195页。

⑰伽达默尔:《科学时代的理性》,国际文化出版公司1988年版,第1页。

⑱伽达默尔:《真理与方法》,辽宁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第50页。

⑲⑳㉑㉒㉓㉔维特根斯坦:《哲学研究》,三联书店1992年版,第4、19、44—46、64、65、59页。

⑵利奥塔德:《后现代状态:关于知识的报告》,见王岳川、尚水编《后现代主义文化与美学》,北京大学出版社1992年版,第39页。

⑶⑷林毓生:《中国传统的创造性转化》,三联书店1988年版,第27、28页。

⑸⑹季羨林:《21世纪:东方文化的时代》,见谢龙主编《中西哲学与文化比较新论》,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1、23页。

⑺⑻参看拙文《逻辑要与中国现代文化接轨》,见《社会科学战线》1996年第4期。

⑼⑽⑾甘阳:《从“理性的批判”到“文化的批判”》(代序),见卡西尔:《语言与神话》,三联书店1988年版,第16—17、24、25页。

⑿⑿贝尔:《资本主义文化矛盾》,三联书店1989年版,第97、194页。

⑽康德:《逻辑学讲义》,商务印书馆1991年版,第18页。

作者程仲棠,广州暨南大学新闻系教授(510632)

责任编辑:冯生

论现象学方法论对社会科学研究的影响

卅[美]沃 野

研究现代西方哲学,无人怀疑作为一种哲学运动的现象学所产生的影响之深、之广;而研究西方社会科学方法论,所有的学者都相信,不理解作为一种哲学流派的现象学方法所追求的“中止判断”、“悬挂”、“加括号”和“描述”,就无法理解现象学对社会科学研究中的定性研究所产生的影响。

一 现象学的“现象”之要义

与研究现代西方哲学流派如实证主义、结构主义、分析哲学等相比,研究现象学难度最大。其原因不仅是现象学大师们使用的术语特别令人费解,更主要的是:作为一种哲学的现象学,自它诞生时起,就渐渐地形成一场运动,而直接或间接介入这场运动的成员又异常复杂。对于如此情况,国内外研究现象学的学者都有类似的结论。如对现象学颇有研究的西方学者 H·Spiegelberg 曾打个比喻:现象学是动态的,它的发展受到它的内在固有的原则决定。哲学现象学就如同一个“水库”、一个由众多支流共同合成的聚源地。^①我国学者刘放桐先生在其编著的《现代西方哲学》一书的“现象学”一章中也认为,现象学“是一场‘浪推浪’的哲学运动。往往是老的哲学家的的问题引起了新的哲学家的重视,他们寻求另辟新的途径解决它;或老的哲学家的方法被新的哲学家用到新的领域中去,他们在运用这种方法的同时又发展这种方法。”^②

然而,尽管从理论的发展和研究的实际来说,从这个“水库”业已流淌出诸如“心理现象学”、“美学现象学”、“社会学现象学”、“宗教现象学”等等分支;但中西方的学者又都相信,从最严格意义上说,现象学

终究是以胡塞尔思想的发展为准则的,他的思想一定程度上影响着“流淌出的水的功能指向”,而他的关于“现象”的解释则又是现象学哲学的核心。

用“现象(phenomeno)”这一概念来讨论哲学问题,并非是胡塞尔首创。在西方哲学史上,早在胡塞尔之前,一些哲学家如莱姆伯特(J·H·Lambert)、康德、黑格尔等就曾使用过它。从认识论的相关性来说,胡塞尔对其使用更接近康德,但他们的解释又有重要的区别。其区别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其一,对康德来说,“现象”仅是可经验的现象(appearances),能被具有奇特感觉功能的人感知,是人类获取知识的基石。胡塞尔并不以此为然。他认为,康德对“现象”的解说,缩小了“现象”涵盖的领域,减少了认知对象或客体的范围,因而限制了人类的认识视野和能力。“现象”不仅仅只是包括那些自然和物理性的“东西”,而且还应包括那些被他称之为“观念性的(idealistic)”如逻辑、数学、科学理论、价值、各种观念、种种想象和情感等“东西”。这些东西虽不能被感知,但可以被人所意会。其二,胡塞尔无兴趣追随康德那种纯思辩性的哲学问题,他关心的是“生活世界(Lifeworld)”的现实。对他来说,“生活世界”的现实是由物质性的、精神性的、理论性的、情感性的等等现象构成的,并且它们能被“概念化(conceptualized)”。但是,一切被概念化的“东西”其实仅是人们对现象本质认识积淀的产物。因此,一切所谓对知识的探索,对真理的寻求,最终只能是系统地对这些“现象本质”进行研究。

然而,“现象”的本质又是什么呢?借助于他的老师布兰泰诺(Brentano)使用的

概念“意向性(intentionality)”,胡塞尔对“现象”的本质作了有意义的解释。第一,胡塞尔视意向性为人类意识和知识的本质。人具有意识性的心灵(mind)功能。意识总是意向的,因为意识的产生、出现,总是对某种客体(an object)有所指向,不可能是空白性的虚无。对意识的如此解释,自然是对朴素实在论和机械唯物主义认识论的一种批判。意识不像感觉那样时时被动,而是积极能动的;整个现实世界并不是静止的一种客观存在,而是一种打上人类意识印记的、活动着的、被人类创造着的现实,因而这种现实五彩缤纷、千姿百态。简言之,胡塞尔相信,所谓纯客观的、无人意识印记的现实是不存在的。第二,既然现实存在之意义是与人的“意识意向性”相关,那么,不同的认知主体对同一个认知客体就必然因由于认知经验不同而影响着认知主体的意向性不同。不仅如此,即使是同一个认知主体,由于认知的时间和场合的不同也可能最终地带来认知结果的不同。胡塞尔对“意识意向性”的如此解释重要地影响着在社会科学领域里的对现象学方法论内容、本质的理解和运用。第三,基于对意向性意识和认知结果的如此解释,一个顺理成章的结论自然是:如果现象的本质来自人类的意识意向性,那么,过去对现实的一切问题包括任何形而上的哲学前提性假设和经验性的内容都可能误,都可能干扰人们对现象本质的真正把握。为了避免这种情况,胡塞尔提出引人注目的现象学方法论原则:把任何形而上的哲学前提性假设放于一边,把它们“悬挂”起来;科学研究的中心任务是对被认知“东西”对人显示什么样意义(meaning)以及怎样显示等问题进行探索。

胡塞尔对现象本质所作的如此解释,从一定意义上说,不仅奠定了“现象学”何以在近代西方哲学流派中占有重要的一席,而且由其哲学思想所产生的方法论原则极大地影响着当今世界的科学研究。

二 现象学方法论之要义

如上文所说,现象学在形成的过程中,

理论的丰富总又引发出研究方法的多样性。但是,作为哲学流派的现象学,其方法论基本原则——“中止判断”、“悬挂”、“加括号”和实际操作中的研究方法——“描述”则是统一的。

任何种类的理性主义哲学都首先基于对某种被研究对象本质的假设,进而规定以某种方法去研究它最为适合,这在现象学看来无疑是一种偏见。例如物理主义首先相信认识客体的纯然性存在,依靠经验的手段可以探求客体的性质;唯心主义则以假定现象和现实的区别为前提去推论唯现象可以认知,但对现实的真正把握又只能依于心灵和观念。这些哲学的基本观点当然有着本质性的分歧,但现象学家们相信,在不符合生活现实之本质的这点上则又是同一的。为了去除它们如此共同性的偏见,使所研究的一切符合于生活世界,必须遵循一种排除偏见、反对以任何假设为前提去求得知识的方法论原则。

必须说明的是,胡塞尔并不一味地排除在人们思想中已经形成的种种“预设性的前提(presupposition)”,但他担心这些“预设性的前提”容易误导人们对现象本质的真正认知。正因此,作为一个数学家,胡塞尔借用了“括号(bracket)”一词来帮助他解决这个困难。他认为用“括号”先存放人类因某种原因而形成的一切偏见如职业的、文化的、种族的等等是必须的;而且唯其如此,才可能获取真正的知识。这就是说,在他看来,像数学家对待括号一样,现象学家的加括号法并不是排除括号里的东西,而是在研究具体现象时先把它放于一边,作为一种事实性的存在,以便适时地再考察它们,看它们是否是因为偏见而引出了错误的结果。③

如果说,现象学提供的“中止判断”的原则性要求以及“加括号”的手段是现象学方法论大厦之基石,那么,对“描述(discription)”的需求则是这大厦的自身。索库罗维斯基(Sokolowski)在研究现象学时认为,对“描述”的需求是现象学发展的必然归宿。如果任何现象都由多种表象(ap

pearances) 所构成, 而且有的只能靠想象才能使认知完美, 那么, 需求对现象的“描述”就必然成为唯一最有效的方法。④这是因为现象学家们相信, 只要我们能描述我们对现实世界的最基本立场和看法 (attitude), 那么, 我们就一定不仅能通过这种描述自身而认识自己的真正意向, 而且能通过描述克服偏见。由此可见, 现象学方法论的原则是和它的研究方法相一致的。

“描述”最基本的要求之一是“精确”。“精确”的描述不只是对由感官感知的现象进行逼真地模写, 而且必须依靠人能自由想象这一特殊功能把主体对被认知客体的种种层面所能涉及的愿望、情感等全部记录下来。对现象学方法论有研究的美国学者济因 (E•keen), 在论述现象学的描述方法时还进一步强调, 对所认知现象的“精确”描述不能静态地、而必须是动态地显示出主体认知时的生动性和丰富性, 从而达到完美的境界, 以致这种描述实现了它的最后一个要求: 别致性 (elegance)。⑤正是基于如此的理解, 很多现象学家们相信, 为实现这种成功的描述, “自由想象”性的变异和不断地进行比较是不可缺少的。这就是说, 在描述过程中, 研究者一方面要清醒地告诫自己, 尽可能地去掉因习惯而带来的种种偏见; 另一方面要明了只有不加限制地依靠自己的想象来增减所描述的内容, 描述才可能精确、生动、丰富、别致; 最终地, 种种偏见才可消除。

例如, 当我们在描述“球 (ball)”这一“现象”时, 我们只有通过自由想象, 不时地增加如大小、色彩、质料等方面有关“球”的内容, 才能去除对“球”之本质理解的偏见, 才能把握好“球”的真正的本质。日常生活中, 说球“是圆的”作为一种陈述, 似乎少有人争论, 但实际上这种陈述是偏见影响的结果, 因为“橄榄球”的性质就并非如此。同样, 说“学校是求知的特殊场所”, 很多人都赞同这种表述, 然而在现象学家们看来, 这也仅是一些人“意向”偏见的结论。因此, 他们要求, 当我们在描述“球”、“学校”等等现象时, 研究者先得把诸如“球是圆

的”、“学校是求知的特殊场所”等视为“预设性的前提”, 并把它们“括”起来, 随之在研究中, 要对不同性质、形状、特色等“具体的球”、“具体的学校”进行描述、比较, 以便判定所找出的关于“球”和“学校”之本质的东西是否与所括的内容并行不悖。

三 现象学与社会科学研究

在一定意义上说, 与其它西方现代哲学流派如实证主义、结构主义、诠释学等相比, 现象学对社会科学的影响是非常特殊的。因为在西方, 由于自然科学的长足进步, 在很长时期内极大地影响着众多的社会理论家和社会科学研究者, 以致于在社会理论和社会科学研究中分别出现了以实证主义为代表的“科学主义”和与之相适应的定量研究。总体上说, 在社会科学研究对象之性质这一重大问题上, 实证主义者视社会现实之性质与自然科学家所研究的对象是等同的。对此观点的怀疑和诘难, 人们可以追溯到维科的时代, 但真正地向实证主义宣战, 应以胡塞尔现象学的诞生为标识。因为如上文所述, 胡塞尔曾开宗明义地宣布, 现象学是对“生活世界”探索的科学; 而生活世界的本质并不是由所谓的“事实 (fact)”所构成, 而是由生活于社会现实中人的意向性意识所决定。正是从这个意义上说, 西方有学者认为, 现象学对社会科学产生的影响是革命性的, 因为它从根本上改变了对社会科学研究对象之性质的观点。

现象学对整个社会科学的影响首先表现于它对社会理论的贡献。例如, 在社会学领域, 舒兹 (A•Schutz) 基于他所创建的“现象学社会学”, 发展了关于“第三者 (others)”的学说; 在教育领域, 产生了弗莱利 (P•Freire) 等人的“教育‘新社会学’”理论; 在文化学领域, 以格尔孜 (C•Geertz) 为代表所提倡的“符号文化描述学”, 现已强烈地左右着“文化相对主义”的发展; 等等。当然, 在这些不同门类的社会科学领域里, 它们所受现象学的影响并不完全相同, 但总体上, 其基本精神是一致的, 而这又集中地表现于现象学方法论思想及其研究方

法。为了更清楚地解说现象学式的研究方法如何在实践中运用,下面以教育研究实践为例给以说明。

信仰现象学的教育研究者认为,教育现实是社会现实的一部分,因此,它的性质也必然是由人们的意向性意识所构成。这就决定了同一个有关教育的概念、观念,其内容对不同的个人有不同的理解。因此,对任何教育课题的研究,其首先的要求是“括”好所有可能知道的“偏见”。例如,对“教育过程”的研究,研究者不能先入为主地接受某种偏见,而要通过受教育者的眼睛去“看这过程”,依从他们的真实意向性去理解这过程。再如,关于“概念教学”。儿童在接受学校教育前对很多没“学过”的概念——例如山、树、家、电视等——通常有着他们自己的理解。这些理解虽然都有“现实”为据,但由于个人“意识意向性”所囿,它们几乎全是“偏见性”的,属于“非正规理解(informal understanding)”的产物。因此,教师如果想通过不同类型、级别的学校,有效地引导这类学生,由浅到深、由简单到复杂地使他们的“非正规理解”正规化,那么,不很好地掌握这些学生的真实情况是不可能的。否则,经常出现的事实只能是双方误解:教师按自己对某概念的理解去教学生,而学生又按自己的偏见想当然地认为教师所教的正是这个意思。

总体来说,现象学的研究方法对教育研究(其他门类的社会科学研究情况也是如此)的影响表现于如此研究程序:除作为研究第一步的“括”去“偏见”外;第二步是通过介入观察、访问等手段去获取有关这些学生真实的“意向性意识”,其内容包括研究者可以向不同的教师、学生、管理者等询问诸如此类的问题:他们是怎样认为的?他们如何行动的?是否同类的人(如同是学生)对同一问题有相同的看法?等等。完成了这些工作之后就进入了研究程序的第三步,即:依靠研究者的“自由想象”,变异“第二步”所得的内容,并按某种要求进

行分类;第四步是不停地对“分类”结果与其他研究者现时研究同类或相关的课题进行比较,以便得以证实(verification);第五步是将研究所得与原先所“括”的内容对照分析,以便发现差异,去伪存真,形成最终的结论。至此,一项关于教育的研究基本结束。

要说明的是,在社会科学研究中,虽然不少研究者相信胡塞尔的理论,并认为在实际研究中,运用现象学的研究方法可以把握“现象”的真正本质,而且对现象学研究方法所要求的程序化、可操作性也基本认可,并付诸研究实践。然而,在对研究结果进行评估时,更多的研究者现时已偏向于“实在性的(realistic)”判断方法,并以所谓的“合理性(validity)”^⑥来作为评估的一个重要尺度。其要求不仅包括它的内在“合理性”,而且要使之与外在“合理性”相统一。对此问题,囿于本文的篇幅,这里不赘。

① Spiegelberg, H.: Phenomenological movement. Martinus Nij.

② 刘放桐等编著:《现代西方哲学》,修定本(下)。

③ Kneller, G.: Movements of Thought in Modern Education. John Wiley & Sons, New York, (1984).

④ Sokolowski, R.: The theory of phenomenological description. State Univ. of New York Press, (1985).

⑤ Polkinghorne, D.: Methodology for the Human Sciences. State Univ. of New York Press, (1983).

⑥ 在金哲等主编的《当代新术语》(上海人民出版社,1988年,第564页)中,validity译为“效度”。

作者沃野,安徽大学 MSS 研究中心博士

责任编辑:冯 生

可持续发展的哲学思考

卅陈 春

可持续发展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战略近几年在社会发展理论研究中,越来越得到广大学者的认同,也引起了世界各国政府的极大关注。《中国 21 世纪议程》白皮书就明确提出,中国走可持续发展道路是中国在未来和下一世纪发展的自身需要和必然选择,这表明了可持续发展战略已成为中国人民的一项规范性的行动纲领和政策指导。面对这一现实,如何从哲学层面上理解并把握可持续发展战略,就成为理论工作者不可推卸的责任。

有这样一种观点,认为“从哲学上说,可持续发展就是对人与自然关系认识的深化”。^①这种看法固然有一定的道理,但仍没有真正从哲学的更深层次意义上把握住可持续发展的内蕴。从表面上看,可持续发展战略代替传统发展战略表现为以人与自然的和谐统一关系对传统的“人为自然主人”关系的否定,建立新型的人与自然关系无疑是可持续发展理论的一项基本内容。然而,如果从哲学高度考察,把可持续发展的理论内涵仅仅限于深化认识人与自然关系这一层面是不够的。因为这样容易使人们形成一种认识上的误区,即认为可持续发展的最终目标就是保证人与自然、人与社会内在的和谐统一关系。它往往强调了统一协调的“可持续”一面而忽略了“发展”的重要性。实际上,“可持续发展”是一个辩证的概念。发展是前提和手段,可持续是保证和要求,二者互相依存。非持续的发展可能导致发展的畸型和停滞;而非发展的持续则是无意义的,也是不可

能的,只有发展中的可持续才代表了人类社会的真正进步。所以我们必须正确认识“可持续”与“发展”的关系,不能为求和谐而丢掉发展。这样说并不是否认建立人与自然、社会和谐统一关系在可持续发展理论中的积极作用,恰恰相反,这种和谐统一关系符合历史发展的大趋势,必须成为人类在自身发展中不断追求和遵循的价值规范和行动原则。但是我们也要清醒地看到“发展是硬道理”,可持续发展战略必须与现实国情相联系才有生命力。正如《中国 21 世纪议程》白皮书上所指出:“可持续发展对于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同样是必要的战略选择,但是对于像中国这样的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前提是发展。”所以,为了消除人们认识上可能存在的误区,就有必要对可持续发展重新作哲学的考察。

首先从历时态上看。到目前为止,社会发展战略大致经历了三次大的转移。一是产生于本世纪 50 年代末和 60 年代初的“传统发展战略”,在这一阶段上,片面追求经济增长成为发展的重心,社会发展的其它方面被忽视,经济单项的指标高低成为衡量社会发展与否的尺度。如联合国第一个发展 10 年(1960—1970)就提出:“其发展目标是不发达国家的 GNP 年度增长率不能低于 6%,并希望较贫困国家能通过经济增长来改善人民的生活条件。”这一战略盛行达 10 年之久,虽然大多数国家经济确实有了增长,也达到了联合国规定的增长目标,但大多数人的生活并没有得到根本的改善,相反,却有更多的人加入了贫困

的行列。究其深层原因,就在于这一战略是以西方工业国的经济发展指标为参照,社会的主导方向是以“物”为中心,“物”成为发展的出发点和归宿。单纯追求“物”的增长而不改变原有的经济结构和价值观念并不能解决矛盾。随着问题的日趋严重,人们开始对这种传统发展战略提出质疑。在这种背景下,产生了主要针对第三世界国家的“基本需求战略”,它是国际劳工组织在1976年日内瓦世界就业大会上提出的。基本需求战略主张应满足人们的基本需求(如吃、穿、住、烧)和社会需求(如教育、人权、社会就业和参与社会公共生活),战略的核心就是希望社会公正和人人康乐。以满足人的基本需求来代替以“物”为中心的传统发展战略,实现了以“人”为出发点的战略价值观上的突破。然而它在超越传统的同时也暴露了它的不足。由于这一战略把发展的核心仅限于人的基本需求的满足,表明其仅是一静态的发展观,而没有从人的不断发展的本质这一理论高度来构建。满足人的基本需求无疑是必须的,但作为一种指导全社会的发展观,应该体现出长远性和阶段性特点,而不能“头痛医头,脚痛医脚”。到了80年代,“可持续发展”战略取代了“基本需求战略”。可持续发展观将发展问题放在人、社会、自然三者统一的大背景之中来考察,在肯定人是发展的核心基础上,强调人口、经济和自然之间协调统一发展。“可持续”并不是指静止的稳定状态,而是一种在合理利用自然资源的前提下,经济持续增长、社会持续进步的动态发展过程,各方面发展最后都汇聚于一点,即人的发展。可持续发展观真正实现了向人本质意义上的回归。

其次从共时态上看。可持续发展离不开三个基本要素,即人、经济和自然,由这三个要素间相互作用、相互联系,又可演绎出人与经济、人与自然以及经济与自然三方面的关系。

1、从人与经济的关系来看,马克思说过:“经济范畴只不过是生产的社会关系的理论表现,即其抽象。”^②所以我们这里暂

时把经济看作广义的生产劳动。人作为生命的个体存在,自身不断产生着各种各样的需求,而其中最为根本的就是维持生命存在和延续的物质资料的需求,“因此第一个历史活动就是生产满足这些需要的资料,即生产物质生活本身。”^③可见,发展经济是满足人的各种需要的前提和基础,人的不断发展一刻也离不开经济,不但如此,经济发展的水平和速度还从根本上决定着人的发展的实际程度。这是因为经济发展水平,也即生产力水平的提高,要求与之相应的生产关系的提高,而受这种经济关系制约,人的其它思想关系、政治关系等社会关系也随之获得提高,从而使得人的劳动能力及其以外的思维、交往等能力均得到程度不同的发展。正是从这一唯物主义原则出发,马克思得出“建立共产主义实质上具有经济的性质”这一论断,旨在着重说明“联合起来的个人”的实现必须有极高水平的物质条件作基础。^④这说明,在经济与人的发展关系中,经济发展作为物质基础是人的发展的一种手段,人的发展本身才是目的。虽然现实生活中有时也会把经济发展作为一种目的或目标来看待,但那只是作为发展策略而运用的一种阶段性计划,与理论有着性质的区别。在哲学层面上,目的只能有一个,是经济为人服务,而不是相反。正像马克思指出的:“劳动这种生命活动,这种生产生活本身对人说来不过是满足他的需要即维持肉体生存的需要的手段”,^⑤虽然是一种十分必要的手段。传统发展观的缺陷就在于忽视了人的本质发展这一要义,片面强调经济的增长,甚至不惜把人变成“单面人”(马尔库塞语),从而颠倒了目的与手段的关系。恩格斯曾十分明确地强调:“所谓物质利益在历史上从来也不会是独立的主导的目的,而总是有意无意地为指出历史进步方向的原则服务。”^⑥这一原则无疑就是人的全面、可持续的发展。

2、从人与自然的关系来看。“任何人类历史的第一个前提无疑是有生命的个人的存在。因此第一个需要确定的具体事实

就是这些个人的肉体组织,以及受肉体组织制约的他们与自然界的。”^⑦人与自然的关系是历史的,只要有人存在,人与自然的关系就必定也存在。人与自然的关系从一个方面构成了人的本质属性。这一属性决定了人不能脱离自然界,同样自然界也不能脱离人,因为“被抽象地孤立地理解的、被固定为与人分离的自然界,对人说来也是无。”^⑧人与自然的共存,必然导致它们相互影响、互相渗透,从而随社会的发展,出现了自然的人化和人化的自然,也即马克思所说的“自然界的属人本质”、“自然界的人类性。”^⑨因此,正是在改造对象世界中,人才真正地证明自己是类存在物。”^⑩主体的人通过对客体自然的改造,最终实现自己的“本质”,自然不仅是主体实践的对象,而且是主体活动的载体和中介,是人的类本质的表现形式和对象化,所以在这一意义上,马克思强调:“自然界的社会的现实,和人的自然科学或关于人的自然科学,是同一个说法。”^⑪这说明了人与自然的关系并不仅仅是改造与被改造、征服与被征服的关系,它们二者本质上应是统一的、平等的,通过实践活动在表面是人与物的关系中,体现的是人与人的关系、人的发展和人类的进步。这才是马克思在“费尔马哈式”的语言形式下所要表达和揭示的真正内涵。

传统上,我们总习惯于把人和自然的关系看作是主体与客体对立,“人为自然立法”,自然界只是纯粹的、被动的客观对象或工具。从哲学的角度考察真是这样吗?否。马克思就曾在《经济学手稿》(1857—1858)中把自然界划分“主体的自然”和“客体的自然”,马克思认为从理论领域来说,前者作为人的自然科学和艺术的对象,是人的意识的一部分,是人的精神的无机界;从实践领域来说,后者是人的物质的无机界。人与自然一方面进行物质与物质的交流,自然界作为人的实践对象,可以给人提供生活资料和生产资料;另一方面人与自然还进行着精神上的交流和感情上的沟通,人的科学研究、理论探索、文学艺术、审

美,甚至人的道德情操的培养都离不开自然界。“自然界,就它本身不是人的身体而言,是人的无机的身体。人靠自然界生活。”^⑫因此就自然的“属人本质”来说,人的全面丰富的发展也就是自然界的全面丰富的发展,人的历史也才表现为真正的自然史,也只有站在这一哲学高度上,我们才真正完整地理解马克思所说的“通过这种生产,自然界才表现为他的作品和他的现实”^⑬这句话的涵义。有些人的目光往往只停留于“作品”上,而忽视了“现实”,通过上面的论述,我们不难发现,在这里马克思强调的恰恰是“人的现实”。无疑,“人的现实”也即人的实践本质的实现与自然界有着内在的联系。换句话说,人自身的发展已经内在地要求人与自然必须建立起一种和谐统一的发展关系,只有这样,人的持续发展才是可能的。在这一点上,可持续发展观正是上述思想的体现。

3、从经济与自然的关系看。人类历史是由经济发展史和自然史组成的,它们作为人类生产活动和生产活动的对象,其各自的发展都体现着人的实践本质的发展和提高。通过生产力的提高、经济的发展、财富的积累和对自然的改造,人类社会及人本身每时每刻都在发生着深刻的变化,正如马克思所指出:“工业的历史和工业的已经产生的对象性的存在,是一本打开了的关于人的本质力量的书,是感性地摆在我们面前的人的心理学。”^⑭这说明经济和自然是相互关联的,二者发展的最终目标都要指向人,人的实践和人的发展的本质要求把经济史和自然史结合起来,失去了人这一主题,也就无所谓经济史和自然史。所以经济和自然有着内在统一的一面。然而,经济和自然也有互相矛盾的一面。矛盾表现为二者在现实发展中又是相互制约的,首先人类要在不断改造自然、“人化”自然的过程中展现自己的本质,而这一过程无疑要受到社会经济发展水平的限制。从人们的生产工具、劳动方式、经济关系到科学技术、劳动资料、财富保障等客观因素无不制约着人类迈向文明的历史脚步。虽然

随着社会的发展,当今世界已成为一个“地球村”,但在浩瀚无际的自然界面前,人类仍是显得太过渺小,“欲上青天揽日月”的壮举将是我们长期的梦想。反过来说,自然同样也制约着经济的发展。经济的发展离不开自然资源,一个人所共知的事实是,社会物质财富的增加必然要以消耗和转移相应的自然资源为代价,这本身就是一个矛盾,即要发展经济就不可避免地以“牺牲”自然资源为代价。同时地球村上的自然资源又是数量有限的且其中不可更新资源又占了绝大部分,这无疑使矛盾更显尖锐。此外,自然资源的优劣也是制约经济发展的一个非常重要的因素,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和人类相互交往的扩大,这一问题已日益突出,当今环境污染等“全球问题”已严重到了足以威胁整个人类的地步。这说明自然对经济的制约力越来越明显,范围也越来越广,从而使经济与自然的矛盾日益趋于激化。

人的本质发展要求经济与自然的内在统一,而社会现实却与之相左,巨大的反差使我们重新反思传统的发展观,并再次揭示可持续发展观才是可能缓解上述矛盾的唯一出路,“因为一旦人们不再把工业看作买卖利益而是看作人的发展,就会把人而不是把买卖利益当作原则,并向工业中只有同工业本身相矛盾才能发展的东西提供与应该发展的东西相适应的基础。”^⑮

通过以上共时态和历时态的两方面考察,可以看出,从深层次意义上说,可持续发展的出发点和归宿都是人,确切地说,是人的全面可持续发展。1994年9月在埃及首都开罗召开的世界人口与发展大会就明确指出:“可持续发展问题的中心是人”。只有着眼于人的全面、可持续发展,才能根

本摒弃以往那种以“人→经济→自然”为模式的传统单循环的发展观,而代之以“人↔经济↔自然”为模式的双循环良性发展观,实现并保持人、经济、自然三者之间的内在和谐统一关系。同时,也只有从人这一基点出发,我们才能正确认识并处理好可持续发展战略中“可持续”与“发展”的辩证关系,即“发展”是前提,“可持续”是保证。要想实现人的全面发展,必须以生产力的不断提高和经济增长为物质基础,马克思本人就曾多次强调社会生产力的极大丰富是每个人充分发展的前提。而要想实现人的可持续发展,不以危害和剥夺下一代人的幸福作为上一代人发展的代价,又要努力实现并保持人、经济、资源、环境等众多要素的和谐统一,以利于人类长久地生存于地球之上。因此,可持续发展战略的深层内涵,既不是经济、自然或其它什么的可持续发展,而是人的全面、可持续发展。

①《社会科学》1996年第3期,第2页。

②③⑦《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08、32、24页。

④《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第79页。

⑤⑧⑩⑪⑫⑬⑭⑮《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2卷,第96、178、97、129、95、97、127、258页。

⑥《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第546—547页。

⑨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第75页。

作者陈春,南开大学哲学系硕士研究生(300071)

责任编辑:冯生

一、邓小平可持续发展观的战略依据

邓小平可持续发展观是邓小平认真总结我国以往发展经验教训基础上而逐步形成的。其战略依据:

1、基于对中国“资源少、人口多,特别是农民多”国情的充分了解。邓小平指出要“真正摸准、摸清我们的国情和经济活动中各种因素的互相关系,据以正确决定我们的长远规划的原则”。

①对于中国的国情,他认为至少有两个特点是必须看到的,一是底子薄,二是人口多,耕地少,特别是农民多。具体地说,从经济实力看,我国虽然比过去有了很大增长,但人均国民生产总值仍居世界后列;

从人口与资源方面看,我国人口有12亿,其中9亿在农村,基本上还是靠手工工具搞饭吃,而人口还在持续增长,耕地在逐年减少,我们人口与资源供给的矛盾十分突出;从工业发展方面看,我国虽有一部分现代工业,却有大量落后于现代水平的企业;从科学技术水平看,少数具有世界先进水平,而普遍的是科学技术水平较低,文盲半文盲占全国人口的1/4,劳动者素质不高,技术

人才和专门人才缺乏;从地区发展来看,东西部地区发展差距很大。这些都是我国经济建设面临的最突出的矛盾与困难,它决定了中国现代化必须分步走,不能急于求成。

2、基于对我国急于求成发展历史经验的总结和借鉴。长期以来,我国经济战略

的主要特点是:以调整发展为主要目标,强调“赶超”,急于求成;以重工业为固定的重点;以粗放发展为主;以实现经济的自给自足为目的。这种发展战略虽有其存在的历史条件的必要性,但也存在明显的弊端,即经济效益不好,容易出现大起大落的周期性震荡。邓小平在强调经济要快速发展的同时,也一再告诫:“不是鼓励不切实际的高速度,还是要扎扎实实,讲求效益,稳步协调地发展。……要注意经济稳定、协调地发展”。

②总结历史经验,邓小平指出原来的经济发展战略严重脱离实际,违背客观经济规律,必须以此为鉴,制定可持续的经济发展战略。“三步走”的可持续发展步骤既不是急于求成,也不是无所作为,而是符合我国的实际,经过努力可以实现的。“三步走”发展战略目标,不是一个单一的产值、产量或速度方面的目标,而是一个多目标组成的目标体系,既有经济发展水平、经济实力目标,又有人民物质文化生活的指标;既反映了适当的经济增长速度,又要追求好的经济效益,并要求经济和社会的协调发展。

3、基于对现阶段生产力水平低下现实的分析。邓小平指出:“什么是目前时期的主要矛盾,……我们的生产力水平发展很低,远远不能满足人民和国家的需要,这就是我们目前时期的主要矛盾,解决这个主要矛盾就是我们的中心任务。”③后来,他对这一问题的论述则更加深刻和系统了。

邓小平可持续发展观研究

卅 陈 述

他明确指出：“社会主义的首要任务是发展生产力，逐步提高人民的物质和文化生活水平。……不发展生产力，不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不能说是符合社会主义要求的。”④邓小平正是以其对社会主要矛盾判断为重要依据，选择发展生产力战略，制定可持续发展的具体目标和战略步骤的。

4、基于对当代世界以人为中心发展主题的准确把握。“和平和发展是当代世界的两大问题。”⑤邓小平认为，在和平与发展的国际背景下，我国有可能获得一个较长的和平发展时期；同时，我们越是充分地利用和平环境，有效地实现经济发展，和平的国际环境有可能持久保持，我们就越是有可能赢得更长的和平时期来发展自己。以人为中心的发展是人类高层次的追求，传统的“经济中心型”的增长方式带来的资源短缺、环境污染、生态破坏、社会不公平等问题日益威胁着人类的生存，各国都渴望解决这些问题。联合国1992年通过《里约宣言》和《21世纪议程》，使可持续发展形成世界潮流。50多个国家把可持续发展作为经济的中心，并制定了具体的行动措施。我国是世界上第一个编制出本国21世纪议程行动方案的国家。可持续发展观正是建立在对世界发展主题的这种高层次的把握上的。

二、邓小平可持续发展观的主要内容和理论特征

邓小平可持续发展观，非常重视经济的发展要考虑与文化、政治等社会其他方面的发展相结合；当下的发展必须考虑系统支持未来进一步发展的可能性。其主要内容有：

可持续发展目标。邓小平为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制定的可持续发展战略目标是综合性目标。其主要之点是：在经济上，到下个世纪中叶，使我国达到中等发达国家的水平，基本实现现代化；在政治上，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民主；在文化上，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党的十三大，根据这一思想，明确提出了党在整个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把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

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可持续发展战略目标。这一目标提出，意味着已实现了从单纯的经济增长观向综合的社会发展观的转变。

可持续发展方针。邓小平依据对波浪式发展规律的深刻认识，提出了“台阶式”的可持续发展方针。要求我们抓住时机，发展自己。所谓抓住时机，就是要充分利用国内外环境所提供的有利条件，加快经济发展，保持一定的发展速度，争取每隔几年使国民经济上一个新台阶。他在强调要积极争取较快发展速度的同时，要求讲效益、讲质量，实现速度和效益的统一。邓小平多次强调科技是第一生产力。他指出：“经济发展快一点，必须依靠科技和教育。”⑥这一系列论述，比较完整地揭示了集约型、效率型经济增长方式的主要内容和基本要求，成为实现经济增长方式根本转变的重要指导思想。党的十四届五中全会具体地提出了积极推进经济增长方式转变，把提高经济效益作为经济工作中心的方针。

可持续发展步骤。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的战略目标，邓小平设计了“三步走”的可持续发展的战略步骤：第一步，80年代国民生产总值翻一番，实现温饱。第二步，90年代末再翻一番，达到小康；第三步，到下世纪中叶再翻两番，达到中等发达国家水平。邓小平曾说，我们要达到中等发达国家的水平“是非常艰巨的，很不容易的”。⑦党的十四届五中全会明确提出了“更好地优化资源配置，显著提高国民经济的技术水平和整体素质，实现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充分体现了三步走步骤的连续性。

可持续发展策略。邓小平提出了允许和鼓励一部分地区、一部分人先富起来，逐步达到共同富裕的可持续发展策略。这个策略的实行是我国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捷径。邓小平从中国各地区发展不平衡的实际出发，曾多次强调，要打破平均主义，提倡一部分人、一部分地区先富起来，以此来影响、激励和带动其他人、其他地区逐步富裕。要研究先富带动后富，最终达到共

同富裕的时机和办法。让一部分地区、一部分人先富起来是手段,共同富裕是社会主义最大的优越性,是体现社会主义本质的重要方面,是根本目的。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依据邓小平关于效率与公平的思想,提出了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原则。党的十四届五中全会根据我国经济发展的现状,提出要更加重视支持内地的发展,实施有利于缓解差距扩大趋势的可持续发展策略。

可持续发展重点。80年代初,邓小平从中国的国情特点出发,提出了以重点带动全局的可持续发展思想,既体现了整体效益,又突出了重点。他提出的可持续发展的重点主要有三个:一是农业;二是能源和交通;三是教育和科学。后来,又把通讯和交通一起作为发展的重点。邓小平说:“中国经济能不能发展,首先要看农村能不能发展,农民生活是不是好起来。翻两番,很重要的是这80%的人口能不能达到。”

⑧对于实现可持续发展战略目标来说,农业是基础,能源和交通是突出环节,教育和科学是关键。只有抓住这些可持续发展重点并集中力量予以解决,才能使战略全局的面貌有根本的改观。

邓小平可持续发展观是从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实际出发,着眼于中华民族的繁荣昌盛的宏图大业而形成的。它既体现了时代的精神,又具有中国特色。时代精神和中国特色的有机结合,使得它呈现出以下四个鲜明的理论特征。

战略性。邓小平善于站在战略的高度,用战略的眼光来研究中国经济和社会发展问题。他制定的可持续发展理论具有鲜明的战略性。他指出:“发展经济,到本世纪末翻两番,国民生产总值按人口平均达到800美元,人民生活达到小康水平。这个目标对发达国家来说是微不足道的,但对中国来说,是一个雄心壮志,是一个宏伟的目标。更为重要的是,在这个基础上,再发展30到50年,力争接近世界发达国家的水平。”⑨邓小平可持续发展理论,着眼于社会主义在中国的前途和命运来实施

经济发展战略。

协调性。邓小平本着协调性原则来制定我国可持续发展战略。他不仅强调我国的经济的发展,也强调社会的全面发展;不仅要求把物质文明搞上去,也要求把精神文明搞好;不仅考虑当下的发展,也考虑了为子孙后代着想的可持续发展。他反复强调两个文明一起抓的思想,始终把经济发展和社会发展、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通盘考虑,据之规划我国的发展战略。这样的战略是全面的、综合的,这是真正现代意义上的全面协调发展。

务实性。邓小平从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实际出发,认为在本世纪末全面实现四个现代化的提法是“开了大口”。他主张改个口,“叫中国式的现代化,就是把标准放低一点。”⑩他设想,我国在本世纪末要达到四个现代化的最低目标,即小康水平,然后继续前进,逐步达到更高层次的现代化。实践证明,这一降低的目标是符合我国实际的,是实事求是的。邓小平正是以这种求实精神来不断完善自己的可持续发展战略。他曾设想我国在下个世纪再发展30到50年可以“接近发达国家的水平”,后来经过再三考虑,还是把我国下个世纪中叶的现代化程度定性为“中等发达的国家”。制定这样的目标更稳妥,实现起来更有把握。

持续性。邓小平在制定我国发展战略时,一方面十分突出地强调中国一定要抓住机遇,快速发展,另一方面,也强调这种快速发展是有条件的、有区别的,没有水分的,最终要体现到人民生活水平提高上。他说过“适度的发展”、“扎扎实实、讲求效益”、“持续、有后劲”、“消除两极分化”等等,体现了邓小平发展理论的可持续性。

三、邓小平可持续发展观对中国现代化建设的指导意义

邓小平可持续发展观,已经成为我国制定经济发展和社会发展的的重要依据,并已在实践中得到了成功的验证,其对中国的现代化建设战略及实践具有极为重要的指导意义。

正确认识可持续发展的几个矛盾关系

卅许公全

经济可持续发展方面:可持续发展鼓励经济增长而不是以环境保护为名取消经济增长,因经济发展是国家实力和社会财富的体现。但可持续发展不仅要重视经济增长数量,更追求经济发展质量。可持续发展要求改变传统的生产方式与消费方式。实施清洁生产及文明消费,提高经济活动中的效益、节约能源和减少废物。从某种角度上说,我党提倡的集约型经济增长方式就是可持续发展在经济方面的体现。

生态可持续发展方面:可持续发展要求发展要与资源和环境的承载能力相协调。发展的同时必须保护和改善地球生态环境,保证以持续的方式使用可再生资源,使人类的发展控制在地球承载能力之内。可持续发展强调了发展是有限制的,没有限制就没有发展的持续。高速度是有条件的,绝不能“走浪费资源和先污染后治理的路子”。这已不同于以往环境与发展两张皮地进行环境保护的做法,生态的可持续发展要求通过转变发展模式,从根本上解决环境问题。

社会可持续发展方面:要根据不同的发展阶段,发展的具体目标,采取相应的措施。发展的内涵应包括改善人民的生活质量,提高人民的健康水平,创造一个保障人的平等、自由、教育和安全的社会环境。邓小平说,只有经济发展,社会如果不能协调发展,风气坏下去,经济搞成功又有什么意义。在邓小平可持续发展体系中,经济持续是基础,生态持续是条件,社会持续才是目的。

①③《邓小平文选》1975—1982年,第315、168页。

②④⑤⑥⑧⑨《邓小平文选》第3卷,第375—377、116、104、377、77—78、77页。

⑦《邓小平同志重要谈话》第22—25页。

⑩《邓小平文选》第2卷,第194页。

作者陈述,广东省委党校省情研究室讲师(510050)

责任编辑:冯生

“可持续发展”是指既满足当代人的需要又要考虑后代人满足其需要能力的发展,而且一部分人的发展不能损害另一部分人的利益的一种崭新的发展观,这也是人类面临的一个巨大而艰难的课题。本文试图从辩证的角度分析这一发展观所内含的几个矛盾关系,以帮助我们更自觉地实现“可持续发展”的战略目标。

一、正确认识科学技术的充分发展与合理应用的矛盾

科学技术作为第一生产力,对人类社会具有决定性的影响。本世纪以来,经济

发展主要是靠科技进步获得的,特别是二战以后,科技进步对经济发展作用的百分比已经上升到80%以上,新的科学技术革命还给人们的生存方式、思维观念乃至生活习俗带来了巨大的改观。马克思、恩格斯早就把科学技术看作最伟大的革命家,现代的西方很多人也将科学技术看成人类最宝贵的财富,因为科学技术确实已经带着我们进入了一个人类过去无法想象的世界。

然而,我们同时也不能不正视,由于科学技术不合理的使用给人类所带来的一系列威胁:热带雨林的大量流失和土地的沙漠化、无序的城市化、人口的大爆炸、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日益的短缺化以及整个生态环境的恶化,利用科学技术还制造出了足以导致地球毁灭无数次的核武器等等。人类正面临着两难的困境:“一方面知道科学是理性和人类文化的最高成就,另一方面同时又害怕科学业已变成一种发展得超出人类控制的不道德和无人性的工具。”^①

科学的确是一把双刃剑,唯科学主义地对待科学,把科学看成是能够自发地医治自然、社会百病的灵丹圣药是天真的;然而由此完全否定科学的作用,搞科学虚无主义,企图扼杀科学的发展,又是一种倒退的历史观。科学技术是人创造的,其作用的发挥也是人所控制的,解决好科学技术充分发展与合理使用之间的矛盾,就为我们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提供了其内在的发展机制。

首先,这一矛盾是客观存在的,它是由科学本身的革命性、超前性、能动性以及人类对科学技术运用的滞后性、稳定性、受动性所决定的。当前这一矛盾的具体表现在:一方面,一些科技成果的转化可能会降低发达国家的垄断利润,因而大量的科技专利成果无法实现正常转化;另一方面,发展中国家现有科技成果向生产转化的速度太低,而且,它们手中所拥有的科技专利成果数量少,质量也不高。解决这一矛盾,仅仅从个别国家、个别行业的角度来进行,显然是不能成功的,这是一个全球的问题,但

是由于国家的、民族的、阶级的利益还存在着十分巨大的差异,从根本上解决这一矛盾的条件至今仍不具备。如何从全人类的高度出发,保持科学技术发展与科技成果转化之间的必要张力,确实是能否实现“可持续发展”的一个关键环节。

其二,科学探索和研究活动一般说来不是以价值观念为出发点的,某一特定领域科学研究所具有的社会后果也并不预先就存在。但是,科学研究的成果最终必须通过价值的方式才能加以确证,这又带来了深刻的矛盾:一方面,科学研究作为以认识世界的规律和奥秘为主旨的活动,虽然不能说完全背离人们的价值观念,但毕竟不是以具体、特定的有用性为出发点的,不同的人对科学技术价值的理解具有很大的不同,另一方面,科学技术成果最终以怎样的方式加以确证,也具有很大的不稳定性,一种科技成果的价值往往是多元的,其确证方式也是多变的,核技术既用来为人类提供能源,从而造福于人类,也可用来制造大规模杀伤性武器,毁灭人类。可见,科学技术的价值和人们如何使用其价值的这种不稳定性、差异性归根到底是来自不同人的不同利益,这就给如何使用科学成果提出了“合理性”的标准问题。从根本上说,这一标准也只有站在全人类的共同立场上才有可能确立,即合理性必须以不损害全人类的根本利益为标准。工业化时代,发达国家只顾自身发展所造成的对他国甚至全球生态环境的恶劣后果,只有加以彻底地匡正才有可能真正解决好这一矛盾。这个进程虽然十分漫长,好在目前人们在理论上的共识已经形成,如何将其转化为现实,具有更加迫切的意义。

二、正确认识经济增长模式中质和量的矛盾

经济是社会的基础,经济的可持续发展是社会可持续发展的必要条件。经济增长过程中质和量的矛盾越来越成为解决好经济增长的焦点问题。

综观古往今来的经济增长理论,给了我们这样的启示:在经济不发达或经济总量较小的状况下,有形的投资扩大将带来总量的扩大,从而引起经济效益的提高;在经济比较发达或经济总量达到一定阶段以后,经济的增长点将转变为一些无形的因素——技术进步、劳动者素质的提高等等。这种经济增长过程中有形因素向无形因素的转化,表明经济增长越来越取决于质的改变,质变越来越成为经济增长所追求的重点。

为此我们必须切实处理好如下二个关系问题:

其一,正确处理好投资、积累、速度等经济发展有形因素与科技、劳动者素质提高等无形因素的关系,将工作重点放在提高经济效益上来。众所周知,新中国建立以后,我国经济增长的主要方式是通过高投资、高积累实现的,通过这种方式,我国经济总量和综合国力有了很大的提高;改革开放以来,我们也曾经出现过盲目铺新摊子,追求高速度的做法,但这不仅不能取得好的效果,相反却带来了通货膨胀。经济学家们将这种增长方式规定为“粗放”式的,其特征为“三高三低”,即高速度、高投入、高消耗;低质量、低产出、低效率。这种方式,从宏观上重实物量平衡,轻价值量平衡;从生产上重数量速度,轻质量效益;从投资上,重外延扩张,轻内涵深化,是一种只追求量不追求质的非经济型增长方式,其后果一是浪费自然资源,二是导致通货膨胀,三是无法迅速提高人民生活质量。因而要求我们必须向“集约型”这种追求质量的增长方式转变,努力实现低投入,高产出;低消耗、高效益;低污染、高质量。它的实现渠道为强调现代企业自我修炼内功,强调增加教育投入提高劳动者素质,强调加速实现科技成果的转化;强调通过科学管理实现整个社会和各个企业资源的最佳配置等等。这表明,我国今后经济增长的方式将主要通过追求新质的更新进一步带动量的扩张,这才是经济发展的实质所在。

其二,正确处理好结构和总量的关系。

现代科学认为,结构对系统的功能往往具有决定性的作用,结构越合理,系统的有序化程度越高,功能就越大;结构不合理,投入有时不仅不能带来希望的产出,甚至会浪费投入。而结构这个概念,现代科学和哲学都认为,它并不是一个单纯的量的概念,在很多情况下,结构不同,表明事物的质不同。因此,在实现新一轮的经济增长中,将改善我国国民经济各部类的结构放在前提的位置上,也正是我们追求质的更新以带动量的扩张的又一具体路径。我国目前存在的结构不合理现象十分严重,表现在:一是地方、部门利益格局严重影响甚至破坏全国整体布局,出现了大量的重复引进和投资的浪费,产业同构化现象非常严重。二是我国企业生产的规模化与专业化程度普遍较低,说明我国企业生产的层次低,这也绝非量的问题,而是质的问题。它造成了企业结构小型化,技术集约程度低档化,因而资金不能集中合理地使用,成本下不来,效益上不去。现代化大生产的规律告诉我们:生产的规模化、专业化程度越高,效率也就越高,成本也就越低。三是新兴产业与传统产业,第一、二产业与第三产业的结 构仍不合理。

三、正确认识人与自然以及人与人的矛盾

“可持续发展”不仅是经济的可持续发展,而且是整个社会大系统的可持续发展。要在全球范围内真正实现可持续发展的战略目标,就必须在人与自然、人与人的关系上实现恩格斯提出的两大提升,从而解决其矛盾,即人类从自然规律的盲目支配下解放出来,成为自然的主人;人类从社会规律的盲目支配下解放出来,成为社会的主人。两大矛盾的解决,也就是马克思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所预言的“作为完成了的自然主义”和“作为完成了的人本主义”的真正统一。

在如何实现“可持续发展”的过程中,人们十分关注人与自然的矛盾,因为人与

自然的关系在经历了自然对人的统治和人对自然不加控制的掠夺之后,正面临着一个十分关键的抉择。因此,建立起人与自然良性互动的关系以及人与人的合理的社会关系的理论,已越来越成为许多有识之士的共识。

自从人类社会产生以后,人类与自然的关系发生了质的变化,人的社会关系对人与自然之间所进行的物质和能量的交换过程起到了重大的导向和调节作用,人们开始根据社会的需要而并非生命个体的需要同自然界相联系。社会既是一个有别于自然的领域又是一个包含自然的领域。马克思说:“只有在社会中,自然界才对人来说是人与人之间联系的纽带,才对别人来说是他的存在和对他来说是别人的存在,才是属人的现实的生命要素;只有在社会中,自然界才表现为他自己的属人的存在的基础,只有在社会中,人的自然的存在才成为人的属人的存在,而自然界对人来说才成为人。因此,社会是人同自然界的完成了的本质的统一,是自然界的真正复活,是人的实现了的自然主义和自然界的实现了的人本主义。”^②人与自然界关系的性质在一定程度上取决于人与人关系的性质,没有出于以自然界为改造对象的生产实践活动,就不可能产生人与自然的关系,而仅仅存在动物与自然的关系,自然界所以在人的实践活动中越来越与人相统一,又越来越出现异化的状况;也正是社会关系异化的结果,是人的劳动异化的结果。马克思认为:“只要人们还处在自发地形成的社会中,也就是说,只要私人利益和公共利益之间还有分裂,只要有分工还不是出于自愿,而是自发的,那么人本身的活动对人来说就成为一种异己的、与他对立的力量,这种力量驱使着人而不是人驾驭着这种力量。”^③他甚至说:“依我说来,劳动本身——不仅在它目前的条件下,而且一般地

说只要它的目的仅仅在于增加财富——是有害的、造孽的。”^④所以,人的社会关系经历了被人创造出来以及又反过来统治人类这两个阶段之后,也面临着一个十分关键的抉择,它的走向将直接关系到人与自然关系的走向。

在当今的国际环境中,多极化的利益格局不仅没有淡化,反而不断强化国家间的利益差距。一些发达国家不仅利用科技优势,加剧对自然的掠夺性开发,而且也以此为手段,将污染和环境恶化的后果转嫁到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国家为了求得自身发展,不仅承受着巨大的债务危机,也不得不承受着巨大的环境负担,如果“东西南北”关系的利益格局没有出现深刻的调整与变革,即使在环境问题上,在处理人与自然关系问题上形成了共识,但要得到根本的改观也是极不现实的;在各个国家的内部,同样存在着利益各不相同的阶级、阶层、集团,他们由此对如何改变人与自然的关系态度也大相径庭。因此,改造现存的人际关系,改造现有的社会组织,这是改变我们对自然的态度并将思想付诸实践的前提。恩格斯说:“只有生存斗争停止了,‘人才在一定意义上最终脱离了动物界,从动物的生存条件进入真正人的生存条件……人们第一次成为自然界的自觉和真正的主人,因为他们已经成为自己的社会结合的主人了。”^⑤

①瓦托夫斯基《科学思想的概念基础——科学哲学导论》第3页。

②④马克思《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第75、11页。

③马克思《德意志意识形态》第27页。

⑤《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323页。

作者许公全,南京邮电学院社科部讲师(210003)

责任编辑:冯生

卅
邓剑秋
张艳国

中国传统政治文化确立的地理基础与历史条件

人们自己创造自己的历史,有着十分明确的目标。首先为了能够生活,能够生存,其次才谈得上其它的东西。在一定的意义上说,政治理论、政治方法、政治行为,都不是绝对的目的,而只是解决生存的一种手段而已。因而政治总是人们经济生活的表现和附属物。但是,即便如此,人们进行历史创造,也总是“在十分确定的前提和条件下进行创造的”。^①第一,这个前提和条件应该具备明确的目标性。这正如马克思所指出的:“一切人类生存的第一个前提也就是一切历史的第一个前提,这个前提就是:人们为了能够‘创造历史’,必须能够生活。但是为了生活,首先就需要衣、食、住以及其它东西。因此第一个历史活动就是生产满足这些需要的资料,即生产物质生活本身。”^②首先为了经济生活,为了衣、食、住、行,等等,然后才谈得上进行上层建筑和意识形态领域的政治文化创造。第二,人们所进行的包括政治文化创造在内的活动,总是具有明确的时空范围。就时间范畴来说,人们的历史活动,总是在特定的历史阶段内进行的。这就是我们常说的,人们所进行的历史实践,并不能超越历史。就空间范围而言,是指这种历史实践有特定的地域范围,有特定的自然地理承载体。人们首先“同自然界发生关系,”^③而后才能建立生产者相互间的社会关系。马克思分析道:“为了进行生产,人们便发生一定的联系和关系;只有在这些社会联系和社会关系的范围内,才会有他们对自然界的联系,才会有生产。”^④特定的自然地理条件,是人们进行历史活动的对象和承载体。虽然自然地理条件并不能决定人们的社会生产方式,但它能够对人们的经济、政治、文化活动产生深刻而久远的影响。马克思在分析东方农村公社的类型时指出:“不同的公社在各自的自然环境中,找到不同的生产资料 and 不同的生活资料。因此,他们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产品,也就各不相同。”中华民族所处的东方特定

的自然地理条件,同样对传统政治文化的形成和发展产生了深重的影响。

中华民族所赖以生存的地理位置及其自然条件是:以黄河流域、长江流域为腹地,南北纵据暖湿带、亚热带,雨量充沛,气候温湿。北接大漠草原,西南横亘青藏高原,东南口衔沧海,三面封闭而一面临海,地势由西向东倾斜,东南横越平原、丘陵、山地—高原,呈三级地势走向,东部以平原丘陵为主,西部以山地高原为主,地理差异较为突出。山脉和河流是中华民族所赖以生存的地理条件和基本骨架:分布在西部的由西向东延伸的山脉,形成东方地理与西方地理相隔绝的自然地理线;分布在东部的由东北向西南延伸的山脉,与东亚大陆的海岸线相平行;由北向南延伸的山脉,主要分布在西南地区的四川、云南两省的西部和台湾省的东部。由北向南,由西向东,黑龙江、松花江、辽河、海河、黄河、淮河、长江、珠江交错其间,河港湖泊,星罗棋布。山川纵横、湖汨密布,为中华民族的生存提供了可靠的生活便利。中华民族所拥有的地理环境,要么以物化的、静止的形态直接对历史发展产生作用,要么以可变的民族文化形态反映出来,与历史发展的其它要素相联系,影响历史的变化与发展。中华民族所特有的、特定的东方地理环境在中国历史发展中的强烈作用,确是中国历史发展的突出特色之一。^⑤

在中华文明几千年的历史发展中,人们对于自然地理条件对民族文化发展的作用,也有所体认。《礼记·王制》说:“凡居民材,必因天地寒燥湿,广谷大川异制,民生其间者异俗,刚柔轻重,迟速异齐,五味异和,器械异制,衣服异宜,修其教不易其俗,齐其政不易其宜。”《管子·水地篇》说:“地者,万物之本原,诸生之根菀也,美恶、贤不肖、愚俊之所生也。水者,地之血气,如筋脉之通流者也。……故水一,则人心正;水清,则民心易。”《考工记》则说:“橘逾淮而北为枳, 貉不逾济,貉逾汶则死,此地气然也。郑之刀,宋之斤,鲁之削,吴粤之剑,迁乎其地而弗能为良,地气然也。”

中国传统政治文化形态与内涵,打上了自然条件的浓重烙印。我们可以略举以下大端:

其一,注重自然的政治迷信与政治神秘主义。举凡征战、出巡、册立、登极等等重大政治活动,都很注重自然变化,要择“吉日”,封禅,祷告天地,等等。在另一层面上,把王朝的政治命运同自然界的灾变,如日食、月食、火灾、水患、干旱、虫害等等联系起来。对自然的神秘主义导致王朝政治若干走向的可变性。

其二,立足于自然而恒久不变的国策。以黄河中下游平原、长江中下游平原为依托和据点,根植于膏腴的土壤、温湿的气候、丰富的水资源,以家族血缘关系为纽带的自给自足的小农经济发展和蔓延开来。在中国传统社会,保护小农经济结构持续稳定地向前发展的基本国策是:重农抑商。虽然其间也有重商思想向农本主义进行挑战,而重农轻商的国策,重义轻利、安土重迁的基本观念和价值取向,在千百年间未曾得到过动摇。从很早的时候起,华夏先民对于立足于地利的农业,就有很高的认识。西周时代周公认为,农业生产是国家存在的命脉;统治者要求得社会的安定,必须懂得农耕的重要和农夫的艰辛。西汉文帝二年(前178年)颁布了第一道重农的诏令:“农,天下之本也,民所恃生也。而民或不务本而事末,故生不遂。”^⑥自此以后近2000年间,历代统治者关于农业(本业)的诏令史不绝书。农业生产,是中国传统政治生活、经济生活中的灵魂和核心。

其三,天人合一的政治思维。立足于东方地理条件的农业生产,主要依据两个条件来安排:一是依水土之利确定农业生产内涵,二是依四时变化确定农业生产步骤,春耕、夏耘、秋收、冬藏,早已成为中华民族所共同遵循的农业生产规律。导民以地利,力耕于农;遵循四时,不误农时,是统治者最为关注的问题。孔子的教诲:“道千乘之国,敬事而信,节用而爱人,使民以时。”^⑦在儒家文化占统治地位的传统社会,中国封建统治者是十分重视的。在中

国传统社会,政治实践的节律与农业生产的节律大体上是对应的。另一方面,中国传统的政治思维追求人道、治道与天道的相通合一。董仲舒由此推演了一套君权神授的理论,同时又设计了制约君权的“天道”,所谓:“道之大原出于天,天不变道亦不变”。董仲舒把一年四季的变化,归结为天意志的表现,所谓:“春,爱志也;夏,乐志也;秋,严志也;冬,哀志也。故爱而有严,乐而有哀,四时之则也。”^⑧统治者为了力求遵循天道,往往将政治行为同天道联系起来。如,处决犯人,定在秋天而不是春天;下诏农耕在春天,而很少在其它季节;等等。

总之,特定的地理条件,不仅是中国传统社会生产方式、生活方式确立的基础,也是中国传统政治文化确立的坚实基础。

另外,中国传统政治文化在形成和发展中,还受到既定的历史条件的制约和刺激。这些既定条件,激发了中华民族的政治智慧,丰富了中华传统政治文化的内涵。这些既定条件是:

首先,特定的东方地理条件下的自然灾害,是中国传统政治所关注的重大题材。

以自然地理条件为依据的自给自足的小农经济对于灾变是十分脆弱的。而中华民族分布于幅员辽阔的东亚大陆,复杂的地理条件对人们的报复常常此起彼伏,十分凶顽。中国历史上水患频仍,仅以黄河为例:黄河在历史上经常改道,据统计,在过去的3000多年间,黄河决口达1500余次,改道20多次,其中大改道有6次。决口与改道,既危及人民生计,也威胁到统治者的政权稳定。中国历史上灾情的另一重要表现是地震。地震不仅给人民的生命财产造成巨大损失,也令统治者恐慌。每当灾情发生之际,如何处理,便成为统治者政治生活中的一大主题。《孟子·滕文公上》所记述的大禹治水的动人故事,就是中国传统社会统治阶级关注自然灾害的一个折射。在中国历史上,声势浩大的治黄工程,治淮工程,历朝累代的救济难民行动,倾注了很多人的政治智慧与努力。

其次,中华民族内部的冲突与融合,是中国传统社会政治生活领域的重大题材。

中华民族是在几千年历史长河中不断发展壮大起来的。在几千年的历史长河中,中华民族内部的融合总是通过战争和文化两种形式和途径,前者是表,后者是里。一般说来,居于中原地区的汉族的经济文化水平比周边兄弟民族的经济文化水平要高一些。尽管少数民族通过战争能够战胜汉民族及其帝国,甚至入主中原,但汉民族的较高文明反过来却征服了征服者。因为“每一次由比较野蛮的民族所进行的征服,不言而喻地都阻碍了经济的发展,摧毁了大批的生产力。但是在长时期的征服中,比较野蛮的征服者,在绝大多数情况下,都不得不适应征服后存在的比较高的‘经济情况’;他们为被征服者所同化,而且大部分甚至还不得不采用被征服者的语言。”^⑨民族关系,是一定历史时代政治关系的表现;战争,则是政治的延续。在中华民族历史发展过程中,战争成为民族交往与民族融合中的“一种经常的交往形式”,^⑩况且,“定居下来的征服者所采纳的社会制度形式”,还面临着“应当适应于他们面临的生产力发展水平,如果起初没有这种适应,那末社会制度形式就应当按照生产力而发生变化”^⑪的问题。事实上,在中国古代社会,中华民族中的任何成员,都不能不以极大的敏锐和注意力关切民族关系这一重大政治、文化问题。在中国传统社会,政治家们关于处理民族关系的主张、理论与中华子民的实践,在历史上烙下了深重的印记。如孔子的夷夏之辩论、管仲的尊王攘夷论,赵武灵王的胡服骑射模式,北魏孝文帝的汉化模式,唐太宗的亦夏亦夷模式,等等。

再次,中华民族内部的周期性政治振荡,是中国传统政治生活中的重大题材。

在秦以后的2000年间,中国社会一直处于周期性的量变过程中(包括某些方面在一定意义上的局部质变),它表现为周期性的政治振荡。这种周期性的政治振荡,是由中国传统社会的主要矛盾:地主阶级

和农民阶级之间的矛盾决定的。而这对主要矛盾又是中国传统社会基本矛盾的表现:人口生产的盲目性与物质资料的有限性的矛盾、地主兼并土地的无限性与农民占有耕地的有限性的矛盾。在经历改朝换代和农民战争之后,新王朝在开国之际,人口锐减。虽然在经历若干年的休养生息后,人口较快增长,但小农生产的单位面积总产量的增长是有限的;另一方面,新的一番土地兼并日益激烈,农民占有土地的绝对数越来越小。人口在迅速增长,土地兼并在急剧发展,而社会物质生活资料的总量已经达到量变的顶峰,难以提供新的承受力;另一方面,生产资料的集中表现——土地越来越集中到少数人手中,社会贫穷人口的绝对数值日益拉大。一旦社会矛盾交织在一起时,农民阶级与地主阶级的矛盾就总爆发了。这就是周期性的农民战争。周期性的农民战争,伴随着周期性的改朝换代,表现为人口增长的“起一落一起”的周期律,土地兼并的“小量—大量—小量”的周期律,封建政治行为的“治—乱—治”的周期律。在中国传统社会,在产生新的社会生产力及其物质代表之前,这种周期性的政治振荡不能突破其质的临界点,经济增长也不能突破质的临界点。因而周期性的农民战争也只能是有别于无产阶级的旧式革命。由于“在中国封建社会的经济结构中,人口增长率(特别是高消费寄生人口的增长)和赋税剥削率都有一个临界点,越过这一临界点,就表现为结构功能紊乱”,因而这种旧式革命的功用是:“通过农民战争来实现负反馈调节,用强制的、暴力的手段使它返回到最佳状态。”^⑫

中国传统社会周期性的政治振荡几乎是中国传统社会政治行为的主轴。中国封建社会的统治者对于政权安危不能不忧心忡忡,如履薄冰;中华子民无一不被纳入到这一周期律中,各自书写出悲壮的历史画面。反映在中国传统政治理论上,核心的问题仍然是治与乱、兴与亡、得道与失道、反抗与消弭反抗等问题上。如汉初高祖刘邦与大臣们探讨的问题是“马上得天下与

马上治天下”,唐初太宗与大臣们讨论“创业与守成孰难”的问题,等等。

值得重视的是,蛮族南进常常同周期性的政治振荡有关。在北方少数民族统治者看来,中华帝国内部的政治灾难,正是他们入主中原,取得天下的大好时机。因此,每当中原地区爆发周期性的农民战争时,北方少数民族的南进运动便成为它的伴奏曲了。这无疑为中国传统社会的政治文化面貌,增添了新的内容。香港的陈正祥教授从中国文化中心的迁移角度,详细考察了中国古代社会中北方蛮族的周期性南进对中国文化格局带来的影响,很有见地。

⑬

总而言之,在中国传统社会的发展过程中,自然灾害、民族关系、周期性政治振荡,是对中华传统政治文化形成与发展最有影响的三大要素,或可称为中国传统政治文化变迁中的三大主题。离开了对中华传统政治文化确立的自然地理基础进行考察,离开了对中华传统政治文化演变中最著影响的三大主题进行剖析,要全面认识、清理和扬弃中国传统政治文化,是不可思议的。

①《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477页。

②《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第31页。

③④⑩⑪《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362 362 27 81页。

⑤参见张艳国《唯物史观与史学理论》第240页,华中理工大学出版社,1997年4月版。

⑥《汉书·文帝纪》。

⑦《论语·学而篇》。

⑧董仲舒《春秋繁露·天辨在人》。

⑨《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222页。

⑫王家范、谢天佑《中国封建社会农业经济结构试析》,《历史科学概论参考资料》下册,第1043页,山东教育出版社1985年版。

⑬详见陈正祥《中国文化地理》第一篇,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83年版。

作者邓剑秋、张艳国,湖北省社会科学院研究员(430077)

责任编辑:郭秀文

近代城市发展的中国模式 及其与美国城市化的比较

卅于云汉

一 近代中国的城市发展模式

近代中国社会的结构性变化之一就是城市化的初步启动。其标志一方面表现为一批因港而兴、因商而兴、因工而兴、因路而兴的近代城市的诞生和发育,体现出近代城市量的增长;另一方面则表现为部分城市被注入新的活力、得到新的发展,体现出城市近代化中质的转换。

就前者而言,鸦片战争后的中国出现了三类新型城市:(1)通商口岸城市。1840年以后,通商口岸在中国沿海沿江出现并发展起来,到清末,这些口岸总数超过100个,影响近代中国社会经济、政治、文化及城市发展至深且巨。(2)工矿业城市。近代中国在向西方学习的基础上出现了众多的近代化企业,且分布比较集中。近代企业的兴办对所在地区的建设及发展具有相当大的推动力,其所到之处,旷野成为聚落,荒郊变为闹市。(3)商业城市。商业城市多位于沿海、沿江及铁路沿线的水陆交通要道,这是商业发展的必要条件。19世纪晚期以后轮船与铁路的相继出现,尤其是铁路的出现,将陆路运输费用大大降低,使南北方之间、东部沿海与西部内陆之间以及中国与欧美各国之间的贸易往来大为便利,一些交通枢纽地带随之兴起,成为商业重镇。

就后者而言,伴随着中国的对外开放、西方市政文明的输入以及本国资本主义的发展,中国城市的规模、类型、结构、布局等方面都有所变化,特别是城市中以近代工商业为主体的资本主义经济的成长,使城市的经济内容、社会关系发生了变化,体现了城市近代化中质的转换。这首先表现为近代城市社会结构的变化,即城市人口构成中工商业人口的比重显著增加以及城市工商业者中资产阶级社会组织形式——商会的出现。据统计,近代天津、广州两市的商户约占总户数的1/

3,汉口达3/4强。①在中国传统城市中,居民的主体是官吏、士兵、地主、士人及其家属和服务人员,工商业者一般占几十分之一或十几分之一,而且其工商业活动在相当大的程度上依附于封建政治和经济,大致以为封建主阶级及其附庸服务为主导。②近代以来城市工商业者在城镇人口中比重的显著增加,正体现了城市经济的变迁。与之相联系,近代城市中的工商业资产阶级还组织了商会。据《民国元年第一次农工商统计表》的不完全统计,全国共设商会794处,入会者达196636户。在一些商人势力较强的省份,工商业者还成立了独立组织,如广东的粤商自治会。商会的建立,打破了旧式组织地域和行业的局限,表明城市已逐步摆脱了为封建主阶级和自然经济服务的局限,而呈现出近代城市社会结构的特色。其次,地方管理体制的变化。1908年清政府颁布了《城乡地方自治章程》和《城乡地方自治选举章程》。这两个文件的颁行,标志着清政府正式筹办地方自治的开始,由此揭开了市制确立的序幕。1925年7月,广州正式设立了我国第一个市政府。另外,近代中国城市的发展还伴以市政设施的兴建、近代城市管理及控制系统的形成、城市生活和文教的近代化等等,凡此种种,都体现了中国近代城市发展中的质的转换。

不过从整体来看,近代中国的城市化进程是受“中体西用”的理论、政治模式制约的。中国的城市近代化以此为指导,显然是模糊了深层次的城市化理论导向。因而,尽管中国的城市化进程自近代开端以来就已启动,但其质的转换既是缓慢的,又是畸形的。

近代中国城市发展的畸形模式,在半殖民地国家和经济发展落后的国家中具有普遍性。这一模式具有如下四个特征:

第一,城市经济结构上的商强工弱。

据统计,1919年在江苏省的人口中,从事工业的占6.5%,从事商业的占9%;1923年的山西省人口中,从事工矿业的占5.7%,从事商业的占7%;1924年的东北三省人口中,从事工矿业的占15%,而从事商业的也占到12%。③在全国各大城市工业与商业资本的总额中,商业资本所占比重更为突出。据统计,1929年汉口为72.6%,1933年南京为62.4%、上海为66.8%,1935年北京为93.38%,1936年河南省郑州、开封、许昌等8个城市为94.4%,1942年重庆为73%。④另据一些学者推算,“抗日战争以前,国民党统治区资本占工商两业资本的总额的70%左右,而到了抗战结束解放战争时期,商业资本上升到90%,工业资本大约只占10%左右。”⑤

上述一些统计结果表明,近代商业资本显然占有更大的优势,商强工弱至为明显。那么在近代中国内外交困,工农业生产处于停滞萎缩状态,而广大农民和手工业者又纷纷破产时,商业为什么会得到发展呢?吴承明先生曾深入地分析了北京瑞蚨祥绸布店的发展,认为它是通过利用帝国主义所推销的过剩产品和对广大手工业者的残酷盘剥与控制,来谋取大利的。瑞蚨祥的发展不是建立在工业生产发展的基础之上的,甚至是和民族工业、手工业、农业的破产并存的。⑥列宁指出:“商业资本的独立发展是与资本主义生产的发展程度成反比的;商业资本和高利贷资本愈发展,工业资本(=资本主义生产)就愈不发展”。⑦近代中国的商业主要是为帝国主义在华推销商品和掠夺原料服务的。这必定使民族工业受严重打击,既丧失了产品市场,又得不到必要的原料。这也是民族工业得不到顺利发展的重要原因。

第二,城市分布上的不平衡性。

在近代中国,通商口岸城市、工业城市、商业城市发展迅速,逐渐成为新的全国性或区域性中心城市,并形成与传统中心城市相抗衡的局面。这些新型城市多集中在东部沿海地区、长江沿岸及铁路交通枢纽。与之相对应的则是一些内地古城的萎缩乃至湮没。

就东部沿海城市而言,近代以来,由于工商业和新式交通业畸形集中于这里,在城市分布上也相应出现了向东部沿海集中的趋势。据统计,1895~1913年间设立的、1万元以上463的家民族工矿企业中,在沿海的有369家,约占80%,在

内地的只有94家,约占20%。另在内地的94家中,仅武汉一地就占了21家,而贵州、陕西等内陆省分一家也没有。⑧另据1933年的调查资料,全国除东北及甘、宁、青、新、滇、黔等边远省区外,共有近代工厂2435家,其中河北、山东、江苏、浙江、福建、广东沿海6省共有2241家,约占92%,仅上海一地就有1186家,约占50%。东部沿海地区工矿企业的集聚必然相应地导致城市的发展及城镇人口的集中。据1947年统计,沿海地区城镇人口占全国城镇人口的65.3%,内地占34.7%。另据美国学者史坚雅的统计,1893年的中国城镇人口约2350万人,城市化水平为6.0%,而全国8个区域中的3个明显高于全国城市化水平,即长江下游区为10.6%;岭南区为8.7%;东南沿海区为6.4%。⑨与东部沿海对照的是内地城市发展的停滞乃至衰落。如古城西安,自近代开端至1920年,人口由上百万降至20万,兰州人口由1901年的65万,降至1921年的32万。更重要的是,东部沿海城市的城市化进程是以近代工商业的发展为前提的,与之相伴随的是城市人口素质的提高及近代城市经济的迅猛发展。相反,广大内地城市由于传统经济、政治势力的影响,人口职业的分配仍以军政部门及服务性人口所占的比重为最大。

交通结构的改变尤其是铁路的兴起,也成为城市发展的重要条件。它一方面导致了新式交通枢纽城市的兴起,另一方面又增强了一些交通条件较好的古老城市的繁盛。

一些学者将城市分布的差异,描述为地理空间上的“弓箭型”城市带和东北、华北两大城市密集群。⑩应该说,这一描述大致上是符合中国近代的发展实际的。而这弓箭型城市带和两大城市群的崛起,说明了资本主义因素对近代城市发展的推动作用及决定作用。资本主义因素较多的东部及中部交通条件好的城市发展较为迅速,而资本主义因素较少的西部地区和内地中小城市则发展相对缓慢。例如1843年,长江上游与下游之间,城市化率的差距只有3个百分点,而到1893年,这种差距已扩大为6个百分点。⑪随着时间的推移,城市发展及城市分布上的不平衡性在近代中国就更为突出。

第三,发展程度上的低度、有限。

这一问题可以从两方面加以说明:一是近代

人口的城市化,二是城市近代新式产业的发展状况。随着中国经济生活的日趋近代化,人口城市化运动在持续不断地进行。但总的来看,近代中国的人口城市化速度缓慢。这一时期,城市人口的绝对量虽有很大增长,但受到落后生产力发展水平的制约,剩余农产品的匮乏削弱了城市对其人口的供养能力,工业发展的落后使城市化的推动力严重不足,人口规模过大等因素抑制了城市人口比重的大幅度提高,农村人口占大多数的人口分布结构依然如昔。1800年世界城镇人口比重为3%,低于中国的水平;1900年世界城镇人口比重骤增至13.6%,1949年达到28.8%。^⑫中国近代城镇人口的比重从1843年的5.1%,增至1893年的6.0%和1949年的10.6%,发展缓慢。可见,进入19世纪后,中国城市发展由先进落为后进,近代以降更使中国同世界平均水平的差距越来越大。

从近代城市经济的发展看,资本主义近代企业在整个国民经济中所占的比重仍然很小。抗战前,近代工业产值只占国民经济总产值的10%左右。^⑬而且,近代中国一直没有形成独立的工业体系,部门结构极不平衡。据粗略统计,1913~1920年由民族资本开设的1000余家工厂中,约有70%属于轻工业,而重工业中钢铁工业的99%,机械采煤产量的76%,都由帝国主义控制。^⑭中国民族资本由于没有自己相应的重工业发展,就不得不因为依赖西方殖民国家的机器设备而失去其独立发展的可能。工业的低度发展,限制了城市对劳动力的需求,使大批移民无法被工业吸收,致使近代城市中呈现就业滞胀,最终导致近代城市的低度、有限发展。

第四,发展格局上通商口岸的畸形膨胀。

通商口岸是外国资本主义侵略势力强加给中国的新事物。它最早出现于沿海、沿江地区,随着外国侵略势力的渗透及中国殖民地化的加深,在铁路沿线和内地也不断出现。由于外国资本主义在这些商埠上进行了大量的金融、工矿、码头、交通、公用事业等方面的投资,这些城市的城市化进程明显快于其他类型的城市。据1947年全国20个主要城市的调查资料,这些城市中共有工厂14078家,其中几个重要的通商口岸城市所占的比重相当大,如上海有工厂7738家,占总数的54%,青岛占3%,天津占9%,广州占3%,4个城

市合计占69%。^⑮之所以会出现这种现象,一个原因是通商口岸城市多建在沿海地区,即使是内地也必是交通运输方便的沿江或铁路沿线,这就为工业企业的集聚提供了条件;而更重要的原因是通商口岸城市由于帝国主义势力比较集中,外国殖民者的各类机构设置较多,因而在军阀混战、战乱迭起的近代中国,通商口岸相对来说比较稳定。再是帝国主义侵略势力在通商口岸城市的菌集。通商口岸城市作为西方帝国主义对中国进行侵略和掠夺的据点,在这里集中了大量的洋行、银行、工厂、仓库、码头、车站等,并随着中国殖民地化的不断加深而日益增多及扩大。

二、近代中、美两国城市化的比较

从美国城市化的全过程来看,有两个突出的特点值得注意:一是东部大西洋沿岸地区与中西部的城市化并不是同步而行的,而是有一个自东而西梯度推移的过程;二是东、西部的城市化道路有着明显的差异。

从历史上看,美国早在18世纪末即在大西洋沿岸建成了波士顿、纽约、费城、巴尔的摩和查尔斯5座主要城市。19世纪初,又先后建成了芝加哥、圣路易斯、辛辛那提、堪萨斯城等一批中部城市。19世纪中期以后,又在工矿业区、交通枢纽及太平洋沿岸建成了旧金山、盐湖城、波兰特、丹佛尔等一批重要城市。这大致体现出了美国城市发展中自东而西的依次推进过程。另从美国各区域人口都市化比例增长率看,^⑯1840年以前的美国城市化进程主要体现在东北部及大西洋沿岸地区的生长,而中、西部地区基本上从未达到过全国的平均增长率。但1840年以后的10年中,中部地区的都市化比例增长率远远超过全国平均水平。太平洋沿岸在1850年之前还没有城市化方面的统计资料,但从1850年至1860年,该地区城市化比例增长率陡增12%,体现了19世纪中期以后西部城市化的加速发展。

从美国东、西部城市化发展的道路分析,东部城市的发展动力首先来自商业贸易,尤其是对外贸易的发展。应该说,东部城市初期发展中的商强工弱现象是与其殖民地经济紧密相联的。伴随着18世纪末19世纪初美国工业革命从东北部地区的展开,东部城市化进程明显加快,城市化率大

大高于其他地区。据 1860 年统计,东北部城市比率为 35.7%,而全国水平为 19.8%。其中罗得艾兰、马萨诸塞、纽约三州分别高达 63.4%、59.5% 和 39.3%。^{①7}

中、西部城市发展的特色在于以工矿业和铁路建设带动了一大批城市的发展,从而极大地提高了美国城市化的整体水平。中西部很多城市是直接从事重工业起步的。如匹兹堡,于 19 世纪发展为美国第一座以钢铁工业为主的重工业城市,克利夫兰于 19 世纪 50 年代成为美孚石油公司的大本营。远西部城市的兴起则与贵金属的发现相联系,旧金山、奥克兰等城市藉此勃兴。

西部城市的兴起还凭借铁路的大规模兴建。19 世纪后期,美国以世界上绝无仅有的规模和速度,先后建成 5 条横贯大陆的铁路干线,总长度达 7 万英里,一批沿线城市随之兴起。如果说以采矿业为重点的西部城镇的兴起是西部城市化进程中的第一步,那么伴随着西部铁路的大规模兴建而出现的一大批铁路沿线城市则导致中西部地区城市等级结构的重新组合并向地理分布的均衡化方向发展,从而使西部城市化在原有矿业开发的基础上,又跃进一步。

综观美国城市化的全过程,其城市化速度虽然并不领先,但整体效果较好,地理分布均衡,而且其发展道路基本符合美国的实际。这与近代中国的城市化进程形成鲜明的对照。

第一,美国的城市化进程基本上是与工业化同步的。西方工业国家的历史表明,工业化是推动城市化的最重要、最直接的动力。对于一个国家或地区来说,工业化、城市化应大致同步发展。美国工业革命首先从东部大西洋沿岸启动,随之向中部、西部扩展,其城市发展也大致呈现出自东向西梯度推移的态势。中国近代城市化进程虽然同样从东部沿海启动,但却始终局限于东部沿海及沿江一线,中西部内陆地区缺乏近代工业的支撑,其结果不仅不能形成城市从沿海向内陆的逐步推移,相反原有的古城古镇在东部新兴城市的冲击下渐趋萎缩乃至湮没。

第二,在美国东部城市发展的初始阶段,它们有着与中国东部通商口岸城市大致相似的特色,即两者都是以商业贸易,尤其是以对外贸易的发展为基础,这也是由两者所共有的殖民地经济特点决定的。但两者的区别在于,美国独立后,尤其

是在 1812 年的第二次独立战争爆发后,由于欧洲工业品难以运抵美国,迫使大量的商贸资金转向工业,从而使工业化进程迅速展开。由此,东部沿大西洋一线城市在原先商业和手工业发展的基础上,率先由商业城市转变为工业城市。到 1860 年,东部地区已成为全国制造业中心,在全国产值 18.84 亿美元中占 12.7 亿美元。^{①8}反观近代中国东部沿海城市,虽然也有过“设厂自救”的热潮,但工业化进程滞缓,企业技术档次太低,对城市化的推动力严重不足,从而最终使近代中国城市发展难以脱出通商口岸畸形膨胀的窠臼。

第三,美国工业化打破了区域间的封闭状态,形成了全国性中心城市、地区性中心城市、地区性城市及众多的地方小城镇等不同的城市层次。城市体系的形成,无疑会加速国民经济体系和国内市场的一体化进程,并以城市经济带动整个地区经济的发展。在近代中国的城市化进程中,由于城市过分集中于东南沿海、通商口岸城市的畸形发展、内地古城的迅速衰落,而使城市体系始终难以形成。与之相映照的则是东部沿海与西部内陆在经济上的差距不断扩大,国民经济难以协调发展。

近代美国城市化之所以顺利完成,是与其特有的历史条件密切相关的,如大量新城市的建设没有旧城改造的包袱;美国作为后起的资本主义城市化国家,可以吸取英国、德国等成功经验,避免了城市化进程中的弯路;美国城市的进程与铁路建设相伴随,有了充足的新型能源和运输条件;等等。这里的问题是,近代中国的城市化与美国城市化的条件有许多类似的地方,为什么却形成一种奇特的模式?我们认为其根本原因在于,近代中国城市的发展是与第一次鸦片战争后外国资本主义势力入侵、国家主权逐步丧失、中国被迫对外开放同步的;同时也与一批睁眼看世界、顺应世界发展潮流的进步人士逐步吸取西方资本主义先进文明、对中国传统的城市发展模式不断进行改革同步的。

被动开放和主动吸收双方面的合力,直接启动了中国城市的近代化进程。但是,主动吸收的力量始终小于被动开放的压力。被动开放导致了外贸型、集散型商业的畸形发展,造成了对外国工业品的市场需求,而通商口岸城市则作为外国商品的集散地而迅速膨胀。在正常情况下,商业的

发展会启动和诱发工业的发展,但近代中国半殖民地社会的特殊情形,则使西方资本主义的产品倾销对民族工业的发展起到了阻碍和抑制的作用,因而开埠通商后,中国并未出现商业资本向工业资本的大量转移,相反导致了众多的民族手工业纷纷破产倒闭。表现在城市发展中则是新型商业城市的勃兴及内地古城古镇的萎缩及湮没,从而形成了城市分布上的不平衡性。地主阶级改良派及其后继者们对西方文明的主动吸收,曾经以政府的强力作用推动了近代工商业的产生和初步发展,但内有清政府对农业帝国辉煌传统的留恋而无心改弦更张,外有西方殖民者保持中西方经济差距以保证商品倾销和获取最大利益的基本信念。由此决定了这种具有民族自强性质的对西方文明的主动吸收必然是有限的。它既冲不破内在的传统观念及封建障碍,也顶不住外来的开放压力。其结果是资本主义的经济运行机制一直未能在近代中国建立起来,从而导致了工商业的低度发展,并最终限制了城市化的进程。

①桑兵:《论清末城镇社会结构的变化与商民罢市》,载《近代史研究》1990年第5期。

②参见于云汉、马继云著:《中国城市发展史纲》的有关论述,天津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

③王清彬等:《第一次中国劳动年鉴》,北平社会调查部,1928年版,第3—4页。

④⑤⑥陈真:《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4辑,第83~85页表,第83、83.2—3页。

⑥吴承明:《从一家商店看商业资本的一种特殊形态》,见《经济研究》1985年第5期。

⑦《列宁全集》第3卷,第153页。

⑧汪敬虞:《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2辑,第869~919页表,数字经过计算所得。

⑨史坚雅:《十九世纪中国的区域城市化》,《城市史研究》1989年第1辑,第110页。

⑩乐正:《近代城市发展主题与中国模式》,载《天津社会科学》1992年第6期。

⑪史坚雅:《中国封建社会晚期城市研究》第74页。

⑫胡焕庸:《中国人口地理》(上)第251—261页。

⑬凌耀伦等:《中国近代经济史》,重庆出版社,1982年版,第366页。

⑭陈真:《旧中国工业的若干特点》。

⑮比例增长率是指某个时期增加的都市人口与这个时期开始时的都市化比例之间的函数,由此可以得出某个时期都市化增长(或减少)的速度。参见何顺果:《美国西部城市的起源及其类型》,载《历史研究》1992年第4期。

⑯莫尔:《新城市:工业化时期的美国都市化1860—1920》,第10页。

⑰福克纳:《美国经济史》上卷,商务印书馆1989年中译本,第335页。

作者于云汉,山东潍坊昌潍师专历史系副教授(261043)

责任编辑:郭秀文

古今史学家、注释家,对我国春秋时期晋国“作爰田”的解释,各有所见,众说纷纭。本文试从“作爰田”的历史背景、目的意义及其实施后的反应等方面来探讨,并提出新的见解。

一、“作爰田”的历史背景

公元前645年,晋国与秦国交战于韩原(今山西河津、稷山间)。晋惠公率军迎战,晋军大败,晋惠公被俘。《春秋》对这个史实的记载是:“晋侯及秦伯战于韩原,获晋侯”。

晋惠公得到秦国允许媾和的消息后,先派遣大夫乞回国,把都城的人召集到宫门前,用国君的名义,宣布给大家赏赐,于是乎“作爰田”。这件事,《左传》、《国语》各有记叙。《左传》:“晋侯使乞告瑕吕飏甥,且召之。子金教之言曰:‘朝国人而以君命赏。且告之曰:孤虽归,辱社稷矣,其卜贰圉也。’众皆哭,晋于是乎作爰田”。《国语》:“公在秦三月,闻秦将成,乃使乞告吕甥。吕甥教之言,令国人于朝曰:‘君使乞告二三子曰:秦将归寡人,寡人不足以辱社稷,二三子其改置以代圉也。’且赏以悦众,众皆哭,焉作辕田”。

晋宣布“作爰田”后,紧接着就“作州兵”。《左传》的记载为:“吕甥曰:‘君亡之不恤,而群臣是忧,惠之至也,将若君何?’众曰:‘何为而可?’对曰:‘征缮以辅孺子。诸侯闻之,丧君有君,君臣辑睦,甲兵益多。

好我者劝,恶我者惧,庶有益乎!’众说,晋于是乎作州兵”。《国语》的记载为:“吕甥致众而告之曰‘吾君惭焉。其亡之不恤,而群臣是忧,不亦惠乎?君犹在外,若何?’众曰‘何为而可?’吕甥曰:‘以韩之病,兵甲尽矣。若征缮以辅孺子,以为君援,虽四邻之闻之也,丧君有君,君臣辑睦,兵甲亦多,好我者劝,恶我者惧,庶有益乎。’众皆说,焉作州兵”。

以上是反映“作爰田”历史背景最直接的史料。

二、“辕田”即“爰田”

“辕田”即“爰田”,是因为“辕”和“爰”是同音同

义替代词。先秦知识的传授,主要靠“口耳相传”。这样,记录在竹简、帛上的文字,同音替代者自然就多,加之“先秦古籍,滥于秦火”,传写杂而失真,同音替代更为严重。所以,清人王筠在《说文释例》(卷三)中说:“郝敬曰:‘后人用字尚义,古人用字尚音’至哉善也!”钱大昕也说:“古人以音载义”。故“辕”“爰”是同音同义替代。

再据许慎《说文解字》:“爰,引也”,“籀文以为车辕字。”段玉裁注:“此说假借也,辕所以引车,故籀文车辕字只用爰。左传晋作爰田,国语作辕田,

地理志制辕田,食货志云自爰其处,孟康云辕爰同,皆借辕为爰也”。《说文解字段注》中“ ”字注:“爰辕 换四字音义同也”。《辞海》(1989年版)“辕”字条注:“辕田”即“爰田”;《汉语大字典》也认为“辕通爰”。由此可知,《国语》的“作辕田”即《左传》的“作爰田”。

三、“作爰田”的目的、意义

据《国语》、《左传》的记录,“作爰田”的目的、意义,与晋国的军事发展息息相关,现概括为以下三点:

第一,“赏以悦众”

“赏以悦众”,是“作爰田”的动因。晋侯在韩原之战被俘后,感到有愧于国家社稷。为了使国人谅解自己,体面回国,以重整旗鼓,所以同大夫商量,给大家实际恩惠,借以笼络人心,于是“作爰田”,“赏以悦众”。

第二,“征缮以辅孺子”

大家受到国君赏“爰田”的恩惠以后,应对国君“何为而可?”一致赞成吕甥的意见:“征缮以辅孺子”。

“征缮”的含义,注释家各有所见,多从杜预注:“征,赋也;缮治也。”但以今人徐中舒解释为:“征兵,缮治军备。”比较中肯。

“缮”,包括整治、备办两层意思。《左传》襄公九年“缮守备”、襄公三十年“聚禾粟,缮城郭”的“缮”是修治的意思。《左传》哀公二十四年“军史令

「作爰田」注释新探

卅屈友贤

缮,将进”的“缮”解为作好战前准备。《汉书·息躬夫传》“修缮干戈”,师古曰:“缮,备也。”《说文解字》说:“缮,补也。”段玉裁注:“善也。叔于田序注:缮之言善也”。《左传》成公十六年,“察伤夷,补卒乘,缮甲兵,展车马”句中的“缮”字,杜预注:“缮,治也。”《华严经音义》(卷一)引《桂苑珠丛》“凡治旧造新皆谓之缮也”。

《国语》注:“征,税也。言当赋税以缮甲兵,辅子圉以为君援。”这样,是很难做到“兵甲益多”的。因此,本文释“征”为“召也”、“收也”。“征缮”的完整含义,是要大家支援国家扩军备战,积极响应“征召兵员、征收兵器,整治现有军需用品、备办新制军需用品”的号召。这样,才能做到“兵甲益多”,“以辅孺子”。

第三,“作州兵”

清代惠栋在《春秋左传补注》中说:“作州兵,是晋国兵役制度的改易”。这种改易,涉及军队的兵源、数额、编制等方面,是“作爰田”诱发出来的。

《中国全史·中国春秋战国军事史》中说,在西周“国人当兵,野人不当兵”。可是,“作爰田”之后,不论国人、野人都可以支援国家得到“爰田”;凡是得到“爰田”的又都有支援国家的义务。征召服役,是支援国家的主要方面之一,因此“作州兵”打破了国人当兵的限制,开始向野人征兵。正如蒙文通在《孔子和今文学》中说,据周礼遂不出兵,“诸侯三郊三遂,《管子》谓统州者谓之遂,作州兵就是取消三郊服役的限制,扩大出于三遂。”徐中舒在《左传注》中说:“州,野人所居,其居民本来不服兵役。‘作州兵’,在他们分得终身使用的土地的新情况下,使他们也服兵役”。

据《周礼·地官司徒第二》:小司徒之职,“凡起徒役,毋过家一人,以其余为羨。”也就是说,每家适合服役的男人中,除一人为正卒外,其余都为羨卒。“作爰田”之后,紧接着就“作州兵”,羨卒、正卒都可以支援国家得到“爰田”,国家“作州兵”按战事需要征召兵员,打破了周代正卒、羨卒两级征兵的限制。《左传》襄公二十三年(公元前550年),晋在彭城之役前,“发命于军曰‘归老幼,反孤疾,二人役,归一人’。”这就足以证明,晋“作州兵”后,不仅征调了正卒、羨卒,连老幼孤疾都曾征召服役。

据《周礼·夏官司马第四》规定:“凡制军,万有二千五百人为军。王六军,大国三军,次国二军,小国一军”。当时晋国处在诸侯争霸,兼并战争频繁,

战争规模越渐扩大的情况,需要军队数额也就越来越多。“作爰田”为国家开发了充足的兵源,所以在“作州兵”后,晋国军队数额大大超过三军人数。公元前633年,晋文公“作三军”,次年“作三行”(车兵之外作步兵三军),扩编为六军,就是明证。《中国历史大事编年》评论:“晋‘作三军’之外又‘作三行’,其军事编制之大,为当时各国之首。”《中国全史·中国春秋战国军事史》说:“公元前529年在平丘大会上,晋置兵邾南,一次竟出动兵车四千乘,兵力30万”。足见,晋“作州兵”后,军队人数远远打破了周礼规定的数额。

周代实行的是以周天子为核心的一元化军事领导体制,即周天子为全国军队的最高统帅,掌握组建和指挥军队的权力,委任诸侯的统帅,规定诸侯军的数额,不允许附属于诸侯的伯、子、男拥有军队。“作爰田”后,兵源大增,军队编制扩大,于是“作州兵”,州也可以组建、统帅军队。《国语》“作州兵”注:“二千五百家为州,使州长各帅其属缮甲兵。”沈钦韩说:“按《周官》兵器本乡师所掌,州共兵器而已,今更令作之也。”就是说,“作州兵”为扩大甲兵制造场所。沈亮吉说,“作州兵”,“或使二千五百家略增兵额,故上云‘甲兵益多’,非仅修缮兵甲而已。”李亚农在《西周与东周》中说,“作州兵”,“晋国在开始建立地方兵团。”《左传全译》译“作州兵”为“开始训练地方武装”。这些译、注都从不同角度揭示了“作州兵”在军队的组建、统帅等方面打破了周制的限制,以致春秋时期,军权下移,“礼乐征伐自天子出”,逐渐变为“自诸侯出”、“自大夫出”乃至“陪臣执国命”(《论语·季氏》)的局面。

总之,由于“作爰田”扩大了兵源,为晋国实行兵役制度的改革,创造了极为有利的条件,也可以说:“作爰田”是“作州兵”得以实现的先导。从而使晋国的兵役制度打破了各种限制,走上新的阶段。

四、“作爰田”新释

对“作爰田”,古今史学家、注释家都有其说,集中反映在具有代表性的辞书释文上,如:

《辞源》:“爰田:公田之税收改作赏赐之用,谓之爰田”。

《汉语大词典》:“爰田,谓变更旧日土地所有制,以公田赏众人”。

《中国大百科全书》:“爰田,即易田,指休闲耕作”。

《辞海》:“爰田,春秋战国年间采行的一项田

制。”“历代注释家和当代学者对爰田的解释有分歧。约有五说：换田赏众易其疆界，赏众以田但不一定改定疆界，出车赋之田，轮作休耕制和分公田之税给所赏之众”。

此外，近著《中国全史·中国春秋战国经济史》：“‘作爰田’就是实行‘自爰其处’的固定长期使用耕地的田制。”“‘作爰田’的对象包括国人、庶人”。

以上注释，各有所见，也揭示了“作爰田”某个侧面的含义，但不够完善，不够准确。本文提出新的解释，即：“作爰田”即“作援田”，是晋国开始实行的因支援国家而赏众的田。理由和依据如下：

第一，从文字学的角度来考察，“爰田”即“援田”。

1、古文“爰”、“援”通用。《说文解字》：“爰，引也。”段玉裁注：“此与手部援音义皆同”。《史记·六国年表》秦厉共公六年“义渠来赂，繇诸乞援。”南朝斐集解：“《音义》曰，‘援一作爰’。”《船山全集·说文广义》：“爰，本训引也，与援同意”。今人安子介在《解开汉字之谜》中说：“在古文中‘爰’和‘援’可以通用。”《古汉语常用字字典》也认为：“爰，援本字”。

2、“爰”为“援”的初文。据《甲骨文字典》：“爰”的解字说：“像二物相引之形，为援之初文”。李孝定在《甲骨文集解》中说：“按，爰字像二人相引之形，自‘爰’假借为语词乃复制从手之‘援’以代‘爰’字。”又据《文字源流浅说·释例篇》：“爰，初文像手提犬(豕)形。犬亦声。”“用以表示引、提，转而为拯救等意。”“许慎误解为‘从、从手’。又另作援，引也”。由此可知，“爰”为“援”之初文。

3、“爰”先于“援”产生。从文字发展层次来看，“爰”字在殷商、西周即有此字，为甲骨文、金文中常见。而“援”字，据《甲金篆隶大字典》所述，为春秋战国时期产生的字。因此，在春秋初期的晋国，以“爰”为“援”则是很自然的事。

4、“援”是“爰”的加旁字，也叫累增字。先秦文字数量少、义项多，往往增加偏旁，分担其中的一个意义，一般是以现有字为声符，另加义符偏旁造新字，成为形声字。杨树达在《积微居小学述林》中讲：“爰、援皆训引，知爰为初文，爰加形旁手也。”“爰已从爪从又，援复从手。……犯重复之病”。

第二，从“作爰田”发生、发展的历史轨迹来看，“爰田”是因支援国家而赏众的田。

“作爰田”的动因，《国语》已阐明，是“赏以悦

众”。以什么名义来赏？《左传》说，是“以君命赏”。韩原军败，为什么要赏？以大家曾支援国家作战为由来赏。赏什么？国君掌握的土地——田给赏，也就是说赏众以田。这种赏田，是因支援国家而赏的田，所以叫“爰田”。“爰田”就是这样开始实行的，正如《左传》说的“于是乎作爰田”，《国语》说的“焉作辕田”。国家军败，晋侯被俘，国君不忘大家支援国家的功绩，还赏给“爰田”，大家很受感动，所以“众哭”、“众皆哭”。

晋国为了重振国威，使“好我者劝，恶我者惧”，针对“以韩之病，兵甲尽矣”的问题，必须进一步扩军备战，于是提出“征缮以辅孺子”的号召。这种“征缮”之所以是支援性质，《国语》：“以为君援”，即是明证。既然“征缮”定性为支援性质，言下之意，凡是支援国家的都可受到“爰田”之赏，既显示国君“惠之至也”、“不亦惠乎”，又能使大家确实得到益处，所以，“众说”(悦)、“众皆说”(悦)。

由于支援国家可以得到“爰田”之赏，所以无论是已经受到“爰田”的，或想得到“爰田”的，都积极响应支援国家“征缮”的号召。这就为“作州兵”打下了雄厚的群众基础。正因为如此，晋国才有条件“作州兵”，实行兵役制度的改革，打破国人服兵役的限制，打破正卒、羡卒两级兵役制度，打破周礼规定军队数额的限制，打破周制组建、统帅军队的限制。所以，惠栋在《春秋左传补注》中说，作州兵，“使兵源扩大了许多，晋国从此走向强大”。

第三，“作爰田”是晋国开始实行的制度。

按殷周的传统思想和周制是论功行赏的，尤其是战事更需论军功大小行赏。郭沫若在《金文丛考·传统思想考》中说：“射所以讲武，所以纪功”，“为政尚武，有战功者受上赏”。《周礼·夏官司马第四》：“司勋，掌六乡赏地之法，以等其功。”“掌赏地之政令。凡赏无常，轻重抵功”。这就是说，赏地的政法，是分叙功勋的等级；赏地的役赋政令，要按功劳的大小作为轻重的标准。可是，韩原军败，哪有什么军功可赏？所以，只有以支援国家为由给以赏田，才是顺理成章的事。由于“爰田”不是论战功行赏的田，而是以支援国家为由行赏的田，这样就打破了周礼之制，开创了传统思想之先例，前所未见，是晋国开始实行的，所以叫“作”、“作爰田”。

作者 屈友贤，四川省税务学校讲师 (611230)

责任编辑：郭秀文

《辞源》、《辞海》、《汉语大词典》 “女史”释例商榷

——卅郑之洪——

1980年修订版《辞源》第一册第729页、1980年缩印本《辞海》第1096页以及1989年版《汉语大词典》第四册第257页，均对“女史”为“古代女官”作了肯定性的释义。三书均主《周礼》的，特别是汉代经师的“女史”说，认为“女史”职掌后宫中的礼制、纠察和史书撰述工作，即如《毛诗义疏》所说，“女史彤管法如国史主记后夫人之事”。其实，《周礼》的“女史”说是一个史学悬案，需要细加辨正，而汉代经师的“女史”说，亦早为学者所批驳，证明为只不过是一种托古改制的谬说。《辞源》等三书关于“女史”的释义，给“女史”问题蒙上了一层迷雾，在学术上是够严谨的。以下谨就其所引释例进行辨正。

一、女史建置是一个悬案

《周礼·天官·女史》记载：“女史，掌王后之礼职：掌内治之贰，以诏后治内政；逆内宫；节内令；凡后之事，以礼从。”又《春官·世妇》属下有“女史二人”。这是《辞源》等三书释“女史”为“古代女官”的第一依据。但是，这一依据是不能成立的。其理由如下：

第一，以《周礼》所载来说，天官女史与春官女史是两种性质完全不同的女史。天官女史为天官冢宰的属官，职掌王后礼仪顾问、考核后宫财务会计和书写王后在后宫颁布的命令，是“女官”；春官女史为春官宗伯属官世妇的属员，职掌“起文书草”，其身分郑注为“女奴晓书者”，并非“女官”。《辞源》等三书混淆《周礼》所载的这两种女史的区别，统释之为“古代女官”，其本身就存在着释义与释例的矛盾。

第二，《周礼》旧传周公所撰，为儒家经典之一，对后世官制影响很大，汉唐诸儒多深信不疑。但《周礼》制度比春秋战国时代的制度还要完善，从汉代开始就引起人们的质疑。当今学者公认，《周礼》所记有实有虚，其部分记载得到地下文物如甲骨文、金文的证实，但更多的却是理想化的构

想。赵光贤先生就指出：《周礼》虽然有“一些先秦的零碎的材料”，但使用时“只能起辅助的作用，如果没有其他有力的证据，单单用它作论据是不行的”。①《周礼》所说的女史，根本就“没有其他有力的证据”可兹证实：一、在甲骨文和金文中未发现有“女史”这种职官。二、在其他先秦文献中没有记载“女史”这种职官。三、汉代经师穿凿附会的女史说不能成立：其一，《诗·静女》中的“彤管”，并非如毛、郑所说的“女史所书之笔”，而只是诗中“静女”从野外摘回的茅草嫩芽。②其二，毛、郑解说西周有史官女史的建置，职司“记功书过”，并且按照规定安排国君御幸后妃的次第，也就是严格监管国君与后妃的性生活和言行举止，使他们“床第之私，房中之事，不得掩焉”，③这既不合情理，更是《周礼》所无。四、作为“古代女官”，类似《周礼》天官女史及汉儒所说女史，在汉代及其以后并没有确实的建置。基于上述，既然《周礼》一书本身存在问题，那么《周礼》所说的作为“古代女官”的女史，就成为一个史学悬案。《辞源》等三书根据《周礼》对这一由《周礼》引起的史学悬案作出肯定性的释义，显然是不够严谨的。

二、《史通·史官建置》中的王劭请“复置女史之班”，是隋朝没有女史制度设置的例证

《汉语大词典》给作为“古代女官”的“女史”补充的另一例证是：“唐刘知几《史通·史官建置》：‘隋世王劭上疏，请依古法，复置女史之班，具录内仪，付于外省。’”王劭所说的“古法”，指的就是《周礼》所载以及汉代经师所说的女史制度。《汉语大词典》引此例证，目的是要说明在隋代有女史制度的设置。但它却恰恰删去了紧接其后的最重要的两句话：“文帝不许，遂不施行”。既然是“王劭上疏”，而“文帝不许，遂不施行”，那么《汉语大词典》所引的这则材料，倒反而成为在隋代没有女史制

度设置的例证了。应该说,这是一个严重的疏漏。

考诸《北史》、《隋书》、《旧唐书》和《新唐书》,在隋、唐两代根本就没有这种女史制度的设置。在隋、唐两代有设置的,只是类似《周礼》所载的世妇属下的胥吏式的女史。《北史·后妃传序》在叙述隋炀帝时期内官情况中说:“女史流外,量局闲剧,多者十人以下,无定员数。”这种“女史”,是不入九品官制的流外胥吏,当然不是《辞源》等三书所说的“古代女官”;她们的人数视后宫六局事务的繁简而增减,并无定员,当然不是如《周礼》或汉代经师所说的专负后宫礼仪顾问或纠察之责的职官。《隋书·后妃传》所载与此则材料完全相同,只是把“女史”,改为“女使”。古代“史”、“使”二字通用,《隋书》一字之改,使此种胥吏式的“女史”性质更明。《新唐书·百官志二》载,在后宫六局中均有“女史”设置,但注明其职责为“掌执文书”,可见亦与《周礼》所载世妇属下的胥吏式女史相类,而并非《辞源》等三书所说的“古代女官”。《旧唐书》所载与此相同。《辞源》等三书没有引用《北史》、《隋书》、《旧唐书》和《新唐书》作“女史”为“古代女官”的例证,说明《北史》等四书所载之“女史”并非其所认为的“女史”。其实,就《史官建置》的行文来说,刘知几本身也认为在隋、唐两代没有女史制度的设置。即使他认为在西周、春秋和两汉时期有女史制度的设置,也仅为猜测之词,提不出坚实的例证,而且早为刘大白、朱希祖和钱钟书等学者所批驳,在此不赘。

三、《野获编》中的“女史”不能作为“女史”为明代“女官”的例证

《汉语大词典》给作为“古代女官”的“女史”补充的又一例证是:“明沈德符《野获编·宫闱·女秀才》:‘凡诸宫女曾受内臣教习,读书通文理者,先为女秀才。递升女史,升宫官,以至六局掌印。’”但是,一者此则材料的真实性有待证实,再者此则材料既没有说明此升迁制度实行的具体时间,也没有对“女史”职责作出具体的说明,不能作为在明代“女史”为“女官”的例证。《胜朝遗事初编》说:朱元璋的马皇后“尝谓上曰:‘法屡更必弊,法弊则奸生。民数扰必困,民困则乱生。’上曰:‘至哉,言也!’命女史书之册”。此“女史”掌奉皇命书记之职。考诸《明史》卷七十四《职官志三》,在女官六局中,各局均设置有“女史”,其职责为“掌执文书”,在各局、司主官的领导下,记录和书写其所

在局、司的有关事务。宫正司独立于六局之外,“掌纠察宫闱,戒令谪罚之事”。其下有“女史四人,记功过”。由此可见,在明代“女史”并不是“女官”,更不是独当一面的“女官”,它只是在其所属局、司之下,负责“掌执文书”,奉命记录和书写有关事务。《明史》所载的“女史”的性质,与《周礼》中的春官世妇属员的女史相类,而与天官女史不同,更与汉儒所说的女史大异。特别要指出的是,据同卷《明史》记载,女官六局一司“在永乐后,职尽移于宦官。其宫官所存者,惟尚宝四司而已”。在明代不仅没有女史制度的设置,而且连在宫正司属下的非独立的“记功过”的女史,存在的时间也十分短暂。关于明代的女史制度,毛奇龄的《胜朝彤史拾遗记序》述之甚详,兹录引于下:

彤史者,后宫女官名也。其制选良家女子之知书者充之,使之记宫闱起居及内庭燕褻之事,用事劝戒。而惜其书不外传。予幼时得先子石阡府教授所藏《宫闱记闻》一卷,自洪武至万历凡十三朝,可谓少备。虽所阙亦无几,第载事未确,其文不雅驯。予承乏为史官,值修《明史》,尝龟题起草,得顺、成、宏、正四朝《后妃列传》。因历探中秘,以为必有异闻畸事可补疏略。而遍拽史,但得详册封年时及后妃崩薨、丧葬诸礼节,而他无所有。乃不得已,仍取外史所记与实录稍不诬者,草成应之。而拾其余剩,归而杂之先子之所藏,复为斯篇。大抵事取可验,宁阙勿备,谓之拾遗。既无彤史,称彤史者,曰非史官之正史焉。

毛奇龄是明季诸生,撰述明朝时事,可说是当代人写当代史;他从小就留心明代的女史制度,有其父“所藏《宫闱记闻》一卷”;他在康熙十八年参加纂修《明史》,负责撰写《后妃列传》,能够“历探中秘”,“遍拽史”,穷究明代的女史制度,撰成《胜朝彤史拾遗记》一书,其说应该可信。明代究竟有没有女史制度呢?《明史·职官志三》说:在宫正司属下有“女史四人,记功过”。又在尚仪局之下设有彤史一官,有“彤史二人,正六品,掌宴见、进御之事。凡后妃、君妾御于君所,彤史谨书其日月”。据此,明代的女史制度虽然与《周礼》和汉儒所说的差别颇大,但在洪武、建文二朝似乎确曾设置。毛奇龄原来也是这样认为的,所以他才会说:“彤史者,后宫女官名也。其制选良家女子之知书者

充之,使之记宫闱起居及内庭燕褻之事,用事劝戒。而惜其书不外传”。后来他因为参加纂修《明史》,“遍拽史,但得详册封年时及后妃崩薨、丧葬诸礼节,而他无所有”,才发现在明代“无彤史”,没有“记宫闱起居及内庭燕褻之事,用事劝戒”的女史制度。毛奇龄是通过纂修《明史》的实践,才更正他原来对明代女史问题的错误认识的。毛奇龄父亲所藏的《宫闱记闻》一书,“载事未确,其文不雅驯”,当是坊间好事者杂以传闻杜撰为之。根据毛奇龄所说,《明史·职官志三》所说的宫正司的女史和尚仪局的彤史制度,如果不是记述有误的话,当为虚设。在明代女史制度并没有确实的设置,即使根据《明史》,“女史”也并不是“女官”。选用《野获编》作为“女史”的例证,是不够严谨的。

四、《后汉书》等典籍涉及“女史”的记载均为引喻,并非实指

汉儒注经,在谈到“女史”问题时,只说古而不道今,他们笔下的“女史”,仅仅是一种托古建制的空想。汉儒希望在皇帝后宫中设置一种监察女官,这当然可以在后宫对后妃起到监察的作用,但它同时也监察到皇帝本身的私生活和平日的言行举止,这是皇帝所绝对不能允许的,因此实际上并没有设置。这种情况反映在《后汉书》等典籍上则是,凡涉及“女史”的记载均为引喻,并非实指。

例如,《后汉书·列女传赞》说:“端操有踪,幽闲有容,区明风烈,昭我管彤。”李贤对此段赞文注曰:“妇人之正其节操有踪迹可纪者,及幽都闲婉有礼容者,区别其遗风余烈,以明女史之所记也。”对于“管彤”一词,李贤注曰:“彤管,赤笔管也。《诗》云:‘贻我彤管。’《注》云:‘古者,后夫人必有如女史彤管之法也。’”据李贤注,此“管彤”指“古者”(西周时期)的“女史”的记事之笔。但在此赞文中用的是比喻义,指西周时期的“女史彤管之法”,即“女史之所记”,亦即西周女史的记事原则。但李贤对此处“管彤”一词的理解未够准确,“管彤”一词在此应引喻《列女传》的撰述原则。在正史中,撰写《列女传》最早的是《后汉书》,范曄提出他撰写《列女传》的原则,是很自然的。《后汉书·列女传》此段赞文的大意是:我在《后汉书·列女传》中记述了那些品行端正有节操的妇女,以及那些文才优美有礼仪的妇女。在记述中,我按照这

些妇女所继承的古代妇女的优良传统加以区别分类,以此阐明撰写《列女传》所应遵循的原则。后来,刘知几反对范曄提出的这一《列女传》的撰述原则。他在《史通·人物》中说:“至蔚宗《后汉》,传标《列女》,徐淑不齿,而蔡琰见书,欲使彤管所载,将安准的?”此处的“彤管”,就引喻为《列女传》。就词义学来说,从《后汉书》开始,“彤管”一词的词义逐渐扩大,兼有《列女传》这一新的含义。

又例如,《晋书·后妃传序》叙述三国时期的后妃情况说:“永言彤史,大练之范逾微;緬视青蒲,脱珥之猷替矣”。也有人认为,此处的“彤史”,是指“女史”。其实,此“彤史”指的是列女传记,用的也是引喻。此两句的大意是:三国时期后妃空谈列女传记与列女图画,但品德却越来越差。具体地说,“永言”与“緬视”相对,“永言”指经常诵读,“緬视”指经常观看。“彤史”与“青蒲”相对,“彤史”指列女传记,“青蒲”即青色的蒲团,原喻皇帝卧室,此处借喻为列女图画。《汉书·史丹传》应劭注曰:“以青规地曰青蒲,自非皇后不得至此。”“大练之范”与“脱珥之猷”相对,“大练之范”指后妃俭朴自律的风范,用的是东汉马皇后“常衣大练,裙不加缘”的典故;“脱珥之猷”指后妃规劝国君勤政,脱下簪珥自责,用的是刘向《列女传》中“周宣姜后”的典故。“微”与“替”相对,指衰微与改变。

以上仅举二例。类似的例证很多,但均为引喻,并非实指。

基于上述,《辞源》、《辞海》、《汉语大词典》“女史”条目下的“古代女官”义项的释例,大部分都是不可靠的。这说明,我们在辞书编写和学术研究上必须加强严肃性。

①赵光贤:《论考论》(《历史研究法讲话第四讲》,《历史教学》1982年第6期。

②刘大白:《三谈〈静女〉》,见《古史辨》第三册,上海古籍出版社,1982年版。

③见《孔丛子·答问》。又见刘知几《史通·史官建置》。

作者郑之洪,广州师院历史系副教授
(510400)

责任编辑:郭秀文

屈大均的儒学情结

卞何天杰

一

岭南诗人屈大均一生经历十分曲折,他 21 岁出家为僧,先礼函(天然和尚)为师,又被选作函之师道独(空隐上人)的侍者,再受菩萨戒于道盛(觉浪)。在当时全国佛门弟子中,屈大均是有一定名气的,《番禺续志》中“游吴,谒孝陵,至诸寺刹则据上座为徒众说法”的记载,就证明了这一点。可是,12年后,屈大均从江南返回番禺故里时,却蓄发返儒了。屈大均后来在《归儒说》中回

顾自己的思想变化时说:“予二十又二学禅,既又学玄,年三十而始知其非,乃尽弃之,复从事于吾儒。”屈大均出家的经历以及他的自述,使后人全面评判其思想历程和思想体系时陷于长期纷争之中。

不少人认为屈大均的思想是“由佛返儒”的,其好友王士禛《池北偶谈》说:“屈翁山少为诸生有声,旋弃去为浮屠。久之,出游吴、越,又数年,忽加冠巾,游秦、陇。”“弃去”也者,自然是做秀才时信奉的儒学。朱彝尊《九歌草堂诗集序》说得更清楚了:“予友屈翁山,……20年来烦冤沉菀,至逃于佛老之门,复自悔而归于儒。”“自悔”当然是就思想而言的。沈德潜的意见与王朱二人不同,其《清诗别裁集》虽介绍屈大均从诸生弃为僧,后复为儒,可《清诗别裁集》另有“诗僧”卷,《清诗别裁集·凡例》说:“国初诗僧,有弃儒而逃入禅学者,……中有能读儒书通禅理者,格外赏之。”屈大均不入“诗僧”卷,说明沈德潜对屈大均出家的经历并不重视,更不承认屈大均是“弃儒而逃入禅学者”。檀萃代表另一种意见,其《楚庭稗珠录·罗浮道学》称屈大均“学佛不成,去而学道,学道不成,去而学儒,学而后而谤其前,言多不足信”,把屈大均视为思想上的朝三暮四之徒,根本无坚定一贯的信仰可言。

明清之际,知识分子出家为僧是一种时尚,屈大均之师函就是典型的例子。函本名曾起莘,出生于番禺的名门望族。他胸怀大志,17岁考中秀才,与同里梁朝钟、黎遂球等志士“纵谈当世务,辄以匡济为己任”。但明末政治的黑暗和混乱,使曾起莘对“读书慕先贤,设心追上皇”渐渐丧失了信心,他醒悟“天运不可回”,决计“猖狂归山阳”了(函《莫厌贫》诗)。在 26 岁中举后不久,曾起莘不顾家人反对,怀着“功名富贵与己无预”的思想,出家为僧。出家后,他“仍以忠孝廉节垂示及门”(汤来贺《塔志铭》),未忘怀国事。好友黄端伯、金声、梁朝钟的抗清殉国,清兵再陷广州后的屠城,永历的被擒杀,都激起函哀痛悲愤并成为他写诗的重要题材。因函出家不忘国事,大批文人学士、缙绅遗老便怀着国破家亡的哀伤和迷惘,争相拜在函门下。函的弟子除屈大均外,较为出名的还有今释(澹归),今无(阿宇),今

见(石鉴)等人。在函 的门下,屈大均的思想行动是独标一格的。函 是带着“忍看国破先离俗”(函 《送渐侍者归省》)的怅惘出家的,尽管未能忘情国事,但他以“方外人”身份看待一切,正如其弟子今辩的《行状》所说,函 “得度弟子,多不胜数。尤喜与诸英迈畅谈,穷其隐曲,以发其正智。于生死去就,多受其法施之益。”也就是说,他引导弟子追求的主要是个人的精神解脱,要通过对佛理的探究来暂时忘却人间的烦恼痛苦,藉以实现身心和谐。他们实际是以消极和旁观的态度对待当时抗清斗争的,这与屈大均的思想行为有绝大的不同。

屈大均的出家是不得已的,改换僧装更是几经反复,这在《髻人说》中有详尽说明。与改变装束之勉强相对应的,是他在思想上从来没有坚决认同佛学理论。屈大均只有一篇说佛学的文章(《〈华严宝镜〉跋》,见汪宗衍《屈翁山先生年谱》引),这是屈大均为道独侍者时应道独之命,为其所编的《华严宝镜》而作。如果屈大均真的彻底皈依佛教,就很难解释为何他为僧 12 年只留下一篇佛学文字了。有人称屈大均弃佛归儒后有意不留此类文字,故集中无佛学文章,则是一种曲解,其思想与纯粹的佛教徒有相当大的差异。

首先,屈大均对生死的执著与佛教视“涅 ”为最高的理想境界大相径庭。“涅 ”指灭除一切烦恼,消除生死因果,把肉体的消亡以及随之而来的思虑的停止看成是精神的最后解脱加以礼赞,从而否定现实世界的真实性。屈大均不然,他在出家后不久写的《死庵铭》中说:“天死吾身,吾将生之;天生我心,吾将死之。欲生其身,须死其心;心生于死,身死于生。夫能如是,是之谓能生能死之至人。”此时屈大均刚刚挣脱抗清失败的心理阴影,大难不死,更激起他生的欲望,要在有生之年争取“心生于死”,继续斗争。屈大均此后僧装北上,探访被遣戍沈阳的函可和尚,凭吊东北袁崇焕抗清废垒、崇祯上吊遗址、明孝陵,联络抗清义士,怀着表彰忠烈的愿望开始撰写《皇明四朝成仁录》,都是他执着于生命的明证。屈大均临去世前在《生圻自志》中还说:“所恶有甚于死者,而吾不能失其所恶;所欲有甚于生者,吾不能得之所欲。则今日之得全首领,以归之于父母之前,是岂大均之幸也!”对生命和现实世界表现出强烈眷恋,对未能在生前完成包括《成仁录》在内的撰述事业表

示了深深的遗憾。

其次,屈大均的忠孝观也和虔诚的佛教徒迥然有别。晚明至清初,佛教徒以佛释儒、以儒释佛相当普遍。如智旭就说过“儒以孝为百行之本,佛以孝为至道之宗”(《题至孝春传》)、“儒之德业学问,实佛之命脉骨髓”(《示语幻》)。不过,智旭自称他这样做的目的,只是“以禅入儒,诱儒知禅耳。”(《周易禅解自序》)也就是说,佛教徒在表面上混同儒佛,在关键问题上对儒佛的区分是相当清醒的。明末德清(憨山大师)《大学纲目决疑,知止而后有定,定而后能静》中说:“学人不达本体本来常定,乃去修习,强要去定,只管将生平所习所见,在善恶两头、生灵心上求定,如猢猻入布袋,水上按葫芦,似此求定,穷年也不得定。”而经历了明清易代的智旭,对这场令志士仁人思绪难平的社会巨变竟然只是轻描淡写地说道:“从辛巳冬至今乙酉夏,时不过千二百余日,乃世事幻梦,万别千差。交易邪?变易邪?至历尽差别,时地俱易,而不易者依然如故。”他们身处乱世,看到的还是世事万物之“空”,追求的仍然是个人内心中与现实世界相隔绝的“定”,因此,他们骨子里是无视作为儒家伦理道德核心的忠孝观念的。屈大均不然,出家前后他一直都是忠臣孝子。他在《姓解》中说:“予弱冠以国变托迹为僧,历数年乃弃缁服而归。或问其故,予曰‘吾为僧,则必舍其姓而姓释。吾以释之姓不如吾屈之姓美也。吾为帝高阳之苗裔,虽至不才,亦犹贤于为迦文氏之徒也。且吾爱吾之姓,所以爱吾之祖与父……’”,申明其对孝的重视。作为孝子,屈大均遵从父母之命终生不仕,其还俗的重要目的之一,也是为了尽孝。父亲去世后,屈大均对母亲曲尽孝道。其诗作中有相当多篇是为母亲写的,母亲在九十高龄去世后,屈大均写诗怀念道:“新为无母子,六十始婴啼”(《述哀》)、“往日多行役,空伤孝养迟”(《癸酉秋怀》),抒发悲痛之情。屈大均又是忠臣。顺治十六年,屈大均到金陵后,即拜祭明孝陵并写《孝陵恭谒记》,文中说:“臣大均自至陪京尝三谒孝陵以及东陵,匍匐阶墀,与二三宫监相向而哭。松 已尽,御气虚无,仿佛神灵其犹未远也耶?……呜呼!尚忍言哉,亦尚忍而不言哉!”他还和林古度、方文等人祭祀崇祯皇帝,对遗民“伏处衡茅,蔬水不给,以其幽贱之身而荷夫危微之统”的节操深表敬意(《送凌在归秣陵序》)。同年,屈大均在为未嫁丧

二

屈大均是明清之际政治风浪中的弄潮儿,时代的风云际会,决定了屈大均的儒学情结中重道、崇实的价值取向。他对圣贤之道的尊崇有两大特点。

首先,屈大均不抱门户私见,对先儒之说兼收并蓄。明清易代后,不少人指责王学为误国的“清谈”,加之清初诸帝力倡程朱以钳制思想,明后期王学风靡天下的局面遂基本结束。而屈的思想却明显存在着调和程朱、陆王,甚至是以陆王融合程朱的趋向。在《书朱子所补〈致知传〉后》中,屈大均表面也承认朱熹即物穷理之说,实际主张“天下之物无理也,以吾知中之物而为理,吾知中之物可以为天下之物,而天下之物不能为吾知中之物也。”他提出“知外无物”,认为天地万物无一不是有赖人的主观意识才得以存在,这与陆九渊“宇宙便是吾心,吾心即是宇宙”(《杂说》)、王守仁“心外无理”(《传习录》)的主观唯心主张十分接近。屈大均还正告编《九经大全》的李因笃:“学贵自得,九经者,吾心之注疏;吾心者,九经之正文。”(《宗周游记》),这也和陆王的“六经注我,我注六经”(陆九渊《语录》)同一声口。屈大均在思想上不自觉地以陆王融合程朱,奥秘全在“学贵自得”这四个字。为了在乱世中不随波逐流,以不变应万变,屈大均只有以“心”,即自己的操守和情感作精神支柱对抗世俗,他别无选择。

其次,屈大均恪守先儒陈说,其《书王山史〈太极辩证〉后》一文尤应注意。此文未标写作年代,而康熙二十六年王山史之子王宣辅从陕西来番禺探访屈大均,屈曾写《寿王山史先生序》,说王“言格物从朱,言太极从陆”,据此可推断上文当作于此年前后。屈大均在此文中所言即其晚年思想之总结,他说:“吾人生圣人之后,于圣人之所已言者言之,圣人所未言者不言,无求多于圣人之心,是谓能尊圣者矣”,“凡说经者贵乎不敢有所损益,以经还经,以传还传,而毋以传损益夫经。”从对圣人之学不敢有所损益的原则出发,屈大均甚至对邵雍“先天后天”之说、周敦颐“无极而太极”之论极为不满,这与他其他场合对邵、周的推崇形成了鲜明的对照。屈大均恪守陈说,是以卫道方式

夫、因奉养舅姑而拒绝出家的某女子写的《汪贞妇传》中借题发挥:“嗟夫,贞妇与忠臣同一道哉!贞妇不可以为尼,犹忠臣之不可以为僧。然而僧其外而儒其中若雪庵之流可也。必为僧,则君不得以为臣矣。呜呼!夫无君而不忍死其君者谓之忠,无夫而不忍死其夫者谓之贞。由汪氏之言推之,岂不可以为贞妇之则,并可以为臣而忠者之规也哉!”此后,屈大均还有《书嘉兴三进士传后》。文中所写的熊开元在崇祯朝以敢言著称,“国变为僧,号槩庵,为灵岩禅师高弟子。尝过孝陵,一再回顾去,不拜。有问:‘先生故明臣也,何以见高皇帝不拜,岂非无礼于其君夫?’则曰:‘佛之道,君父拜之,于君父不拜。’识者笑之,是岂以袈裟而报国恩者之所为也哉?嗟夫!士大夫不幸而当君父之大变,僧其貌,可也;而必不可僧其心。若槩庵者,僧其心之至尽而反得罪于君者也。”熊开元与屈大均之师函“以禅悦相契”,是屈大均的长辈。但屈大均并不因此就稍假以辞色。其“僧貌不僧心”的忠孝观,与虔诚的佛教徒有着天壤之别。

第三,屈大均一直保持着对儒家圣贤之道类乎偏执的狂热,“归儒”后尤甚。顺治十五年屈大均拜谒孔庙孔林时,写有《先圣庙林记》。他详记所见,为自己生不逢时,未能亲身在孔子面前“执经问业”感叹唏嘘不已。屈大均对其他儒学先师同样顶礼膜拜。他称道张载“以《易》为用,以《中庸》为体,以复兴于圣人之文”,称其《西铭》“穷神以继天之志,知化以述天之事”,“其见极高明,其言极醇至,不言圣人之兹在焉不可也”(《送李天生归陕西序》)。他还盛赞周敦颐是“再生之仲尼”,程颢“不让颜子”,王守仁“见力直追孟氏”,而陈献章“凡有所作,罔非妙道呈华,譬之化工流形,万汇森布,各止其所”(《陈文恭集序》)。屈大均尤为推崇朱熹:“朱子所以集诸儒之大成,与孔子所以集群圣之大成,二者与天地终始,犹天地之有日月焉。孔子犹日之周行而主夫天,朱子犹月之追日而从其朔焉”(《林光禄集序》)。屈大均认为儒学比佛、道高明:“吾儒能兼二氏,而二氏不敢兼吾儒,有二氏不可以无吾儒,而有吾儒则可以无二氏云尔。”“能知儒之精,斯知禅之精矣,禅之精尽在于儒。欲知禅之精,求之于儒可知矣”(《归儒说》),这也就是他毕生尊崇圣贤之道的原因所在。

可以说,屈大均在出家的时候,是一个穿着袈裟的儒生,归儒后更是彻里彻外的圣贤之徒。服

来表现其“天不变，道亦不变”的信念，就中亦反映出思想的保守封闭的倾向。屈大均中年后常发浩叹：“年来词赋已无心，早岁春秋元有志。书法只今在草野，一部《成仁》吾《史记》”（《季伟公赠我〈朱子纲目〉诗以答之》），“欲使文章归性命，岂将词赋送居诸”（《过黄俞邨藏书楼作》），“圣贤自古皆寂寞，文章于我诚尘埃”（《读李耕客龚天石新词作》），“犹多圣贤辱，未可帝王师。著述工何益，斯文岂在兹！”（《道援堂作》）对文学创作流露出厌倦和失望，这直接导致其诗歌创作的雄壮浪漫、感情充沛等特色渐次消褪，这大概就是屈大均为其思想上的保守和封闭倾向所付出的代价吧。

屈大均又是一个重实务的儒生。明末的社会动乱与变迁，使知识分子精神产生极大震动，不满“无事袖手谈心性”，讲求实务成了普遍社会风尚。屈大均深受这一风气影响，而少年时代就学于陈邦彦，则最后决定了他终生对实务的兴趣。据屈大均《顺德给事岩野陈公传》，陈邦彦刚强果敢、博学多智，做秀才时就多次参与官府议事，地方官每逢大事必定征求他的意见。甲申国变后，陈邦彦不顾他人“君未冠进贤，强欲知人家国事耶”的讥笑，到南京，上《中兴政要书》，轰动一时。此后他又参加隆武、永历抗清斗争，直至殉国。陈本人“博极群书，尤究星历、阴阳家言”，并非皓首穷经的书呆子，他对学生的教育同样也贯穿着广博实用的特点。屈大均在《秋夜恭怀先业师赠兵部尚书岩野陈先生并寄世兄恭尹》一诗中曾生动描写：“忆昔从师粤秀峰，授书不与经师同。捭阖阴谋传鬼谷，支离绝技学屠龙。天下山川能聚米，壮夫词赋薄雕虫。小子生年方十五，意气飞腾思食虎。喷玉才蒙伯乐看，追风便向天墀舞”。屈大均一生对实务的兴趣与参与（前半生为抗清奔走呼号，后半生的整理地方文献、鼓吹礼乐教化），与陈邦彦的言传身教有绝大之关系。

说起屈大均的重实务，就不能不提到他参吴三桂军长达两年之事。从民族主义的立场而言，吴三桂认贼作父，引狼入室，追击农民起义军于前，绞杀南明抗清斗争于后，是十恶不赦的民族败类。他只是因康熙“撤藩”直接损害了其既得利益才反清的。故当时的遗民基本都以冷漠旁观态度对待吴三桂，不愿与他合作。如《平吴录》所载，吴三桂派人往徽州礼聘谢四新出山相助，谢四新写诗作答：“李陵心事久风尘，三十年来卧卧薪。复

楚未能先覆楚，帝秦何必又亡秦！丹心早为红颜改，青史难宽白发人。永夜角声应不寐，那堪思子又思亲。”谢四新的态度在遗民中很有代表性，屈大均的积极，便显得与众不同。有一种流行的看法称屈大均此举完全出于民族思想，欲借吴三桂实现反清复明理想，而当他发现吴三桂只为个人利益打算而无匡复大志时，就托病回家了。这一说法似乎合情合理，为不少论者反复征引，可惜它只是臆测之言。事实上，吴三桂起兵之初就拒绝了明遗民提出的立崇祯后代、建大明国号以收拢人心和鼓舞忠义的建议，康熙十三年正月还自称周王，改元“利用”，废康熙制钱，自铸“利用通宝”，这些尽人皆知的事实，硬要说康熙十二年冬即投吴三桂军的屈大均毫不知情，有几分可能性呢？屈大均明知吴三桂反清不复明，仍执意投吴，原因何在？我们不妨从其诗文中寻找这一问题的答案。

在参吴三桂军的两年中，屈大均撰有《甲寅军中集》和《乙卯军中集》。这两本书后来都被列入《禁书总目》而失传了，但书中相当部分的诗篇因日后被编入《翁山诗外》得以传世。这些诗篇中，屈大均显得何等意气风发：“间关何所事，荡子去从军”（《度腊岭》），“豪杰贵先人，奋扬在乘势。利剑苟在掌，即可操宰制”（《从军行》），“射虎随蛮俗，椎牛会小戎。平生军旅事，辛苦桂阳东”（《风门山》），“身忘银甲重，手得角弓柔。不寐思军事，疏钟起渡头”（《夜上横州作》），“细蹠花骢出，麾幢拂晓云。葛巾汉名士，毛扇蜀将军。节制凭儒术，忠诚致大勋。自矜年四十，于道亦曾闻”（《生日同诸将郊行作》）……屈大均乐观昂扬的情绪甚至还感染了他的朋友们，黄生就以“卧龙逢跃马，斟酌欲飞翻”的诗句来形容此刻的屈大均。不仅如此，就在屈大均离开了吴三桂后，他还在写诗时恋恋不舍地怀念这次从军生涯，《悼马》就是最典型的例子：“与尔苍梧数溃围，艰难得逐大军归。金疮乍合频思战，画角才吹便欲飞。三岁龙驹方早壮，两年香稻亦偏肥。无端一蹶骁腾失，泪滴空鞍葬落晖。”

当然，屈大均在这两年中也不都是心情舒畅的，他还写过一些战事失利和思乡怀亲的低回缠绵之作：“夜宿帐房小，天寒多野风。卧看珠斗落，吟使绿尊空。欲战愁兵少，将归望路通。故乡怜有母，辛苦忆军中。”（《野宿荔浦作》）“终日忧慈

母,军中食不甘。寄书犹未可,望远更何堪。”(《代景大夫舟自五屯所至永安州之作》)“岁向愁中尽,无家又一年。庭闹兵气外,妻子战场边。”(《代景大夫岁暮客建陵作》)“久戍尽黧黑,绝地无盐酱。所历州县多,牛酒有谁饷?”(《夜上漓江作》)“野宿寒依火,高栏在翠微。山霞晴已吐,水雾湿犹飞。地广夷椎少,村荒土马饥。无金市牛酒,怅望射生归。”(《宿平南县村中作》)这些诗中已隐含了对吴三桂军事指挥无能的抱怨,萌发着归乡之念。而此时吴三桂与孙延龄之间的矛盾趋于激化,更使被吴三桂派来任孙延龄监军的屈大均处境相当尴尬。孙延龄是定南王孔有德之婿,孔在桂林被南明永历军包围时自杀,后来康熙便任命孙延龄为广西将军。吴三桂起兵,孙延龄也据广西叛清,响应吴三桂。可他一直拥兵自重,多次拒绝吴三桂出兵湖南助战之令,早就引起了吴三桂的不快和怀疑。两年之后,在吴三桂军失掉了起兵之初凶猛进攻的势头的时候,孙延龄在其妻孔四贞及傅弘烈的劝导之下,动起了归顺朝廷的念头。屈大均不愿孙延龄降清,却又无力阻止事态的进一步发展,于是决定离开广西。康熙十四年岁末,屈大均在《代景大夫岁暮客建陵作》组诗中已将他的归隐的决心明确化了:“宠辱曾何有?陶然一举杯”,“白衣归教授,吾道在岩阿”,“拂衣须及早,归洁白云身。”或许正因为这种难以直言的隐衷,屈大均后来才会含含糊糊地以“谢事归”三个字交代了此次从军的结局(《继室黎氏孺人行略》)。

而值得注意的是,无论是在当初从军时,还是回家后,屈大均都绝少直接批评吴三桂反清目的之不纯,仅在极少的诗篇如《庚午初冬同诸子出广州北郊饮于尚氏墓堂感怀往事有作》中抨击尚氏父子“反复真非策,荒淫实不材。主恩徒荡荡,天道故恢恢”的同时,顺带提到“三藩即祸胎”。与此形成鲜明对照的,是屈大均多年后仍以恨铁不成钢的遗憾抱怨吴三桂贻误战机:“桂林旧部,多年

散,监军亦向农圃。宝刀血锈,花骢齿长,总归尘土。英雄命苦,恨当日,江山不取,令三千奇材虎,冷落尽无主”(《凄凉犯,得旧部曲某某书》),“青磷似雨,白骨连沙,吹魂最苦悲风。怨杀将军城坚,只要相攻。分兵乳源无计,令胡笳,横截泷东。抽营遁,委金吾花甲,堆遍芙蓉”(《声声慢》)。这起码说明,屈大均并不为参吴三桂军而后悔,他未因吴的反清不复明就对吴抱有恶感。

不可否认,屈大均明知吴三桂反清动机还积极参其军,是带有政治实用主义的成分。不过,屈大均从军的更本质原因,是他当时仍对清廷抱有很深的敌意,视清廷为暴虐的象征,他希望用刀剑打击清兵的嚣张,以实现自己拯民水火、大济苍生的夙愿。他在当时所作的《从军行》中称“为国弃庭闹”,表示“七尺遂许人,天年不遑计。”后来他避居南京又说:“不曰处士,不曰遗民,盖欲依时而出,以行先圣人之道。”(《自作衣冠冢志铭》)都证明屈大均之参吴三桂军,是他的重实务思想的必然结果,这与他在晚年越来越频繁地与清廷官吏来往并一起从事礼乐教化、羽翼圣贤活动的动机,是完全一致的。

重道崇实的思想犹如一把双锋利剑,对屈大均的创作产生了不可低估的双重影响。一方面,这种思想使屈大均终身保持着对社会、国家、人生的关切,使他的创作与现实密切相联;另一方面,儒家修养身心、追求人格完美、过分强调功利主义目的,则使屈大均往往不自觉地创造中以理性压制自己的情感,屈大均在康熙十九年被迫退出政治斗争的漩涡之后,这种状况在他的创作中就越来越明显了。可惜,限于篇幅,已不可能对这一论题展开论述了。

作者何天杰,华南师范大学中文系副教授(510630)

责任编辑:童 轩

岭·南·佛·教·传·播·的·轨·迹

卅黄 权

印度佛教约于两汉之际分三路传入我国:经中亚、新疆传入中土;经西藏传往蒙古;经海路,从交趾、徐闻、合浦、广州传入东南沿海。佛教传入岭南,即与岭南原有的传统文化融合,形成了独具特色的岭南佛教文化:超前性、务实性、兼容性和开创性。岭南佛教传播的轨迹,既与岭南的发展史同步,又略有差异。

一、牟子开岭南佛教文化之先河,活动中心在封开

“东汉时代,印度佛教,以至海外各国的文化亦多自安南河内以及广东的徐闻、合浦等地的港口传入,而扼西江要冲的苍梧,遂成为中原学术文化与外来学术文化交流的重心。”^①作为汉代苍梧郡治及交趾刺史部所在地的广信,出现了研究佛学的本地的顶尖人物牟子和康僧会。

牟子乃苍梧人。^②罗香林教授更指出:“牟子就是牟融,他的籍贯就是广东封川。他著《理惑论》一篇,是中国阐述佛学最早的一篇文章。”^③

牟子是一个博学多识的饱学之士。汉中南平六年灵帝死后,天下大乱,军阀割据,祸及苍梧。牟子避乱交趾,26岁才归苍梧娶妻。在动乱年代,他深感仁政之谬,“于是锐志于佛道,兼研《老子》五千文。”牟子希望从佛教中找到救世之道,但却遭到儒者道家的非难,骂他“背《五经》而向异道”,故作《理惑论》释之。杜继文先生认为:“从牟子所著《理惑论》看,这里的佛教义学已相当成熟,与儒学五经和道家《老子》相调和,全力排斥道教神仙辟谷之术,为佛教的发展开路。”^④郭朋先生赞曰:“牟子乃是中国思想史上最早的一位由儒而道、而佛的

人。”^⑤

道教一诞生便与儒学、佛教结下不解之缘,既互相斗争,又互相渗透融合。牟子的思想就是这样一个混合体。对于三教,牟子的态度是:“书不必孔丘之言,药不必扁鹊之方。合义者从,愈病者良。君子博取众善以辅其身。”^⑥他不拘泥于一家一派,而是集各家之长,创自己的宗系。他认为儒道释是可以兼容可以合流的。周叔迦先生云:“从《理惑论》一书引证的理论和典故来看,除佛经外,大量引用《老子》、《庄子》、《荀子》、《韩非子》、《吕氏春秋》、《礼记》、《淮南子》、《史记》、《新序》、《列仙传》、《列女传》以及纬书《春秋元命苞》、《春秋合诚图》等书。”^⑦据此可知,牟子懂得在吸收外来学说时必须结合本国传统学说才能站稳脚跟进而发展的道理。

牟子认为儒道释三家在思想上是可以共存共融的。他的务实精神、超前意识和兼容思想,开岭南佛教文化的先河,辟“三教合流”的道路。

据查证:^⑧康僧会,三国时高僧,康居(古西域国名)人,世居天竺,其父因商贾移居交趾。会年十余岁,父母双亡,遂出家。他笃志好学,明解三藏,博览六经,通天文、讖纬之学,尤娴经律。吴赤乌十年到建业,孙权为之建塔,因始有佛寺,故号建初寺。译有《六度集》、《旧杂譬喻》等经,共7部20卷。又注《安般守意》、《法镜》、《道树》三经并序,于是江南佛法始兴。故康僧会实际是“南方佛教的重要布教者,”^⑨第一个翻译注释佛经的岭南人。他的思想,集中体现在他编译的《六度集经》中。李权时先生认为:“在思想上,康僧会一方面强调要通过‘正心’、‘止欲空心,还神本无’的方法祈求个人的解脱,近似于道家;另一方面

又称:‘诸佛以仁为三界上宝,吾宁殒躯命,不去仁道也’,这种济世思想又兼容了儒家。康僧会的思想显然是儒释道三家掺合的早期产物,是继牟子后出自岭南的我国早期又一位佛教思想的阐释者”。^⑩

二、传播佛教、翻译佛典,活动中心在广州

东汉末,随着航海事业的发展,地处东北三江总汇,面临大海的番禺(今广州)已成为全国九大都会之一,在发展规模上超过了广信。汉献帝建安二十二年,孙权命步骖把交州治所从广信移到番禺。^⑪番禺取代广信成为岭南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同时也成为岭南翻译与传播佛教思想的重镇。”^⑫

最早到广州建寺布道的是天竺僧人迦摩罗,他于晋武帝太康二年(281年)到广州,建三归寺和王仁寺。东晋隆安元年(397年),宾国僧人昙摩耶舍到广州白沙寺开讲佛法,有徒85人。后于虞翻故宅建王园寺(后之法性寺、光孝寺)。南朝宋武帝普通八年(527年)菩提达摩到王园寺首开禅宗法门,并创西来庵(今华林寺)。南朝梁天监元年(502年)梵僧智药三藏到王园寺手植菩提树并开讲佛法,后北上曹溪,于天监三年建宝林寺(今南华寺)。后又在曲江建月华寺,韶州建檀持寺、灵鹫寺,罗浮山建宝积寺。此外,六朝时兴建的著名寺院还有清远的飞来寺,饶平的隆福寺,潮阳的西岩寺,广州的宝庄严寺(今六榕寺)等。据统计:“六朝时广州等地兴建佛寺37所,计广州城19所,始兴郡11所,罗浮山4所。”^⑬降及唐代,岭南佛教更盛。唐天宝年间,“韶州生齿登皇籍者三万一千户,削发隶寺曹者三千七百名,建刹为精舍者四百余区。”^⑭唐初端州佛教初兴,纷纷建寺,鼎湖山就有峡山寺、白云寺等36招提。^⑮

据考证,六朝时的译经中心有洛阳、长安、凉州、建业、庐山、广州等。我国最早翻译小乘经籍的安世高于“灵帝之末,关洛扰

乱,乃杖锡江南,至广州。”^⑯译经与否未见史载。而见于史者,最早到广州译经的是东吴孙皓时的梵僧强梁娄至(真喜),他译出《十二游经》一卷。东晋安帝时昙摩耶舍在王园寺译出《差摩经》一卷。在广州翻译佛经最早的岭南人当数唐代惠州人释怀迪。他在罗浮山石楼寺出家后,常和梵僧研究梵语和佛经。普提流志在长安译场翻译《大宝积经》一百二十卷时,奉命调京任证梵义。回广州后便于王园寺与赆多罗叶同译《大佛顶万行首楞严经》。^⑰“中国之有楞严,自岭南始。”^⑱在广州译经最多者当推梁武帝时西印度僧拘那罗陀(真谛),他携带经论梵本240夹2万余卷抵王园寺,共译出金刚般若经、无上依经、摄大乘论、俱舍论等经文80部324卷。真谛非但对岭南佛教的发展起过推动作用,且影响及于全国。其歿后“诸弟子返还各地传播,从广州延至闽越浙及九江、建业等处。到了隋初,靖嵩传法泰之学北上彭城,道尼从九江应召入长安,其学遂传于北土。”^⑲汤用彤先生云:“自宋世以来,广州常有出经者。可见南朝佛典多来自海上,因而每与南方佛学发生因缘也。”^⑳此时非但梵僧来华经过广州,我国出访僧人也不少经广州往返的,最著者乃西行取经的京兆大荐福寺高僧义净,以及东渡授戒的扬州大明寺高僧、日本律宗祖师鉴真。他们为中外文化交流作出了很大的贡献。

三、惠能把岭南佛教推向全国,完成了佛教的中国化,活动中心在韶关

惠能(636—713年),唐代南海郡新州(今新兴)人,因听金刚经开悟投东禅寺。拜师后舂米八月,一偈^㉑见性,得五祖传教及衣钵。惠能依祖训,避难面壁于广东怀集、四会间,达15载。仪凤元年(676年)正月初八^㉒到广州法性寺,印宗法师认祖并为之剃发,遂开东山法门。一年后,惠能回曹溪宝林寺开创禅宗南宗。30年间,各地僧俗,曹溪聚首,徒众如云,高僧迭出,岭南佛教迅猛推向全国,终于完成了佛教的

中国化。惠能的功绩是“战胜佛教各宗派，变天竺式的佛教为中国式的佛教。”^{②3}

《六祖坛经》集中体现了惠能的禅学思想。它既融合并摄取了印度佛教空有二宗，将般若性空论和涅槃佛性论结合在一起；又吸纳了中国儒道两家的心性论，以改造印度佛教，使之中国化。惠能的佛学革命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

一是佛教的儒道化，即把抽象的佛性变成具体的心性。印度佛教自进入岭南后，经400年的融合、改造与传播，到了唐初，具有岭南特色的佛教已大盛。惠能的佛学革命就是在这个基础上进行的。中国禅学传自印度的菩提达摩，其思想源头是四卷本的《楞伽经》，并吸纳了《金刚经》、《华严经》、《般若经》等经典思想。到了五祖弘忍开东山法门时，则转以修持《金刚经》为主。惠能认为《金刚经》文句简单，义理明晰，易学易懂，为了摆脱名相烦琐的思想束缚，单刀直入以求得开悟，遂大胆地以《金刚经》义取代了《楞伽经》，进而建立了自己的思想体系：源于《楞伽经》，而以《金刚经》为依据，同时吸纳《般若经》、《涅槃经》、《维摩经》、《菩萨戒经》、《法华经》、《华严经》、《观无量寿佛经》、《大乘本生心地观经》以及中国传统文化儒道思想的精华而自创一家。

惠能开宗明义地指出：心，即是佛，佛，就在你的心中。明心即可证见佛性，见性便可成佛。惠能对“心”的看法，与佛教其他宗派不同，他所说的心，是人们日常的即时的心，是结合体用为一的人们的心念活动。既指现实生活中的人心，又指清净心、真心。他告诉信众，“三世诸佛、十二部经，亦在人性中本自具有……内外明彻，识自本心，若识本心，即本解脱。”^{②4}世人性本清净，万法从自性生。”^{②5}就是说，使心保持在一种“清净”的境界（见性），就可修炼成佛了。这就是惠能开创的“即心即佛，自我解脱”的禅学的基本理论。惠能把抽象的佛性，变成了具体的心性。他把对外在的神灵的信仰与崇拜，变成了个人内在的某种心性的追求，既体现了岭南佛教文化的

兼容性和开创性，也体现了佛教中国化的具体精神。

二是佛教的现实生活化，即把“出世”的思想变成“入世”思想。这是惠能佛学革命的重要内容，也是佛教思想史上前所未有的创举。

惠能认为，成佛非但离不开现实世界，而且离不开日常生活。他的“无相颂”说得明白：“佛法在世间，不离世间觉。离世觅菩提，恰如求兔角。”^{②6}此岸与彼岸，众生与佛陀之间，并无多大差别，一悟即可成佛。这就是他的顿悟思想，也就是独具岭南特色的禅宗南宗法门。其特色有二：

第一，顿悟悟的是真如本性。传统佛教中，佛性不在现实世界之内，更不在信徒自身之中，而在与人类毫不相干的彼岸——西方极乐世界。到彼岸则要经过艰苦漫长的“十住”（住于佛地，指修行的十个阶段）修行。如此，信徒只得在各种规定、限制与对待中倍受煎熬，非但成不了佛，反而成了信仰的囚徒。惠能则将彼岸的“真如”、“佛性”植根于众生心中，掀起了一场影响深远的佛学革命。他宣称“凡夫即佛”，“万法尽在自心。”^{②7}他指出“菩提只向心觅，何劳向外求玄。”^{②8}只要心中除去一切妄念，就能常起正见，于外无念无忆无著，于六尘中不离不染，“自由自在，纵横尽得。”^{②9}自然“得入清净心体，湛然常寂，妙用恒沙。”^{③0}这种内在的超越感就是佛的境界。

第二，顿悟发生在“刹那间”。“悟”既非正常逻辑推理之结果，亦非经验知识日积月累的结晶，而是在一刹那间突然发生的。惠能听《金刚经》开悟就是明证。“悟在须臾”，《坛经》中的“顿渐品”有专门论述。此外，“般若品”也言及：“不悟，即佛是众生；一念悟时，众生是佛。”“我于忍和尚处，……一刹那间……一悟即至佛地。”成佛之途何等迅速！这与传统佛教必须渐次经过“十住”修行方能体悟妙智佛果，相去甚远。这是惠能的禅宗南宗能风靡千年，席卷中国的关键。

至于修行方法，惠能的观点是：重视体

验,更尊重个人内心的思考。他排除外在教条的束缚,主张在现实生活中自我解脱。惠能所主张的简易修行法:在家亦得,不在在寺;不泥经文,悟不废经,极能适应中国人的现实生活,适应他们重简易实用、尚直觉的文化心理。他的修行法,非但否定了传统修行法,而且否定了“禅”只是僧尼和有闲居士的专有权,故赢得了社会各阶层人士的欢迎。唐代许多著名的学者即多倾心于禅宗南宗,如王维、柳宗元、刘禹锡等;又如裴休是政治家(宰相)向禅宗靠拢的代表,而李翱则是思想家(新儒学)与禅宗结合的典范。

惠能创禅宗南宗后,各地僧俗纷纷南下求法。扼南北交通要道的重镇韶州遂成为影响全国的佛教学术文化中心。据考,①惠能法嗣 43 人,由曹溪分赴粤、赣、湘、浙、皖传法。最著者:怀让开南岳一派,行思开青原一派;法海、无尽藏、韦璩、令韬、袪陀在韶州;印宗、志道、法真、吴头陀在广州,定真在罗浮山,智常在鼎湖山;志彻在江西,志诚在吉安,法达在南昌,智通在安徽,玄觉在温州,神会在荷泽,石头希迁在南岳。自始,南宗逐渐推向全国,至神会北上京师传播南宗顿教,南宗禅便成了中国佛教的主流。故曰:“天下凡言禅,皆本曹溪。”苏渊雷先生云:“南宗禅的佛学思想,直接渗入思想文化、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几乎取代了从魏晋南北朝到隋唐以来以‘玄学’为主的哲学思想,成为独具特点的思想流派。并涉及到宋明的‘理学’、‘心学’和清末民初的各种学派,从而丰富了人们的文化生活,为人们开辟了前所未有的精神境界。”②

综上所述,岭南佛教传播的轨迹是:源于扼两广要冲的封开,渐移三江总汇的广州,北上南北交通重镇韶关,然后扩散至全国。推动这个进程的重要人物是牟尼、康僧会、怀迪、拘那罗陀、惠能及其弟子们。

①③罗香林《世界史上广东学术源流与发展》。

②汤用彤《汉魏两晋南北朝佛教史》,任继愈《中国佛教史》,郭朋《汉魏两晋南北朝佛教》。

④杜继文《佛教史》。

⑤郭朋《汉魏两晋南北朝佛教》。

⑥《理惑论》第七篇。

⑦周叔迦《牟尼丛残·牟尼理惑论事义集证》。

⑧《高僧传·康僧会传》,《宗教词典》,《辞海》中册。

⑨陈士强《佛典精解》322 页。

⑩⑫李权时《岭南文化》315 页。

⑪阮元《广东通志·后汉》,黄佛颐《广州城坊志》35 页。

⑬⑭蒋祖缘《简明广东史》103、134 页。

⑮《鼎湖山志》。

⑯任继愈《中国佛教史》第一卷 229 页。

⑰宋《高僧传·怀迪传》。

⑱黄佛颐《广州城坊志》378 页。

⑲中国佛教协会《中国佛教》第二辑 89 页。

⑳汤用彤《汉魏两晋南北朝佛教史》287 页。

㉑菩提本无树,明镜亦非台。本来无一物,何处惹尘埃?

㉒光孝寺《瘞发塔记》。

㉓范文澜《中国通史》第四册。

㉔㉕㉖《坛经·般若品》。

㉗《坛经·忏悔品》。

㉘《坛经·疑问品》。

㉙《坛经·顿渐品》。

㉚《坛经·护法品》。

㉛《景德录》卷五,《五灯会元》上册,《鼎湖山志》。

㉜《五灯会元》下册 1401 页 苏渊雷《禅宗史略》。

作者黄 权,肇庆西江大学中文系副教授(526060)

责任编辑:郭秀文

“封利是”是岭南地区粤语居民对“压岁钱”的特殊称谓,它上溯可至秦汉,甚至可早至古史传说中的舜虞封禅;其源流则与东夷文化相关。

一、“利市钱”不是“封利是”的起源

60年代初,《羊城晚报》曾对“封利是”风俗作过专门讨论。80年代后期,叶春生教授对仍然在香港完整地保留着的“封利是”风俗进行考察之后,指出这种风俗起源于宋代,“《东京梦华录》载:‘娶妇至家门,从人及家人乞觅利市钱物’”。①

“利市”与“利是”这两个名词,在汉语通用语亦即普通话中同音读“Shì”,但在粤语中却有所区别,“是”字读广州音作 Xi⁶ 是,同“事”字读音,“市”字读广州音作 Xi⁵ 时⁵,不同于“是”与“事”两字,故粤俗称“封利是”或者作“封利事”,而不作“封利市”。因此,宋代的“利市钱”可能不是“封利是”的源头。

“封利是”与压岁钱的风俗大致相同,“除夕达旦不眠谓之守岁”,“除夕有压岁钱未知所始”。②因此“封利是”与压岁钱可能有共同的起源。

一般认为华夏民族起源于黄河中上游的黄帝部族以及黄河中下游的炎帝部族。“岁”字的出现较早,与黄帝部族有较密切的关系,“岁”原是星名:“岁行三十度十六分度之七,率日行十二分度之一,十二岁而周天。”③《尔雅·释天》:“夏曰岁。”郭璞注:

“取岁星行一次。”④根据《史记·历书》的记载,最早考定星历的是黄帝:“黄帝考定星历,建立五行,起消息,正余,于是有天地神祇物类之官,是谓五官。”

压岁钱的风俗,是与农业民族的天文

历算经验联系在一起的:“夏曰岁,(郭注:取岁星行一次。)商曰祀,(郭注:取四时一终。)周曰年,(郭注:取禾一熟。)唐虞曰载。(郭注:取物终更始。)”⑤压岁钱、守岁等风俗,正是根据农业时令气节的变化更替,进行相应的祭祀、喜庆等活动,表达人们对逝去岁月的怀恋,对即将开始的新的岁月的庆贺。

“封利是”与压岁钱的内容大致相同,两者都是起源于古代农业民族对于时令气节更替的纪念性活动。令人费解的是,岭南粤语居民为何不接受“压岁钱”这一汉语通用语的通俗性称谓,而是独特地保留着“封利是”这一方言用语呢?“封利是”的风俗及用语在岭南地方有着如此强大的生命力,表明它是有着非常浓厚的历史文化渊源的,它的起源及内涵,远远超越宋代的婚嫁利市钱。

二、“封禅”原是东夷葬俗

前引《尔雅·释天》云:“夏曰岁,商曰祀,周曰年,唐虞曰载。”夏人发祥于中原,周人发祥于关中,正是传说中的黄帝部族活动的黄河中上游地区。夏人和周人继承了黄帝部族注重总结农业生产经验的传统,分别以岁星运行的周期及农作物成熟的次数命名四季的更替。

虞舜不是黄帝部族的后人,他“生于诸

东夷文化与岭南民俗『封利是』

卅刘付靖

冯、迁于负夏、卒于鸣条，东夷之人也”。^⑥商人曾建都于东夷故地奄(今山东曲阜)，至盘庚时才从奄迁于殷(今河南安阳)。以炎帝为代表的东夷部族有着不同于黄帝部族的文化传统，他们注重人与人、人与自然之间关系的协调，他们分别以物象的变化以及祭祀来命名四季的更替。

因此，“压岁”、“守岁”等风俗及用语，最早可能是起源于中原、华北地区的黄帝部族后人，以后随着汉语通用语的形成而传播到全国各地，成为全国性的风俗及用语。起源于华东、东南沿海的炎帝东夷部族却别有一种内涵独特的风俗习惯，这种东夷部族的风俗及用语很可能就是“封利是”的源头。

“封”字对于石器时代活动在齐鲁地区的东夷族有着特殊的意义，《淮南子·本经》及《左传·昭公二十八年》中记载了唐尧虞舜时代有“封”之族，以泰山地区泰安大汶口遗址命名的新石器大汶口文化，包括了豫东、鲁、江皖之间的部分地区。在大汶口遗址中发掘了133座墓葬，其中1/3以上用猪作殉葬。有人据此认为大汶口文化可能就是封族文化。^⑦

传说伏羲作八卦，誉称“人文始祖”，《路史·太昊纪》云“伏羲母华胥居于华胥之渚，……因生伏羲”，《水经注》云“雷泽在城阳故城西北，昔华胥履大迹处也”，城阳即今山东莒县，王献唐先生证华转音风、封，伏羲风姓，为东方九夷之中的防风氏。^⑧

华、伏、风、封音同，是为东夷族的一个姓氏，封族以猪作殉葬，因此“封”二字也可能是指一种葬丧仪式。《说文·穴部》：“窆，葬下棺也。”段玉裁注：“土部曰：塋，葬下土也；《春秋传》朝而塋”。《礼》谓之封。《周官》谓之窆。按，塋、窆、封三字分蒸侵东三韵，而一声之转。”“封”(同华、伏、风)原为东夷族自称，又指族中的葬丧仪式，祖先埋骨之地，也是子孙守望之地，到夏商周三代之时，“封”字的人文涵义得到进一步发挥，被引用为“爵诸侯之土”的封邦建国仪式。^⑨

从“岁”字与“封”字的起源，可以清楚

地看到黄帝部族与炎帝部族的文化分野。黄帝部族注重总结农业生产经验，拥有较强大的物质力量，战胜了炎帝部族。炎帝部族注重协调人伦关系，伏羲作八卦，虞舜封禅泰山，孔子从葬丧礼仪中总结出仁义孝悌的人伦关系准则。

黄帝部族的最后一代君主唐尧将帝位禅让给虞舜，虞舜在登基的过程中，揉合了黄帝部族与炎帝部族最隆重的风俗礼仪，亦即后世所称说的“封禅”大典。《尚书·尧典》：“正月上日，受终于文祖。……岁二月，东巡守，至于岱宗，柴。”

文祖是唐尧的祖庙，虞舜于正月初一在尧的祖庙受禅登基，是尊崇了黄帝部族敬尚岁首更始的风俗，而柴祭岱宗，则是尊崇东夷部族祭祀天地鬼神祖先的礼俗。在东夷人的心目之中，泰山是天地之间的鬼神栖身的地方，它主持天下阴阳交替：“岱者，胎也。宗者，长也。万物之始，阴阳交代。”^⑩而“柴”又作“”，指焚柴祭祀天神。“禅”在《说文》中是“祭天也”，“禅”又作“嬗”，替代也。《管子·封禅》云：“古者封泰山禅梁父者七十二家”，《韩诗外传·卢序》云：“孔子升泰山观易姓而王可得而数者七十余人，不得而数者万数也。”这些在泰山上祭祀并留下印记的君王，可能就是东夷族历代的酋长。虞舜接替唐尧而为炎黄两族部落联盟的酋长，揉合了两族重要风俗举行封禅大典，成了历史传说中一项重要的国家典礼。

三、东夷族风俗事物对南越族的影响

东夷族是华东地区经济文化发达的民族，其对同处于东南沿海地理环境的东越族、南越族产生辐射影响。因此，南越族虽然是土生土长的族群，但在其语言风俗中，亦留下了东夷文化的斑斑痕迹。粤语居民至今仍称扫墓为“扫山”、“拜山”，以墓为山，可能就是魂归泰山的简称。《史记》、《礼记》、《山海经》都称舜南巡驾崩葬于苍梧之野，苍梧地处西江流域，是岭南较早开发的地区之一，叶地先生指出：“自汉、晋直至隋，苍梧郡的郡治均在封开江口镇。”^⑪封开县得名于封溪水，封溪水源于梧州市

的贺县,今称贺江,南流入西江。东江流域有博罗县,秦时置县,原名傅罗,《逸周书》中有“符娄”部族,疑即“傅罗”。^⑫珠江三角洲是东、北、西三江汇流入海处,其地有扶胥江,曾昭璇先生指出:“‘扶胥’亦古越语,‘扶’即人,……‘胥’即‘溪边’”。^⑬

伏羲为何姓风?王献唐先生指出:“此以族居之地产生凤鸟,因以为号也。古无风字,风皆作风”,“古凤地所在,即今濮县,即泗水。凤族之女华胥,华、濮同音,皆读重唇,即凤之音转,其转濮转华,犹《庄子》之转搏也。故濮县之濮即凤,华胥之华亦然。”^⑭

扶胥江流经黄埔港,黄埔旧称“风埔”,相传古时有凤鸟集于滩浦觅食、洗澡。^⑮粤语“埔”读音“布”bou 布³,贵州布依族自称布越、布夷、布依,学者指出:“‘布依’,正是古越人苗裔的体现。”^⑯

又“学术界一般均认为壮族、黎族都是古代越族的后裔”。^⑰黎族的自我称谓为“华”,粤语广州音读作 Wa⁴ 蛙⁴。

一个民族的地名和自我称谓是变化最小的基本词汇,南越族地名和称谓中的“傅”“扶”“封”“风”“埔”“华”等词语,显然是来自古东夷的风姓之夷,“根据语言相互影响的规律,一般是先进民族的语言影响后进民族的语言。”^⑱在岭南的三江流域,大都可以找到与“凤凰”及与舜有关的事物与风俗,三江流域是岭南联系内地的交通要道,上溯至新石器时期,在大汶口文化遗址中,有拔牙风俗,有有段石铤,^⑲在广东佛山的河宕遗址中,“男女性都有拔牙风俗”,在浙江吴兴的钱山漾遗址中,有有段石铤。^⑳东南的夷越与西北的华夏有着明显的经济地理上的区别,在石器文化及青铜器文化时代,东夷是东南沿海地区经济文化最发达的民族,它的语言和风俗,对东越和南越以及江淮之间的三苗都产生了一定的影响。

四 秦皇汉武封禅泰山与开发岭南

在先秦时期,封禅泰山仅仅是一种历史传说。秦始皇一统天下,举行封禅大典,但得不到齐鲁儒生的积极配合,秦崛起于

西土周原,奉行急功近利的法家政策,与讲求仁政的儒家思想格格不入,儒生们怀念被东夷文化同化了的周朝王室及六国宗室。秦始皇向儒生们征询封禅方式时,儒生们既不提供切实可行的建议,又不提供准确的气象资料,致使秦始皇在封禅途中遭遇暴风雨。

汉室起源于古淮夷地方,与古东夷血脉相连。汉武帝虽然也认为儒生们提出的封禅方式难以施行,但不像秦始皇那样一概加以斥黜,而是尽可能地加以采用,如“射牛”、“一茅三脊”、“五色土”、“蒲车”等。汉武帝顺利地举行了封禅大典,将汉家的一统大业告祭天地鬼神,东南儒生们给予密切配合,关中缙绅们也推崇备至。

历史的奇迹往往是与惊人的巧合联系在一起。秦皇汉武将史传中最隆重的国家典礼变成现实,使封禅成为秦汉社会生活中一件激动人心的大事。秦皇汉武时期又是中原中央政权首次大规模开发岭南的时期,中央政府在岭南开凿运河、修筑道路、设置郡县、派遣官吏、迁徙数十万军士、谪徙、民户进入岭南安家置业,岭南地方有史以来第一次与中原文化全面接触,粤语就是在这种历史环境下由古越语与古汉语混合产生的一种汉语方言,而粤语居民的“封利是”风俗,则是与粤语同时产生的封禅遗风的流传。

五 “封利是”的风俗及用语细析

李敬忠先生指出:粤语“主要集中在广东省的中部、西部和南部,广西壮族自治区的东南部,以及香港和澳门地区。”^㉑这些地区包括了岭南的三江流域及其下游的珠江三角洲地区,这些地区是古代岭南的对外交通要道,同时也是经济文化发达的地区。在汉代扬雄所著的《方言》一书中,代表南越的地名共出现 21 次,所记录的词语共有 31 个,其中有一个无法考察。在其余的 30 个词语中,汉语词有 22 个,非汉语词只有 8 个。在这 22 个汉语词中,有 7 个词语无法确定其出处,而可以确定是来自秦晋方言和楚方言的词语各占 7 个,因此,学者指出:“在西汉末年,岭南一带的

汉族人民主要来自楚地,其次才是秦晋或其他地方。”^②

有人认为古代的楚民族以及今天的苗、瑶等少数民族,可能是古史传说时期的三苗的后裔。三苗居于江汉、荆州一带,与夷越两族毗邻。《尚书·尧典》述舜、禹征伐三苗,《淮南子·修务训》云舜“南征三苗,遂死苍梧。”三苗与舜有如此密切的联系,三苗后裔中保留了某些东夷风俗应不足为奇。在今天粤桂湘三省区交界处的粤北连县过山瑶民族之中,每年的农历二月初一,都有过“小鸟节”的风俗,人们在竹杆尖上穿上一个糍粑,插到田头,任由小鸟啄食,称之为“封鸟嘴”。^③这是除了“封利是”以外,笔者至目前为止唯一能找到的与“封”字、与春季有关的风俗用语。

正因为秦汉时期的岭南移民主要是来自与岭南毗邻的楚地,所以南越族中原有的与东夷族有关的语言与风俗才能得以大量保留。假如当时的新移民主要是来自北方秦晋方言区,而秦晋方言又是秦汉社会的通用语言,则岭南越族会更大程度地被同化,保留在粤语中的古越语的成分会更小,“封利是”这一特殊的风俗用语也早已被北方方言的“压岁钱”所取代。

“封利是”与“封禅”有何相似之处?《尚书·尧典》述虞舜:“正月上日,受终于文祖。在璇玑玉衡,以齐七政。肆类于上帝,于六宗,……觐四岳群牧,班瑞于群后。……岁二月,东巡守,至于岱宗,柴。……协时月正月,同律度量衡。修五礼、五玉、三帛、二生、一死赞。”在虞舜正月初一的受禅及二月的封禅活动中,主要包括三个内容,一是祭祀祖先天地神鬼,二是接见并重新确认诸侯群臣的权益,三是订正律历度量衡。以上三个内容,融汇了东夷族重人伦以及黄帝族重农时的文化传统,以后历代封建帝皇的新春祭祀都包含这些内容,并演化为相应的民俗行为。

但是在民间的新春祭祀喜庆活动中,则主要是注重人事人伦的内容,以山东地方的风俗为例,“莱芜等地有初一下午送家堂的风俗。人们上坟、烧纸、鸣炮、叩头,将

祖宗送回坟茔,回家以后,把家谱收起来,春节祭祖仪式遂告结束。”^④虞舜正月初一在唐尧的祖庙受禅,祭祀唐尧的祖先,二月上泰山封禅,祭祀自己的祖先。莱芜在泰山东麓,为莱夷旧地,迟至春秋后期,齐国才兼并莱国。莱芜等地“送家堂”的风俗,可能就是虞舜在祭祀唐尧的祖先之后又上泰山封禅的史迹的遗留与演变。

又在山东,“春节拜年的习俗由来已久,至今不衰。”“晚辈向长辈拜年时,长辈要给‘压岁钱’”。^⑤按辈份拜年,显然也是虞舜按等级向诸侯群臣颁瑞修五礼的民俗化形式。在民间的新春祭祀喜庆活动中,唯有“封利是”这一名称,保留了一丝虞舜受禅封禅时注重农事气节的影子。

粤语居民新春“封利是”风俗与上述山东地区的送家堂、拜年风俗大致相同,但是如同粤语没有被汉语通用语所同化一样,粤语的风俗用语“封利是”也没有被汉语通用语的风俗用语“压岁钱”所取代。究其原因,一是岭南地方偏僻,没有像齐鲁大地一样,多次受到北方大规模移民浪潮的冲击;二是“封利是”风俗用语与粤语同时产生,是为粤语中变化较少的基本词汇之一。

“封”“利”“是”三个字是秦汉时期使用频率较高的词语。“封”既作名词,又作动词,汉制规定,奏事皂囊须封以木板以防泄密,称之为“封事”：“诸乘传者持尺五木传信封以御史大夫印”。^⑥粤语中的“封”字功能也是如此,“封利是”作动词,指将压岁钱装入红纸袋之中,“利是封”则是作名词,指装入了压岁钱的红纸袋。

“利”字在汉武帝时经常出现。武帝拜齐鲁方士栾大为“五利将军”,令其求长生之药,栾大之妻被武帝赐名“当利公主”。“五利”指五行之利,源于齐人邹衍的阴阳五行学说。汉武帝有宠妾李夫人,其兄李广利被拜为贰师将军,远征大宛掠取汗血天马。

“是”字在汉代与“氏”字通假,《汉书·地理志》：“秦之先曰柏益……至玄孙,氏为庄公。”“陈国……周武王封舜后妫满于陈,是为胡公。”“氏”“是”两字在粤语中同音,

故“封利是”本作“封利氏”，表示新春祭祖有利于氏族子孙后代，但汉人以“是”代“氏”，后人不明白“是”“氏”通假，以为“是”字生僻，常以“事”代“是”，失却“封利是（氏）”的本来含义。

北方各地的“压岁钱”，不一定要用红纸包装，但“封利是”却一定要用红纸包装，在东南各地也是如此。而东南及沿海都是与东夷毗邻的闽越、东越、三苗故地，三苗与虞舜的关系尤为密切。《尚书》云舜正月上日受禅于文祖，《史记·五帝本纪》索隐引《尚书帝命验》曰：“文祖者，赤帝怒之府，名曰文祖。火精光明，文章之祖，故谓之文祖。”文祖为尧之大祖，尧为黄帝之后裔，与火与赤有关的应是炎帝，因此，虞舜在祭祀崇尚黄土的黄族祖先之时，也援引了崇尚火利的炎族风俗。用红纸包装压岁钱，正是炎黄两族风俗融合反映。

岭南越族自古通过三苗、东越的中介，接受东夷族文化。但是无论是虞舜抑或是汉武帝的“封禅”，都过分官府化，不适宜作为民俗的用语。北方语言中的“岁”字更不适合岭南民俗的需要，因为岭南地方四季不分明，岁时的变换没有明显的气候物象作为标志，冬春两季尤其如此，因此，岭南先民迟迟未能为新春祭祀喜庆的风俗进行命名。秦皇汉武封禅泰山，将传说中的虞舜封禅大典变成现实，秦晋楚移民进入岭南，既强化了原有的东夷文化底蕴，又带来了新的全国通用的民俗用语词汇，于是，“封利是”这一既有东夷文化特色、又有当时流行民俗文化特色的地方性民俗用语便奇迹般地诞生了，成为粤语的基本词汇之一以及粤语居民中不可缺少的新春民俗。

①叶春生：《岭南风俗录》，广东旅游出版社1988年版，第28页。

②《中国民俗方言谣谚丛刊初编（一）》，《土风录》卷一，江苏广陵古籍刻印社1985年版。

③《史记》卷二十七《天官书》，中华书局1982

年版。

④《尔雅》卷下《释天》，丛书集成初编，商务印书馆民国二十六年版。

⑤《韩诗外传》卷三《舜》，（清）光绪乙亥望之益斋周廷 赵怀玉本合刊。

⑥王一兵：《虎豹熊罴演大荒——图腾与中国史前文化》，陕西人民教育出版社1991年版，第99、101、102页。

⑦⑧王献唐：《炎黄氏族文化考》，齐鲁书社1985年版，第452、472页；第540~542页。

⑨《说文解字》卷十三下《土部》。

⑩应劭：《风俗通义》卷十《山泽》，王利器校注，中华书局1981年版。

⑪⑫⑬叶地：《广东地名探源》，广东地图出版社1986年版，第111、114页；第98页；第4、5页。

⑭曾昭璇：《广州历史地理》，广东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245页。

⑮《百越史研究》，贵州人民出版社1987年版，第373页。

⑯陈国强等：《百越民族史》，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8年版，第216页。

⑰⑱李敬忠：《语言演变论》，广州出版社1994年版，第123页；第79页。

⑲《大汶口新石器时代墓葬发掘报告》，文物出版社1974年版，第115、116页。

⑳《中国考古学会第三次年会论文集》（1981年），文物出版社1984年版，第88、1页。

㉑刘君惠等：《扬雄方言研究》，巴蜀书社1992年版，第260、265、266页。

㉒刘志文：《广东民俗大观》，广东旅游出版社1993年版，第570页。

㉓⑳山曼等：《山东民俗》，山东友谊书社1988年版，第8、6页。

㉔《汉书》卷十二《平帝纪》，中华书局1983年版。

作者刘付靖，广东民族学院民研所助研（510633）

责任编辑：林有能

林语堂和鲁迅“国民性探讨”比较论

卅朱双一

鲁迅和林语堂同为中国现代文坛巨子,感应着当时中国思想文化界的思考主题,都对“国民性”问题进行了深入的探索。然而,其探索的目的、手段、切入点或结论等,两者都存在不少差异。它们相互矛盾、对立,又相互印证、补充,从而极大地丰富了中国人对自身文化性格的思索和反省。

一、目的和视焦之差别

探究和改造“国民性”,是鲁迅弃医从文的主要原因,也是他孜孜不懈奋斗一生的目标之一。早在留学日本时期,他就经常与朋友谈论“中国国民性最缺乏的是什么”、“它的病根何在”等问题;1925年他又表示:要以小说画出“沉默的国民的魂灵”;①1934年,他更为“中国大众的灵魂”已反映在其杂文中而感到欣慰。②鲁迅“国民性探讨”的明显特点,一是他从历史经验和民族前途出发,特别着意于国民性“改造”。与此相联系的第二个特点是,他着重挖掘国民“劣根性”(即负面的文化性格),以期引起疗救的注意。

林语堂没有如此强烈的改造国民性的愿望和动机。他在20年代写的《翦拂集》对国民劣根性有过激烈的抨击,但从其一生看来,这并不代表他的思想主流。他用英语写就的《吾国与吾民》,是“希望越过语言的隔膜,使外国人对中国文化有比较深入的了解”,③特别是弥补或纠正一些自命“中国通”的外国记者以道听途说为基础的浅薄乃至不实的中国报导。因此,林语堂的国民性探究是一种兼及正负面特征的比较全面的研究和描述。

由于目的不甚相同,两位作家的审视角度和焦点也有很大差别。所谓“国民

性”,一般指超阶级、超地域的国人普遍心理状态和文化性格。他们固然都有力求普遍性的倾向,但由于鲁迅意识到“农民是中国国民的大多数,落后民族的国民性必然带有浓厚的农民色彩”这一基本国情,因此他将观照的视线主要对准了广大农村(乡镇)的农民,其次为底层知识分子。鲁迅着笔颇多的是显露愚昧、麻木精神状态的“看客”形象。他曾感慨地写道:“群众——尤其是中国的——永远是戏剧的看客。”④此外就是小说《祝福》中杀害祥林嫂的真正元凶、被称为“无主名无意识的杀人团”⑤的柳妈之流。由此可知,鲁迅从其改造国民性的强烈愿望出发,将其视线聚焦于占国民最大多数的农村底层民众的羸弱病态的精神状态上。

与鲁迅相比,林语堂似乎以更普遍的整体的人为考察对象,涉及的文化层面也更广泛。然而,也许由于自己的身份和所熟悉的生活不同,他实际上更多地呈现中、上层知识分子(古代所谓士大夫或绅士阶层)的生活情趣和心态。

二、手段和方式之差异

对于中国国民性的揭示,林语堂较多地借助于中西(或东、西方)文化比较的方式,鲁迅则较少运用这种方式。出于改造国民性的迫切愿望,他更专注于本国的现实和历史,从中吸取素材,直接反映于作品中。如鲁迅的《伤逝》和林语堂晚年的自传体小说《赖柏英》中,都有自由恋爱的青年男女同居后,男的忙于生计,女的在家无所事事倍感落寞,终至两人感情破裂的情节。然而,鲁迅要表达的是女性在冲破封建礼教束缚、获得婚姻自主权后,还必须争取相

应的政治、经济方面的平等权利,才能得到真正解放。小说直面现实生活中出现的急需解决的问题,同时也对封建势力的顽固和青年男女自身的性格弱点作了深刻的揭示,实际上涉及了国民性问题。林语堂在描写杏乐和韩星的感情纠葛时,则着重表现中国人和西方人在性格上的差异。杏乐有的是不为五斗米折腰的骨气和对感情的坚执与忠贞。而欧亚混血儿韩星则热情开朗,急切向往感官的刺激,因此她无法忍受婚后困守斗室的无聊和单调。显然,作者强调的是东、西方人难以克服的性格矛盾和文化冲突。林语堂有着童年时代就接触了西方文明的特殊经历。对西洋文化的谙熟和辩证了解,使他“对于我们自己的文明之欣赏和批评能有客观的,局外观察的态度”。^⑥他常以西方文化作为观察和分析本国国民性的参照系,这显然是一个极为独特的视角,为一般作者所难以企及。如在分析中国人“消极避世”的性格时,林语堂将之归结为“个人权力缺乏保障”的政治制度下产生的一种“活命哲学”,并试图引入西方政治制度和观念作为诊疗的药方:“根治的方法似乎很简单,只要给民权以宪法保障即可。”^⑦这一药方显然与鲁迅开出的有很大区别。鲁迅更关注的是民众缺乏觉悟的精神疾病,因此他说:“最要紧的是改革国民性,否则,无论是专制,是共和,是什么什么,招牌虽换,货色依旧,全不行的。”^⑧两相比较,林语堂视野较宽,鲁迅则更见深厚的现实性,可说各有千秋且成互补。

三、思维特征之异动

林语堂是一位由散文而后涉入小说创作的,1938年著小说处女作时已43岁。当时他曾自述其写小说的动机:

我认为长篇小说之写作,非世事人情,经阅颇深,不可轻易尝试。因此素来虽未着笔于小说一门,却久蓄志愿,在四十以上之时,来试一部长篇小说,而且不写则已,要写必写一部人物繁杂,场面宽广,篇幅浩大的长篇。所以这回着手撰《瞬息京华》,

也非意出偶然。^⑨

稍后所撰《自传》中,林语堂又写道:“现在我只有一种兴趣,即是要知道人生多些”。^⑩显然,林语堂转向写小说,是出于对“人生”观察、描写的兴趣和重视。在此之前,林语堂早出版了向西方人全面介绍中国文化的论述性著作《吾国与吾民》并获得了极高的声誉。然而林语堂似乎并不满足于此。他显然想进一步通过小说的创作,使其有关中国文化和国民性特质的观点得到更加真切的感性表达。

林语堂这种由理论转向对人生的感性把握的取向,本身就与他对中国文化和国民性特质的某种认知紧密相关。他曾以孔子的一句话冠于《吾国与吾民》之书首:“道不远人,人之为道而远人,不可以为道”。林语堂显然认为这句话所代表的一种人文主义精神,乃中国文化最基本的核心之一。他在该书写道:中国人以“通情达理”作为评价现实活动或历史问题的标准,其中“理”代表着不变的宇宙的法则,“情”代表着可变的人的因素;对他们来说,一个论点“从逻辑上推断是正确的”,那还远远不够,更重要的是这个论点应该“符合人的天性”。^⑪1968年6月他在汉城发表题为《促进东西文化的融合》的演讲,更从东、西方文化比较的角度加以阐释,指出:一、中国人的思考以直觉的洞察力及对实体的全面对应为优先,西方人以分析的逻辑思考为优先,东方哲学除了知识之外,对人生的探究也占很大的比重。二、中国哲学认为事物是变动的,经常都在变化之中,这种感觉状态很难像物质分解开来研究,只可作些比喻;三、中国哲学的“道”相当于西洋哲学的“真理”,但西洋的“真理”仅指到达正当生活的途径,纵使离开了人生,依然称为“真理”;而中国所谓“道”,平易近人,是指从应该而且可能走的途径,是日常生活的一部分。^⑫也许正是这种对“道”不可脱离人生,离开人生的就不是“道”的认识,使林语堂觉得应该用小说形式才能真正切入民众的生活实况和他们所认识的生活“真理”。因此,他已过不惑之年才开始创作小

说,此后更一发不可收。

将林语堂的著作目录和鲁迅的相比,可以看到一个有趣的现象。鲁迅最早以小说享誉文坛,后期却以散(杂)文创作为主;林语堂则先以散文家(或学者)的姿态出现,后却将小说作为其创作的重心之一。这一变化反映了两人的艺术思维方式在偏重感性或偏重理性上的反向异动的现象。它显示了启蒙主义和传统人文主义的区别。鲁迅秉持启蒙主义信念,要用理性唤醒愚昧麻木的民众,特别是后期出于现实斗争的需要,为了及时和直接地抨击社会丑恶现象,愈来愈多地将其笔力用于论说性质的杂文创作。而林语堂却有意识地积极投入小说的创作,为的是顺应内心那传统人文精神的呼唤,更真实恰切地反映出中国人生活和内心的真貌。这时的鲁迅总是置身对象之外,清醒地加以审视和批判;而林语堂有时却将自己融入描写对象之中进行感性的体悟。上述自传性的《赖柏英》就是明显的例子。

四、价值评判之歧异

由探究国民性目的之差异而引发的审视焦点、手段和思维特征等不同,使两位作家对此问题所作的价值判断,也有相当的差别。譬如,当鲁迅由最初的对浙东民间文化充满喜剧情调的感性体悟转向深沉的理性思索时,他很快蜕去一层浪漫的色调,转而以凝重的眼光审视、探究着民众的心灵状态(特别是病态心灵状态)。走了相反方向的林语堂从早期的理论探讨转向后来更多的感性观照,也许出于宽和圆融的性情和日益加深的故乡眷恋,他把故国家园(包括物和人)或多或少地美化了。如鲁迅的《故乡》和林语堂的《赖柏英》,都以东南沿海(浙东和闽南)的农村为背景,同样通过两个亲密无间的儿时玩伴的友谊,表现对童年时代乡村生活的眷恋之情。然而前者沉郁悲凉,后者轻快明朗,显示出价值评判上的明显区别。

在中国国民性形成中,儒、释、道三教构成其中极为重要的环节。两位作家都对此给以极大的关注,亦呈现出较大的区别。

林语堂是从儒道互补的角度论述中国人的性格特征的。他认为,儒家是脚踏实地的有关尘世生活的学说,它的人文主义和现实主义的倾向,塑造了中国人热爱世俗人生、讲求实际的基本性格,使他们认定:人生的真谛在于享受淳朴的生活,尤其是家庭生活的欢乐和社会诸关系的和睦。然而从另一方面讲,严格意义上的儒学太正统,太讲情理,太正确了,于是就产生了一种与孔子的实证主义相抗衡的哲学——道家学说,用来弥补儒家社会的不足。道教总是与遁世绝俗,幽隐山林,崇尚田园生活,修心养身,抛弃一切俗念等思想联系在一起,“道家的自然主义,正是用来慰藉中国人受伤的心灵的止痛药膏”。如果说儒家是中国人思想的经典派,道家是浪漫派,儒教使中国人处于工作状态,道家使中国人处于游戏状态。“这两种奇怪的元素放在一起提炼,则产生出我们称之为中国人的性格这种不朽的东西”。^⑬

林语堂虽然也认为中国国民性中包含着若干缺陷,如他认为中国人追求情理的精神以及对逻辑的反感,导致一种不良后果,即很难对一种制度树立起任何信心,并由此导致了中国人缺乏纪律的致命弱点,但他更多地以客观、中性的姿态陈述事实,视之为历史形成的东西予以认可,有时甚至流露出欣赏或自豪的情调,一些似乎是中国人缺点的特征也得到了正面的解释。如他对道家思想显然褒多于贬。他称道教是中国人力图发现自然奥秘的一种尝试,认为老子的《道德经》“蕴藏着老猾俏皮的智慧的精髓”,是“一部最辉煌、最顽皮的自我保护哲学著作”。中国之患固然在于过多的智慧,诸如超脱老猾、避世洁身、和平主义等品德与懦弱胆怯相差无几,但是所有的聪明人都是懦夫,因为它们要保护自己不受到伤害,“这样做既符合逻辑也符合人性”。在这种消极防御策略下,中国的人与人之间的所有裂痕都得以弥补,所有改革方案都被打了折扣,中国人“极少斗争,也极少反抗。这就发展了某种平静的心灵,使得人们能够忍气吞声,并与自然和谐一

致。”在林语堂看来，中国人浪漫的一面比现实的一面更深刻，这一点体现于自由的热爱中，于乐天的生活态度中，“中国人也因此更加伟大”。^⑭林语堂在自传体小说《赖柏英》和《八十自叙》中所备加推崇的所谓“高地人生观”，实际上就是一种融合了儒家的谦逊耿介和道家的超尘脱俗、自然简朴的人生理想和处世哲学。

对于中国人的“中庸之道”，林语堂更持基本肯定的态度：“中国人如此看重中庸之道以至于把自己的国家也叫做‘中国’。这不仅是指地理而言，中国人的处事方式亦然。这是执中的，正常的，基本符合人之常情的方式。这种方式使得中国人宣称自己发现了所有不同流派哲学所共有的基本原理，正如古代学者所自诩的那样。”^⑮

对上述问题，鲁迅显然有着差别很大、甚至截然相反的观点。如鲁迅对道教持强烈批判的态度。在对农民占绝对多数的“国民”的观察中，鲁迅发现：对于中国国民（农民）影响最大、对其精神戕害最烈的，是受儒教思想渗透的封建伦理化了的“道教”，或者说，封建伦理道德对国民的精神奴役，正是通过国民自身的道教鬼神迷信实现的，因此作出了“中国根柢全在道教”的论断，并将许多笔力用于对“道教”（如张天师做教主、有道士做祭司的太上老君派的拜物教）危害的揭露和批判上。如《长明灯》展示出民间道教信仰狂热的画面，而这种狂热也是束缚和阻碍阿Q的觉悟，使他最终未能理解并走向革命的最主要的精神桎梏。虔诚地信奉道教的“命”与“气运”，使中年的闰土（《故乡》）几乎变成一个靠着香炉和烛台消解痛苦的木偶人。^⑯

鲁迅还批判“三教合流”现象，其锋芒对准其中庸、调和倾向。“三教合流”体现于人的性格和行为上，即“无特操”，缺乏坚执的信仰。鲁迅写道：“其实是自南北朝以来，凡有文人学士，道士和尚，大抵以‘无特操’为特色的。晋以来的名流，每一个人总有三种小玩意，一是《论语》和《孝经》，二是《老子》，三是《维摩诘经》……唐有三教辩论，后来变成大家打诨。”^⑰这种

批判，主要出于现实斗争的需要。

林语堂和鲁迅对三教及其“合流”现象的不同评价，不仅是因为他们探讨国民性的目的、手段等有异，实际上也因为“国民性”本身就存在着两面性。而他们本身就分别代表着国民性这两个方面。林语堂推崇道家及儒、道互补，他自己的为人处世也有此特色。他曾说：“其实，我怨恨成名，如果这名誉足以搅乱我现在生活之程序。我现在已是很快乐了的，不愿再为快乐些。我所要的只是些少现金，致令我能够到处漂泊，多得自由，多得书籍，多游名山——偕着几个朋友去。”^⑱其中圆融自在的心境，颇见道家风范。即如批评世相，他也是劝诫式的，绝无半点尖刻。鲁迅则为天生的改革家，自我承受着救国救民的使命，他所称的“中国的脊梁骨”或可自比。然而当时中国这样的人实在不多，他所看到的大多是令他极难忍受的愚昧、麻木、怯弱、懒惰、巧滑、苟安、奴性、精神胜利、“瞒和骗”的自欺欺人甚至“人吃人”等等，自然要痛加批判，且语多峻急，词含讥讽。

①《俄文译本〈阿Q正传〉序及著者自叙传略》，《鲁迅全集》第7卷第81页。

②《准风月谈·后记》，《鲁迅全集》第5卷第403页。

③⑨⑫林太乙《林语堂传》，中国戏剧出版社1984年版第132、152、250—260页。

④⑤《鲁迅全集》第1卷第163、117页。

⑥⑩⑬《林语堂自传》，中国华侨出版社1994年版第22、39、39页。

⑦⑪⑭⑮林语堂《中国人》（吾国与吾民），浙江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第36、72、90、85、82、97、98、39、101、99、60、41、91页。

⑧《鲁迅全集》第11卷第31页。

⑯参阅陈方竞《“中国根柢全在道教”》一文，《鲁迅研究月刊》1993.7。

⑰鲁迅《准风月谈·吃教》。

作者朱双一，厦门大学台湾研究所副教授（361005）

责任编辑：陶原珂

鹰之歌：黄国彬散文艺术漫笔

卅袁良骏

一

在香港作家黄国彬的获奖散文集《琥珀光》①中，有一篇脍炙人口的《吐露港的老鹰》。此作不仅展露了作家的艺术功力、才华，也为他的全部散文奠定了整体的艺术风格：如老鹰一般，“凌云健笔意纵横”。

吐露港的老鹰在逆流和晚风中自由地飘浮，展示着逍遥、潇洒、飘逸之美态。特别是在夕阳西下，它浑身沐浴着霞光时，“当你在海面的舳舻仰望夕曛在几千尺之上抹过它的翼底，看它的两翼濡透了晚霞，看它鼓动着劲翮前进时胸膛触着温暖的斜晖，看它怡然斜掠，鼓翼飞入天地间一坛最醇最美的葡萄酒，你就会无限钦羨又无限妒忌。”

假如作家只是陶醉于老鹰的优美和飘逸，而忘了它的矫健雄奇，那末，我们还不能说它抓住了老鹰更根本的特征和神韵。然而，作者更写道，在冬天，马鞍山的老鹰：

烈风如黑刀狠狠地切来，却在它的翼底和两肋滑过，不能伤它分毫。它宽阔的健翅怒展，强有力地鼓动着，割开阴霾前进，锐目如电炬射入黑风深处，两只利爪自信地收敛，黑喙如铜刀戳进寒流，身体如飞镖投入晦冥，投入反气旋深处黑处，毫不畏惧，毫不退缩，然后两翼一侧，怡然扭转方向回马鞍山打着大弧下降，循无声的螺旋降向中大这边的山顶再冲霄上戾到阴霾深处去搏击风云……然后蓦地两翼一侧，把马鞍山倒转八仙岭甩歪，把整个吐露港像一盆水那样左覆右翻，然后向中大泼过去……

读了这段笔酣墨饱、形象逼真的文字，人们才真正认识了鹰，认识了鹰的无与伦比的

雄姿，认识了鹰的神韵。人们也才不能不首肯作者的这种高见：“神创造苍穹，是为了容纳老鹰；让它有无限的空间去击云，逐电，追风……让小孩在一万尺之下出神地仰望一颗黑褐的恒星悬在日边。”

能够如此栩栩如生地刻画出鹰的雄姿和神韵，这不仅要求作家有敏锐的观察，更重要的则是，他必须具有鹰一样的气度和怀抱，他必须视鹰如友、爱鹰如命。黄国彬正是如此。在他看来，鹰的上升、下降、悠悠打圈，都是天地间“最美丽最壮观的剑器舞”，都让他忘情陶醉。老鹰成了他“空中的伙伴”，成了他“天地间唯一的伙伴”。

除了《吐露港的老鹰》这篇“鹰之歌”外，在《马料水》、《四月》、《中大六年》等文中，都有对鹰的赞颂，这可以视之为“鹰之歌”的前奏，也可以视之为各具特色的“鹰之歌”。这一曲曲高亢悦耳的“鹰之歌”，汇成了黄国彬散文的主旋律；而他的“天鹰之歌”则是他的“鹰之歌”的变奏。

所谓“天鹰”，是黄国彬对飞机的代称和昵称。像对老鹰情有独钟一样，黄氏对飞机这种“人造鹰”也同样喜爱。《琥珀光》中的《天鹰志》和《天鹰展》，则直可视为《吐露港的老鹰》的姐妹篇。请看《天鹰志》的开头：

除了宇宙飞船和航天飞机，在茫茫的广漠中，翱翔得最壮观、最令人神往的，大概要数飞机了。飞机像鸽，像隼，又像信天翁和大鹏，更像敛翼于神侧、可以随时逆光瀑而上冲的天鹰。

……在跑道外，飞机一翘首，已经无比壮丽、无比自信地升入了无色无垢的世界。在这一瞬，在天使也会俯视的这一刹那，除了天鹰，除了那万王之王的使者，你还会联

想到别的鸟吗?

人能像鸟一样长翅翱翔,是人类最崇高的理想之一。而飞机的发明将这一理想变成了现实。飞机,就是人类的翅膀,它值得人们顶礼膜拜,值得人们向它献出最壮丽、最优美的赞歌。黄国彬的《天鹰志》正是以饱蘸感情的笔触,写下了各种飞机的性能和特点,写下了一部简明扼要的飞机发展史。诚然,黄国彬并非飞机研究家设计师,他参阅了有关飞机的一些外文资料,但是,这种参阅只能提供准确的知识和数据,而无法提供优美的文笔和浓郁的感情。《天鹰志》如果只提供前者,即使再准确、再精密,它也只配进入科技馆,而无由进入文学的殿堂。可贵的是,黄国彬将那些枯燥的知识和数据都变成了自己感情的符号,它们都感情化了,文学化了,诗化了。

这种感情——诗化的文学倾向,在《天鹰展》中表现得尤为充分。所谓“天鹰展”即“加拿大国际飞行表演”,是国际最大的飞行表演。表演诚然是精彩的,但更精彩的是作家出神入化的艺术描绘。正是这种描绘使万里之外的我们犹如临其境,也充分领略了那种惊心动魄、美不胜收的场面:飞行表演“把人类寰宇天外的愿望升华为优美而柔和的线条,转化为白色和蓝色的旋律。”而他的艺术描绘则将这种“线条”和“旋律”转化成了优美的文字乐章。飞机表演的“线条”和“旋律”是转瞬即逝的,而这些优美的文字、优美的乐章却是永恒的、不会消逝的。看他结尾道:“巨响在后面隆隆滚来,它已在远方无声的世界静飞,那么纯洁,那么优美,像你我的灵魂,有一天夺躯壳而出,成为天鹰,成为神的宠鸟,飞向众光之源”。这里,诗人已经忘情,幻化成天鹰,幻化成神的宠鸟,遨游在广袤无垠的太空之中。

二

黄国彬散文的豪放、隽逸风格,还充分体现在他的“华夏情结”上。

他虽然置身香港一隅,却魂牵梦萦着整个中华大地,整个中国同胞,整个悠久的五千年中华文化。黄国彬是一位热诚的爱

国者。黄国彬的挚友之一、同样是学者兼散文家的黄维梁告诉我们:“黄国彬是中国意识极强的诗人,无论直接的或者间接的,中国都刺激他写成诗篇。”^②在黄国彬的散文中,同样如此。

1977年夏,中国内地刚刚改革开放,黄国彬便由港岛出发,畅游京沪苏杭,攀泰岳,登长城,游太湖,过黄河、长江,横穿东北、华北两个大平原,由山水甲天下的桂林返港。次年,他又专门溯长江,穿三峡,登上峨嵋金顶。用“双瞳吸饮”华山夏水的瑰丽与伟大。返港后,他以火热的爱国激情和优美的文笔,写下了这两次华夏之游的深刻印象,写下了这两次“历史文化之旅”的深切体会,先后出版了《华山夏水》^③和《三峡·蜀道·峨眉》^④两本游记,总计30余万字。这是他用史诗笔法写下的“讴歌称颂汉族华夏山水之赋”,是他“朝圣中国山川”的“光华四射”的爱国诗章。^⑤这种“华夏情结”也一再流溢在他此后的一系列散文作品中,最突出的是那篇《马料水》。^⑥

马料水是沙田一角,原为广九铁路线上的一个小站。这里三面环山,前面碧波万顷,是眺望大海、划艇荡舟的极好去处,更是黄国彬抒发华夏情怀的极佳去处。他在这里神游中华大地:

(火车)向北,京广铁路直啸二千三百二十四公里,啸过珠江、长江、淮河、黄河流域,啸过珠江的娓娓长江的湛湛黄河的滔滔。从北京,京包铁路向西蜿蜒八百三十三公里,一到包头就冲入大漠直扑兰州。从兰州,兰新铁路向西北飞跃一千八百九十二公里,跨过面积相等于三个法国的新疆向乌鲁木齐,在玉门关外探西域三十六国的遗迹。向东北,京山铁路自北京伸向山海关——长城的终点,把二十世纪的中国与公元前的神州紧连。一条条铁轨,在九百六十万平方公里奔驰交错,像一条条的脉络把玉门、太原、济南、西安、郑州、杭州、广州、马料水贯通。每次在火车站候车,都喜欢循铁路神驰北上,奔向无尽的九

百六十万平方公里。

在短短的一段文字中，作家三次提到了令他神往的那 960 万平方公里。那广袤的大地是他的“根”，是他文思、才情的源泉。那每一公里的铁路线、每一平方公里的土地，不都寄托着他对祖国繁荣富强的强烈愿望吗？

但是，面对百余年来中华民族的屈辱和灾难，作家的爱国情怀又常常幻化为思古之幽情，情不自禁地“走入了明朝、宋朝、五代的山水”，走入了《水经注》、《河渠书》、《禹贡》，走入了彪炳千古的五千年华夏史。《琥珀光》中有一篇《洗冷水》，作家也巧妙地在冷、热水的更迭交替中透视了历史的兴亡。

三

无论诗歌还是散文，黄氏都喜欢选取宏大、健美、辽阔、深远的事物或意象，造成豪迈激越的艺术效果。高空展翅的雄鹰、遨游太空的“天鹰”、隆隆北上的列车、广袤无垠的大地、历史的兴衰与沧桑……无不说明这一点。移居加拿大期间，黄氏十分钟情于多伦多街道的一望无际和加拿大国家塔的高耸云霄。对后者，他专门写了《鸟道之上》^⑦一文，以满腔激情赞美了这高 1815.5 英尺的世界第一高塔，赞美了人类物质文明的一项灿烂辉煌的成果：它以高度发达的现代科技手段，征服了高空的烈风、雷霆、冰冻，也预防了火灾袭击，连如何避免夜间的飞鸟撞塔身亡都周密地考虑设计到了。此文的笔力和气势绝不亚于《吐露港的雄鹰》、《天鹰志》和《天鹰展》诸文，它的现代性和宇宙视野也是足可与那些天鹰颂歌媲美的。作家并不单是描写这塔本身，而是揉进自己处身高塔顶的高空体验和视野所见：

竟觉天河倒塌，江海震撼，严寒的烈风像巨瀑悬崖挟万钧的雷霆捣进来，要把我卷出塔外，汹涌黧黧的黑涛。我肌肤疼痛，立足不牢……耳朵如尾闾承受千百万个瞿塘峡的大水。那些黑涛黑浪，汹涌澎湃间突然变成了百万匹天马奔腾过塔外，黑鬣

狂答着钢栅，也鞭过我的面颊。……

所有这些感受，在读者心目中都造成了强烈的印象。无论是在塔内顶层感受到的俊逸、潇洒、昂扬，还是在户外眺望台上感受到的凛冽、震荡、怒涛滚滚，都可谓雄浑、壮丽、回肠荡气。没有豪放的气度，没有宇宙的胸怀，是根本写不出来的。

然而，黄氏并非一味豪放，该细腻处他同样能刻划得毫发毕现。《琥珀光》中的《四月》、《中大六年》、《白兰花》、《莎厘娜》、《射箭两题》；《枫香》中的《爆竹声外》、《怀披头四》、《丁香曲》、《青春》、《安大略的秋叶》等文都是很好的证明。在这些作品中，不乏细腻的观察和浓丽的描写；也不乏发人深省的独特的人生感悟。读着它们，你几乎会怀疑其作者是否与老鹰、天鹰、鸟道的塑造者为同一人。如《四月》这样写道：

雨水过后，惊蛰来临，雷声中下过几场暖雨，叶子开始欣然吸饮淡黄的阳光，直至叶面柔辉晃漾，阳光在叶脉里饱和得要溢出来。浑圆的番茄不甘示弱，也彤彤然闪着红光。郁金香绽开了六片黄瓣，向蝴蝶和蜜蜂羞赧地裸露嫩蕊，去感受触须的殷勤。

这段文字，写的是生机勃勃的四月景象，而这个诱人的、充满活力的景象，正是通过对花草树木、昆虫的细致观察得来的。这只是首段，以下则从晨曦、朝雾、相思的鸣叫、大海的第一批泳者，一直到温柔的夜，方方面面，角度不同地展示四月的美点。著名现代派诗人艾略特曾在名诗《荒原》说过：“四月是最残酷的季节”。黄国彬却让人充分领略了四月的美丽与温柔。艾略特笔下的四月，绝不是香港的四月——黄国彬喜爱的四月。

黄国彬不仅有豪放的抒情、细腻的写景，还有轻快的叙述和委婉的讽谕。《莎厘娜》一文中就有这样一段：

我们念书时，也有不少男同学群居终日，无所用心的。他们虽然是堂堂须眉，却也像老鼠一样，课余饭后，在学生会餐厅的女工擎起长帚，向桌下直捣过去，才怏怏然

曳着尾巴鼠散。

当时,正派同学称这些人为“背败德(Backbite)爵士”,黄氏这段文字是相当传神的素描。

四

一般来说,散文靠才华和感觉就可以了,而黄国彬的散文,除了才华和感受之外,还蕴含着激情和学力。

黄国彬本身也是一位诗人,他的诗歌成就不好说远超过他的散文,但至少是不让于他的散文的。而黄氏的学力,也同样让人称羨。他称誉梁锡华是一位卓有建树的“重量级学者”,而他自己学术上同样驰骋古今中外,同样做出了卓越的建树。他对中国古诗和现代诗的研究,尤为学界称道。他能熟练地应用英、法、德、意等七八种语言进行翻译。是这样学贯中西的学力,玉成了黄氏的散文创作。

然而,黄国彬要写的又并非一般意义上的“学者散文”。这样的散文他并非不会写,收入《枫香》中的《荒茧》、《应酬》、《天才相遇》、《诅咒上帝》、《饮茶》等便都不愧为“学者散文”的佳作。可以预见,随着年龄的增长,黄氏的这类散文将会逐年增多。不过,就目前而论,黄氏还只是把他的学力投注于激情之中,构成这种激情的肥厚土壤和浓厚的根基。黄国彬在《琥珀光》获奖后,曾对记者表示:“写作如挖隧道”^⑧。这自然主要指构思、锤炼,但我们也未尝不可以借以说明他在学力上的孜孜追求。

无论是《华山夏水》还是《琥珀光》,都会给读者留下一个十分强烈的印象,作家十分善于择用那些古色古香的字眼。这些字眼对于文化程度不高的读者,也许会构成一定阅读障碍;但是,对于文化素养较高的读者,它们却形成了耐人咀嚼的、典雅、古朴的风格。梁锡华在论及“赋体文学”的现代发挥时曾指出:“现代散文若纤合度地使用赋体特征的铺张、扬厉、玮字、押韵和排比,有助文章繁丽多姿,气魄宏壮。”^⑨

应该说,这个见解很有独到之处。而这样一些“赋体特征”,在黄国彬的一些篇什中几乎是随处可见的。而这种特征的背后,正有作者深厚的学养作根基。不无遗憾的是,近一两年来,黄氏担负了更繁重的教学任务和科研领导工作,他几乎无法腾出时间和精力构思、撰写那些荡人心魄的“鹰之歌”,这大概就是人们常说的“有一利必有一弊”吧?

如果允许我们吹毛求疵的话,黄国彬散文也有一些美中不足之处。一是文章之间还有参差不齐,有些文章乃属一时感兴,缺乏深思熟虑和字斟句酌。对于黄氏这样学养深厚、才华四溢的作家,读者有理由提出更高的要求。二是应避免说理倾向或杂文倾向。黄氏的诗人气质决定他写不好杂文(论文倒不一定),他的散文应该继续在《华山夏水》、《琥珀光》等的成功轨道上前进。如果有意无意向杂文靠拢恐怕只能是“扬短避长”,令人扼腕。如《利己》、《对付仇人的四种方法》等,就是突出的例证。

①香港香江出版有限公司 1992 年初版。

②《攀山者的独语》,香江出版有限公司 1982 年初版《香港文学初探》第 110 页。

③香港学津书店 1979 年初版。

④香港学津书店 1982 年初版。

⑤黄维梁语,见《香港文学初探·华山夏水赋》。

⑥收入《琥珀光》。

⑦收入《枫香》,台北三民书局 1994 年初版。

⑧见《明报》1994 年 1 月 12 日陈君频文《黄国彬写作如挖隧道》。

⑨见梁氏为香港中文大学“第二届赋学研讨会”提供的论文《赋的现代作用与实用价值》第 14 页。

作者袁良骏,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所研究员(100732)

责任编辑:陶原珂

论方玉润《诗经原始》的政治教化思想

卅边家珍

近年来,对方玉润(1811-1883)《诗经原始》的专门研究越来越受到专家学者的重视,只是多偏重于其艺术鉴赏分析方面的评述,而对作者贯穿全书的思想倾向却较少论及,或认识不清。这里笔者试作一论述。

《诗经》的政治教化观念启始于孔子,形成于《诗大序》。用方玉润在《诗经原始》中,将孔子的《诗》论和《诗大序》推崇备至,以前者为“读《诗》法”,以后者为“说《诗》正论”(《诗旨》),把它们当作自己阐释《诗经》“本义”的最高准则,表现出浓厚的政治教化思想。其表现主要有以下三个方面。

(一)释《二南》诗义,大讲“文王风化”。《诗》之《周南》、《召南》,一向为重视道德教化的儒家所注目。《论语·阳货》载孔子“谓伯鱼曰:女为《周南》、《召南》矣乎?人而不为《周南》、《召南》,其犹正墙面而立也欤?”《诗大序》更说:“《周南》、《召南》,正始之道,王化之基。”究其具体原因,朱熹《诗集传》作了“权威性”的归纳:“武王崩,子成王诵立。周公相之,制作礼乐,乃采文王之世风化所及民俗之诗,被之管弦,以为房中乐;而又推之以及于乡党邦国,所以著明先王风俗之盛,而使天下后世之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者皆得以取法焉。”方玉润《诗经原始》完全接受并进一步阐发了这一认识,谓《二南》为“正风”,“亲被文王风化”,“圣人取之,以为房中乐,以其言皆夫妇婚姻,男女子息之谣,故被诸管弦,可以用之乡人,用之邦国焉。世之欲正人伦而敦风化者,舍《二南》其奚择哉?”因而,在释《二南》诗义时,方氏大讲“文王风化”。如《关雎》乃纯然一情诗,与文王、后妃无涉。方氏却说:“然非文王、大妣之德之盛,有以化民成俗,使之咸归于正,则民间歌谣亦何从得此中正和平之音也耶?圣人取之以冠《三百

篇》首,非独以其为夫妇之始,可以风天下而厚人伦也,盖将见周家发祥之兆,未尝不自宫闱始耳。故读是诗者,以为咏文王、大妣也可,即以文王、大妣之德化及民,而因以成此翔洽之风也,亦无不可。”方氏这一阐释与《序》之“后妃之德也,《风》之始也,所以风天下而正夫妇也”,无甚区别。它如解《桃夭》,既断其为“如后世催妆坐筵等词”,又肯定“《集传》此章专言‘文王之化,自家而国’,其说近是。”说《芣苢》一诗也同样肯定《集传》云:“化行俗美,家室和平,妇人无事,相与采此芣苢而赋其事以相乐。”其说不为无见。”论《汉广》,则谓“况此山讴,犹能以礼自持,则尤见周家德化所及。”解《驹虞》更作无端引申:“驹虞之仁,即国君之仁;国君之仁,即文王之仁。”要之,一切归之于文王仁德之“风化”,充分表现出方氏说《诗》的正统儒家立场。

(二)维护“温柔敦厚”的《诗》教传统,曲解《诗》义。通过教育而使人达到性情上的温和柔顺,一向为儒家所推重。《尚书·舜典》谓:“帝曰:夔,命汝典乐,教胄子,直而温。”孔子教导弟子也说:“君子有九思:视思明,听思聪,色思温,貌思恭”(《论语·季氏》)。借助《诗经》对人进行性情上教化的观点,首见于《礼记》的记载,《经解》篇云“孔子曰:‘入其国,其教可知也。其为人也温柔敦厚,《诗》教也;疏通知达,《书》教也;广博易良,《乐》教也;洁静精微,《易》教也;恭俭庄敬,《礼》教也;属辞比事,《春秋》教也。”孔子分别阐释了“六经”的教化功效,而以《诗》冠其首,甚为重视。所谓温柔敦厚,就是通过《诗》教会一个人养成温和驯顺、敦厚朴实的性情,究其实质,即“迩之事父,远之事君”,也就是塑造俯首听命、不怨不怒的臣民性格。这固然是《诗》本身有尚“柔”之义,如“敬尔威仪,无不柔嘉”(《

民》：“温温恭人，维德之基”（《抑》）等，另一方面也同儒家对《诗》义的阐发有重要关系。方玉润对温柔敦厚之《诗》教极口赞叹，谓“四字亦括尽《诗》旨、《诗》教。自古至今，诗体千变万化，其能外此四字否耶？古人立言，何其简而赅也！”又说：“不能事父事君，而欲其兴、观、群、怨，吾不知其所可者安在也。”（《诗旨》）因而，方氏对《诗经》特别是《国风》诗义的解释中，表现出明显的温柔敦厚《诗》教，大大削弱或曲解了原诗的怨愤情绪与反抗精神。《邶风·北门》是一个下层官吏的不平之鸣，方玉润却解为“贤者安于贫仕也”，“迨至无可奈何，则归之于天，不敢怨怼于人，而可不谓之为贤乎？”《豳风·七月》的歌者有意识地从吃、穿、住诸方面将农夫与贵族的生活加以对照，蕴含着浓重的忧伤与愤懑之情，而方氏却引“王氏说曰：‘上以诚爱下，下以利忠上。父父子子，夫夫妇妇，养老而慈幼，食力而助弱’……数语已尽其义，无余蕴矣！”简直要把《七月》作为温柔敦厚的典范了。它如释《魏风·伐檀》为“伤君子不见用于时，而又耻无功受禄也”，谓《唐风·鸛羽》有“忠厚之心”、“尧之遗风”等等，均是温柔敦厚《诗》教传统在《诗经原始》中的具体体现。

（三）标举“诗无邪”，维护封建礼教，否定朱熹“淫诗”说，否定《诗经》情诗。从方氏《诗经原始》的写作动机来看，他在很大程度上是为了否定朱熹的“淫诗”说。他认为朱熹“误读‘郑声淫’一语，遂谓《郑诗》皆淫，而尽反之。大肆其说，以玷葩经。”以朱熹“淫诗”之说为对《诗》的玷辱，因而要依“夫子雅言‘无邪’之旨”“起而正之”。（《自序》）孔子曰：“《诗三百》，一言以蔽之，曰：‘思无邪’。”（《论语·为政》）“思无邪”三字本出自《鲁颂·》，孔子“断章取义”，借以评诗。东汉包咸注云：“归于正”。但需要指出的是，孔子本人并没有否定《诗》中的情诗，如其赞赏“《关雎》之乱，洋洋乎盈耳哉”（《论语·泰伯》）、“《关雎》乐而不淫，哀而不伤”（《论语·八佾》）即为显例，而方玉润却是要借“思无邪”三字否定《诗》中情

诗。自礼教盛行，束缚青年男女婚恋自由，男女之情即被视为“淫邪”。方玉润在《诗经原始》中亦具有浓厚的“礼教”意识，视男女之情为邪恶，诸如：

“女儿怀春，尚称贞女，天下有是贞女乎？”（释《野有死》）

“叔伯何所倡而女又何所和？言之不徒污人齿颊，讵可以释经？”（释《兮》）

“男女戏谑，恬不知羞。”（释《溱洧》）

“夫男女纵极淫乱，何至歌舞市井，会于道路，成何世界？”（释《东门之枌》）

基于这种目光，方氏把《诗经》之情诗均看成“刺淫、讽世与寄托男女”之作。他辩说道：“思无邪”是“圣人教人读《诗》之法。《诗》不能有正而无邪，《三百》虽经删正，而其间刺淫、讽世与寄托男女之词，未能尽汰，故恐人误认为邪而以为口实，特标一言以立准，庶使学者读之有得其性情之正云耳。不料朱子竟以为邪正兼收……若谓淫奔者而亦收之，是直诲淫而已，安见其惩创人之逸志为也？夫子本惧后人误读《郑》、《卫》为淫诗，而后儒偏指《郑》、《卫》为夫子所收之淫诗，教人以读之，虽宣圣其如之何哉？”（《诗旨》）朱熹在《诗集传》中认为《诗》之所谓“风”者，“多出于里巷歌谣之作，所谓男女相与歌咏各言其情者也”，因而“虚心看待正文”，标出“淫奔之诗”。他对民间情歌有着真正的理解，其判断是准确的，只是由于理学家的立场才谓之“淫诗”，其反《序》的进步性是显而易见的。

方玉润为了维护“礼教”的需要，又推翻朱《传》，否定了《诗》中的情诗，其否定之方法主要有五。其一是直接否认其情诗内容。如谓《召南·有梅》“不类男女词者有三：咏婚姻不曰桃而曰梅，不曰华而曰实，比兴殊多不伦，一也；求婚不曰‘吉士’而曰‘我庶士’，加‘我’字于‘庶士’之上，尤为亲昵可丑，二也；亟亟难待，至于先通媒妁以自荐，情近私奔，三也。……而其大不合者，则以女求男为有乖乎阴阳之义者也。”今天读来，其论说之怪谬，令人喷饭。其二是滥寻“言外意”，以“古诗人多托男女情以

“名作细读研讨会”纪要

卅韦中华

1997年5月17日,广东省中国文学学会中国现代文学研究会在广州中山大学举办了“名作细读”小型研讨会,会议由金钦俊会长主持。中山大学人文学院院长曾宪通教授、广东省中国文学学会名誉会长吴宏聪教授出席了会议。

细读式批评(close reading)作为西方20世纪文学批评的重要流派之一“新批评”所创造的一种具体批评方法,具有狭隘的形式主义的特点,它集中于文学作品的语言结构,从某个特定角度揭示文本的一部分特征,因与传统批评有别而给人以耳目一新的感觉。但由于新批评过分集中于作品的形式分析、语义分析,几乎完全弃绝了文本以外的诸种因素,走向了一个极端。因此,新批评派的“细读式批评”限制了对作品作更准确、更深入的解读。与会者显然兼顾了文本内外诸因素,赋予了“细读”以90年代中国现代文学研究的新的内涵。吴定宇认为,“细读”可以说是“古已有之”的。中国古代文学研究中即存在着两种批

评思路。陶渊明谦称自己“好读书不求甚解”,这其实是一种“粗读”,以求对作品的整体感悟,虽然有时不免流于粗疏,只能传达一种印象式的感受。另一处则可称为“细读”,这可以历代经学大师对先秦诸子的笺注与阐释为代表,另外,对古代诗文典籍的集注也体现出这一特点。注释者对典籍中的字句逐字逐句考异辨析、追踪溯源,其精微细密的作风,我们称之为“细读”是再贴切不过了。钟军红认为,“细读”这种批评方式其实是当代学者经数十年的探索、实践后,在治学方法上对传统的回归及发展。它主要继承了清代朴学实事求是、细密考证、严谨立论、敢于辩驳的优良传统,但又融汇了西方学者所擅长的比较研究、综合分析等方法的优点,因而在研究的深度、立论的客观和基础的厚实等方面,能够体现出传统考据研究和当代客观研究所无法企及的优势。

为什么细读?

金钦俊指出:对中国现代文学名作进

写君臣朋友义”(《释东门之棼》),“不然,彼妇自思其夫,纵极工妙,何足以为《风》诗之正邪?”(释《草虫》)从而否定《诗》。如《木》、《草虫》、《谷风》、《狡童》、《晨风》等均作如是解。其三是附会史实以曲解之,如《静女》一诗,附会为“刺卫宣公纳 妻也”,“曰‘城隅’,即新台地也;‘静女’,即宣姜也。”《木瓜》是“讽卫人以报齐也”等等。其四是解“淫奔诗”为“刺淫诗”,如《溱洧》一诗,朱熹《诗集传》以为“淫奔者自叙之词”,方氏则谓之“刺淫也”,“要知其风虽淫,而所收之诗则皆刺淫作,非淫奔词。”其五是借助于《序》说,否定朱《传》,如《有女同车》,朱熹“疑为淫奔之词”,方氏从《序》曰:“讽郑太子忽以婚齐也。”《子衿》朱熹谓“亦淫奔之诗”,方氏亦从《序》说谓“伤学校废

也。”等等。方玉润自己明白地道出了否定情诗的底蕴:“《诗》则将以厚人伦,美教化,移风俗也,曾是淫哇并著而可以移风俗、美教化、厚人伦乎?”(《诗旨》)

尽管方玉润本人声称“不顾《序》,不顾《传》”(《自序》),实际上,他在思想上并未跳出《序》与《诗集传》的范围,据笔者统计,《诗经原始》约有三分之一的题解沿袭《序》与《传》说,五分之一的题解依据《诗集传》,而且在对待情诗的态度上,比朱熹倒退了一大步,其浓厚的政治教化思想,是我们在阅读《诗经原始》时应当予以注意的。

作者边家珍,河南大学中文系副教授(475001)

责任编辑:陶原珂

行微观细读,是深化中国现代文学教学和科研的一项重要工作,有利于更新文学观念,开拓新的研究视野,建立科学化的现代文学学科体系。这种细读的必要性是由以下两种情况决定的。(一)从客体方面来说,是为对象(作品)的多重精神意蕴所决定的。称得上名作的作品,其内涵的精神意蕴往往不是单一层面的,须细读才能一一辨析出来。比如将《野草》各篇分别归入“复仇主题”、“生命主题”、“死亡主题”等,只是一种粗分法,仅就主要层面去分类,而其实它们是多重意蕴或时有交叉的。如《复仇(其二)》,一方面表现了被钉的耶稣毫无畏惧,反以“沉酣于大欢喜和大悲悯中”向祭司长和兵丁们“复仇”的不屈意志;另一方面,也许是更重要的,却是对于“神之子”和“人之子”的哲性思考,表现了鲁迅对于谋求解救以色列人的改革者(“人之子”)的由衷礼赞,这却是和《圣经》的记载和精神(“神之子”)大异其趣的,表现了一种全新的人文精神。而对于后者,许多论者往往忽略了。这是读而未细的结果。(二)从主体方面来说,是被阅读中常有的“感受迷误”所决定的。新批评派所称的“感受迷误”实际上指明了阅读、评论、研究中经常出现的一种普遍现象,或常见病。在我国,这种情况的出现,主要原因在于传统文学观念的强势影响,从古代的“载道”说,到“五四”时期的“工具”说,再到60、70年代的“政治标准第一”观点,无非都是一种以重实践功利为特征的文学观,在阅读上它造成了阅读主体自主精神的严重失落,艺术感觉的钝化,批评方法的单一,艺术视野的狭窄,等等。沈从文、钱钟书、张爱玲这些作家之所以重新受到国内学界的重视,都是先从海外搞起来而非我们之功,这一现象值得深思。

文学观念的偏执,不但影响了对作家作品的取舍,也造成了阅读和批评的浮泛,对于对象往往只从政治性、社会性的层面去作分析而未及其余。我们多的是生吞活剥式的证词,缺乏的是学理上的深入探究与剖析。这充其量只是一种“粗加工”。而

更值得我们进一步深思的,是这种偏执的文学观念已经由主体的认可、接受、反复使用而内化成一种必须时时遵奉的文学信条,造成一种思维定势和惰性,严重束缚了主体自主精神与想象力、创造力的发挥,这种情况必须花大力气去矫治。

邓国伟认为,“细读”是与“粗读”相对的。为什么原先的文学批评中充斥着大量的“粗读”?简言之,“粗读已经能够满足当时的社会需求,因为文学及其批评一度只是政治与“主义”的注脚和附庸,它们并不具备独立的面貌与意义,没有自己的“阐释权”。而现在,随着文学研究向文学的审美特质的回归,更细致地进行作品的解读,也就势在必行。

黄新康则说,“细读”不仅可使一些经历了几代的批评家、研究者反复推敲、咀嚼,似乎已经到了“山穷水尽疑无路”境地的经典作品的研究豁然开朗地引至“柳暗花明又一村”的新局面,使得对经典作品的品评、赏鉴,独具慧眼地寻绎出一番别开生面的意趣与韵味,用之于教学,它也可以打破不知沿袭了多少年的那种公式化的题解,然后是时代背景、情节结构、人物形象、艺术特色的讲授格局,给作品的讲解带来一股清新的气息。

捷克作家米兰·昆德拉曾经说过,一百多年前,俄国的马克思主义者为了使马克思主义理论得以迅速传播,便把它的内容加以概括、简约,并且层层简约下去,马克思主义也果然在全世界几乎家喻户晓,影响极大。然而,由于有了以上的简单概括,真正的马克思主义的全部著作却很少被人系统研究,简化了的马克思主义也就不再是一个完整的必然的逻辑体系。姚玳玫由此引申道:“文学研究中对文本的‘简约’、‘概括’的做法,是否也是一个令文本走形变样的过程?”她认为,“细读”可以在一定程度上避免文本因阐释上的过于简约或粗疏而走形变样。文本的多层涵义和点点滴滴的细节得到充分的挖掘展开,研究的突破性进展也许正出现于这种“挖掘”之中。

如何细读?

伍方斐说,中国现代诗歌一旦从文本的形式角度进行细读,我们会发觉它们多是非常粗糙的。与其思想意识相比,中国现代诗人的形式意识是比较欠缺的。思想与形式结合得较好的一些文学作品,构成了我们现代文学的经典。但留下来的现在被称为经典的,譬如郭沫若的《凤凰涅 》,其形式是比较差的,结构也未见佳,该诗将凤凰的生存背景作了大篇幅的描叙,主要是控诉传统、历史和社会,而凤凰就火涅,在火的焚烧中自我否定、蜕变、新生的部分应该作为重点的,则显得相当单薄。我们过去的批评多是进行文本以外的批评,形式主义角度的批评太匮乏,从这个角度进行细读,我们会发现许多以前为人所忽视的部分,甚至发现新的“经典”。这一方面我们不应过多指责,相反,倒应加强才是。

张明亮也有类似的想法,他指出,原先常说,文学是“人学”,其实哲学、史学,甚至一切人文科学、自然科学都可以是“人学”,因为它们都是在人类的生存与发展过程中产生的知识。现在我们需要追问,文学的实质是什么?我以为,文学是语言的艺术。过去多从文学外部,如社会、政治角度来评判作品,“细读”则要求回到文学自身。文学研究的提问方式至少可有三个方面,也就是写了什么(what)?怎样写(how)?为什么这样写(why)?但以前我们将目光过多地停驻在 what 上,而对 how 和 why 的分析则是比较粗陋的。可以说,进入到文本的结构、语义分析是极有必要的,而在目前,这一方面更须侧重和加强。

对过去的文学解读方式表示不满,要求回归文学本体,这在会上引起了共鸣。王剑丛认为,细读应该包含着重读,即对过去被过多的政治观念、阶级观念涂抹过的现代作家作品重新进行评价,关键是要用新眼光,用文学本体的观念,实事求是地细读。

回归文学本体,进而讲求对所解读的文本的尊重。刘炎生指出,细读作品,不宜

简单地用某种理论和新名词、新术语去套释作品;那样做,和过去的文学解读中以某种意识形态框范、解释文学作品及文学史并无本质区别。细读,就是要从作品的实际描写着眼,求得切实的理解,并上升到理论高度。

一些发言者则强调批评主体的能动性。杨鼎川认为,“细读”基本上是一种个人性话语,它拒绝流行的“模式”,拒绝抹杀个性的公共话语,甚至拒绝一切先在的东西,细读者只须尽力地读出文字的内涵,有些也许是作者本人也不曾意识到的,如钱谷融先生对《雷雨》的细读,要在文本的显性结构下读出隐性结构,使文本呈现新的意义。细读者可能会在细读时将作者投射到文本之中,由文本反观作者的精神世界与精神结构。但细读不是搞繁琐哲学和微言大义,而是一个分析与综合的过程,不能离开宏观,离开整合。姚玳玫也提出细读不仅仅沿用点评、索引、考证诸传统方式,更是各种现代批评方法的综合运用。细读不是一种理论而是一种阅读方式和批评方式。理性思辩和敏锐的感悟力,是细读的双重要求。阅读的过程是培养艺术感受力的过程。长期以来文学研究一直忽略培养人们对艺术的纯审美感受力。这种情况往往导致研究的舍本逐末。

细读也要防止“一叶障目,不见泰山”。刘炎生在发言中指出,细读作品应该有一个前提条件,即要了解作品写作时代背景,作家的创作意图——这是以往的批评可吸收之处。只有这样,对作品的许多具体描写甚至细微末节才有可能得到切实的理解。如果离开作品的大局,孤立地分析局部性的描写,就难免会有主观臆测之嫌。另外,讨论作品应顾及全文,甚至全人,做到“知人论事”,以求得对作品更准确、更深刻的理解。

作者韦中华,中山大学中文系副教授(510275)

责任编辑:陶原珂